

推背集

848
667.2-1



前記

這裏是我的七十幾篇雜文。

我開始想寫文章，是一九三三年的春天，那時候我新遭父喪，掙扎在生活的重擔下，悲憤，疲倦，常常想找一個排遣的方法；又因為孤身寄寓，可與閑談的人少，所以就翻翻申報，也看看裏面的自由談。

這樣就有了投稿的念頭。

不過並沒有就寫。直到五月底邊，因為父親所遺給我的債務，有一部份催逼得很緊；家裏更是不斷的來信，告訴我自從父親死後，親戚的冷淡，父執的疎遠，村人的作威作福，接着是母親的右眼瞎了，一萬枝箭一齊射向我這顆年青的心。我實在無法擺脫，盤在寓所裏，聽着兼旬的雨聲，心緒非常落寞，也非常悲憤。

但仍舊只能看看自由談。

雨還是落下去，我也一天一天的愈加悲憤了。這時候唯一的自慰的方法，似乎就只有想想往事，隨後也寫在紙上，試寄到自由談去，過了幾天，居然登出來了，這是第一篇，也便是收在這個集子裏的「故鄉的雨。」

於是，我就變做自由談的投稿者了。

但我並沒有把自己的悲憤帶到紙上去。起先所寫的，大概是屬於回憶的閑談和記事，有時候也連帶到文壇或時事，說話的態度率直，一點不知道忌諱，實在是很孩子氣的。

然而奇怪的是：竟有人把我當作是魯迅先生的化名，指桑罵槐，牽師與兵，頗曾勞動了幾位英雄的干戈。這些文章，現在我也收在這個集子裏了，而且還加了幾句案語。

我的所以只加幾句案語，不作整篇論辯，是因為英雄們的本意，原只在於打譚，並非真有什麼了不起的深意的緣故。所以只把臉譜揭穿，讓大家看看這些究竟是什麼東西，也就算了結了。

魯迅先生對於每一件事物，都有着深切的認識，他經歷過民元革命，經歷過五四運動，三一一八慘案，在年青的時候看見過老新黨的維新，三十年後又看到了新老黨的復古；他是生長在沙漠上，眼看着同伴們的高隱，退隱，叛離，而自己卻依舊在風雪的長途中跋涉，時時受到敵人的襲

擊；但他還能夠吶喊，在寂寞里還要打一套「逍遙遊」。他的苦悶的生平，反映到筆底，針對着自誇有蠻勁的紳士們的嘲笑。

凡現實所塑出來的一切，但憑空想是學不像的。

民元革命的時候，我還沒有出世，五四運動的時候，我還沒有進小學，對於大轉變的情形，我只能向書本里尋求，凡所論述，僅及皮毛，以之比親身經歷過的紀載來，這其間，相差是很遠的。然而英雄們竟連這一點也看不出。

日子一多，干戈漸漸地平息了。這倒也並不是因為看出了我的淺薄，其實是在幾篇文章里，我已經寫明了自己的出處。

這時候的英雄們，大概也會失笑的。

此後我也向別的刊物投些稿子，這裏所有的，大都在自由談，火炬，太白，新語林，人間世，讀書，生活，動向，語林等處發表過。不過也並不是全部，有許多因為散佚，有的則是由於故意的刪去。

我寫文章很慢，往往改了又改，倘使說得好聽一點，那該是很小心的。但有時卻反而小心出毛病來，還因此惹起過一點誤會，然而誤會罷了，對於我自己，是不發生什麼影響的。

正和我的出身一樣，我到如今還是一個粗胚，而且是一個帶有幾分年青人的血氣的粗胚。這幾年來，我們常常看見中年以及中年以上的人們，在玩着奇奇怪怪的把戲。幽默早已成名，笑話也已經出過選集；玩骨董，喝苦茶，題打油詩，讀莊子，薦文選，寫篆字聯；下焉者還要提倡讀經，復興文言，這叫做活得不耐煩。但遭殃的可又是青年。因為自己活得不耐煩了，於是也來勸青年們學老成，裝閑適，連十歲上下的孩子們也不能倖免。小學讀經了，多少純潔有用的腦子，被糟蹋成了化石。

在這些場合上，我願意放開喉嚨，盡我的力量來反對。這倒也並不是因為我自己還是青年，問題特別切身的緣故，實在是這兩年來，留給青年們走的路，可真的太艱難了。大大小小的責任，一開口，總是放到青年們的肩上的；然而真的肩了起來呢，這個說「不對」，那個說「不是」，「甚而至於還有「不許」。愛新鮮是需要說謊，一失業又是眼界高，才力弱。請想想吧，我的先生們，那裏是路呢？

然而路是有的，那必須青年們自己去打出來。

我的文章，有時候也出現於紳士的座上——提倡閑適的刊物裏，不過我是只賣稿，不賣身。

的，所以有許多意見，也仍舊是粗胚的意見。但天下的自我，偏偏只有一家，紳士們有自我，而粗胚是不准有自我的，那命運是被刪削。

這使我不敢再走到紳士座上去。

我收在這本書裏的雜感，是到本年三月底爲止的。

看看又黃梅時節了，我的心緒還是不改兩年前的悲憤，疲倦，寂寞，但這回可並不怎樣蜷縮。

把這本書叫做推背集，是沒有什麼深意的，也並不是說我的文章將預言着什麼。相傳李淳風和袁天綱作推背圖的時候，做到第六十圖，袁推李背止之，這是推背圖名的由來。我現在只寫一點雜文，並未管到後世，然而卻也時時覺得有人在推着我的背脊止住我。好了，現在把這七十幾篇東西編訂成集，終算告了一個小小的結束。倘使一定要說推背集有什麼意思，那末，這就算是我的意思吧！

末了，我得特別感謝黎烈文先生，他提起我寫這些文章的興趣。同時，對於爲我出這本書而盡過力的幾位先生，也一併在此誌謝。

一九三五年五月唐毅記於上海寓次

這一篇序文，還是去年五月里寫的，現在離開寫這篇序文的時候，已經整整的一年了，我的集子才能和讀者見面，這實在是一次難產。在這一年里，我依舊是悲憤，疲倦，寂寞，所以，我也並不想加說什麼。寫這幾句，聊當一個聲明。

一九三六年四月附記

目錄

前記	一——六
老話六十一篇	一——二八
說實話七篇	二九——四三
物喻六篇	四五——五七
鄉音十篇	五七——九九
讀書記一篇	一〇一——一〇六

老
話



以生命寫成的文章

偶閱昨非庵日纂，看見裏面有一條：「梅詢爲翰林學士。一日，書詔苦多，操觚循階而行，見一老卒臥日中，欠伸甚適，梅嘆曰：『暢哉！』已而問其識字否，答不識，曰：『更快活也！』」說起不識字的快活，在識字的人眼裏看來，的確很是有味。文人的習氣大都相同，不論古今中外，凡是搖筆桿同志，沒有一個不深自怨艾，懊恨當年不該走這條末路。

但像梅詢他老人家，是在筆桿上得了志的；既經有此出產，似乎也大可以已了。可是見了一個正在欠伸的老卒，便恁地羨慕，無非因爲天天寫着「欽此」，搖自己的筆桿，做別人的文章，心裏有些厭倦罷了。

如果真要寫自己的文章，那還是不搖筆桿的好！像那個老卒，雖然不識字，但他做了一生人，便是一篇大文章；在太陽裏打欠伸，更是妙手獨到之處。連「士大夫階級」的驕子，也還得讀一聲「暢哉！」

因此想到有烏武郎在藝術與生活裏，所說「以生命寫成的文章」和這個老卒頗有些相像。但他所提起的是釋迦，基督，蘇格拉底，這三個被稱爲世界三聖的一生，不會親自寫過東西給後世；他們所遺留下來的說教，大都是一些隨時隨地的意見，和茶餘酒後的閒談。這些也便是蘊蓄着他們偉大的思想，照耀着天下後世的大文章。

寄放着釋迦，基督，蘇格拉底思想的文章，在昔印上了我們祖先的腦海，如今印上了我們的腦海，往後也許還得世世代的印到我們子孫的腦海裏去。可是那位老卒以及和他同樣的些文章，卻早已跟着他們的生命同歸於盡了。

這緣故，自然因爲像老卒那樣的文章比較平庸，和時代社會所發生的關係太少。但無論其爲永久或暫時，文章卻還是他的。

用生命來寫成的，都是自己的文章！

八月二十一日

偶感一章

一 傳記文學

前幾天看到郁達夫先生的傳記文學，不能無感，寫出來，以博教於幾位寫自傳和評傳的專家。

郁先生對於目前文壇沒有較好的傳記出現，似乎頗以為憾，其實這是當然的事。傳記所需求的是透澈的全部的事迹，和冷靜的旁觀的頭腦，所以特別適宜於身後。

新文學流行到現在，充其量不過十幾年工夫。那些首創的學者，大都健在；而且有的正在轉變方向，從新打起精神做人。（？）早先譏諷指謫，現在歌頌擁戴；早先捨大道而不由，現在走上了康莊大道，由異端變成正端；將來是否尚有變化，便是劉伯溫也難預料。如果在這時便去替他們寫傳作記，抹煞了前因後果，這就有些使人不大放心。

至於近來市上流行的，大都是那裏人，有幾個兄弟，每餐吃幾碗飯，鼻子是否生在兩眼中間等等。此外也就毫無生氣，彷彿進得山門來，抬頭一望，個個都是菩薩面孔。

本來拉上幾個朋友，互相捧捧，或者把名家捧得高一些，自己藉此進身，這便是評傳的由來。

萬一沒有人寫評傳，或者評傳裏所說的不利於己，於是挺筆桿而起，雄糾糾的，親自來吹一下，又得說是自傳。

朋友們怕傷交情，無名作家想藉此進身，自己想乘間吹吹，這都是因為活着的關係。

所以，如果說黃種人並不較白種人劣一等的話，那末要有好的傳記出現，祇須巴望那些善變的名家早些死去。

(二)斯文喪盡

據說從十月一日起，各省市政府的公文，要採用新式標點了；同時律師撰狀和法院判決書，也將改用白話，這一來，在存心世道者的筆頭上，不免又多了些嗚呼文章。

這真是沒有辦法的事，「天之將喪斯文也，」這真是沒有辦法的事！

從五四到現在，國貨八股帶跌帶爬，緊緊的跟在新文學後面，已經心力俱疲，奄奄欲絕了。可是今年畢竟是一個可紀念的年頭，「賢聖之君六七作，」既有人主張讀經，又有人提倡復古；政餘多暇，結社吟詩；文治盛世，一般儒門之後，莫不額手稱慶，以為先聖之道學，將復見於今日。

不料時隔不久，「的了呢麼」的新文學，竟然當選了。這一個倒栽筋斗，直跌得叫苦連天。於是：「嗚呼，斯文喪盡矣！」

關於建設新村

近幾年來，受着社會不安定的影響，人們都想逃避現實，崇奉自殺的以爲一了可以百了，皈依佛法的也總把萬事都看做鏡花水月；即使不是全無意識的，但獨善其身的結果，對於不安定非但無所補救，只有間接助其增長而已。

在這種消極的情形下，居然有一個努力於建設新村的團體出現，那是可喜的。

自從五四以後，舊社會的組織，已經不適合於一般的需要。文藝界持其初步的理想，對於建設新村，鼓吹不遺餘力。這種理想被表現到小說上的，也已數見不鮮。這幾年，有好多從海外回來的知識階級，到過新興國的鄉村，度過新鮮活潑的生活的，一旦重到這二千年來輕易不會改變的環境裏來，枯燥吵雜驅使他們走上改革的路途；在草草的經營下，新村的計劃便被實踐了。

然而緊接着這實踐的，依舊是枯燥吵雜的一片。他們是失敗了。

失敗的原因，除了中國政治的不上軌道，永遠給予社會改造者以莫大痛苦外，第二個緣故，是內部組織的不完善。

後起者是沒有重蹈這個覆轍的理由的。

誰都知道，能够建設在大衆心上的，才是健全的事業。而今日中國的大衆，是勞苦的貧民。第一步急需改造的，是亭子間，閣樓，草棚，茅舍的生活。建設新村，應該從這一個階級着手。至於擁有幾萬現款的小資產階級，雖然能够造幾幢新的洋房，組一個新的村莊，然而會幾何時，一切都得隨他們的靈魂同趨沒落。

何況新村的計劃不是逃避，不能存絲毫世外桃源的妄想。新村的住戶所過，不應該是安閑享樂的日子，而應該是在同一目標下，在同一步伐下，更積極地和人生奮鬥的日子。

一切舒齊美滿的號召，在這裏是多餘的。

武者小路實篤說得好：「新村的目的是在營人的生活，走人的正路，解去衣食住的憂慮，發揚人的光榮，確立對於人的信仰。」這裏所謂「人」，是有正確的新的意義的。

所以，新村的責任，在使這個世界上沒有非人的生活。非人的行爲，非人的思想；新村的責任是前進，不是後退。

十月十五日

好現象

因爲這回全國運動會，居然有遼吉黑三省健兒參加，有些先生們便因此舒了口氣，認爲這是好現象。

所謂好現象，這兩年來，着實發現了不少，大概是國難愈深，好現象也愈多了吧。上海有租界，住之如登天堂，（沒錢可不行）國難決不光臨，然而好現象卻也有。

話得從頭講起。大約是國難開始的時候罷。租界裏的華人們也頗會熱鬧過一番。跑上十幾層大廈，朝着東北，高喊「殺！殺！殺！殺！」這是救國，是好現象。商店的門前貼上一張「本號誓不買賣仇貨」的紙條兒；雜誌刊物上登幾篇關於日本的文章；學生們拉着情人去騎在火車軌道上；一會兒開會討論，通電出兵，好不熱鬧。爲的是要救國，誰敢說不是好現象！

開北一開火，連身上有些瘡疤的人也變做愛國狂了。據說這是給鎗彈打傷的斑痕，曾和日本肉搏過的，所以也是好現象。爲着三角失戀，或者窮得不能過活，去借旅館自殺，遺書是「憤外侮之不已，請自殺以報國」也還是好現象。

二年光陰，就在這些好現象裏過去了。如今雜誌刊物上關於日本的文章已經不太看見；商店門前的紙條早就撕去，卻換上「國貨大拍賣」的旗幟；臥在軌道上的男女學生，辦過湯餅喜筵，趕緊就草離婚聲明；會雖然還開，除了全運會外，怕只有時裝表演一類的盛典了。這些究竟怎麼了呢？「是救國，是吶喊後的實行，是好現象緊接着好現象。」

然而瘡疤畢竟還是瘡疤，自殺也不復以「報國」開了。

過去的不想再提，行將過去的可以暫時不提，好現象的製造者要是年青的話，那是還該有未來的。

十月二十一日

農民的娛樂

故鄉人來，談起農村的近況，先是一聲長歎，接着滿口牢騷，據說連可以尋些快樂的事情也沒有。

前幾年，遇到收成較好，演幾場戲，賽一次會，用來舒舒精神，也還常有的。而且每次總是人山人海，爭着看熱鬧；似乎用自己的汗血，來悅自己的耳目，比較更爲有味。

賽會和演戲，終於也有人來干涉了。干涉的原因，在先聽說是要破除迷信。但每次會場或戲場上，比菩薩更多的是人，比菩薩更懂快樂的也是人，大概到了干涉者的眼裏，這些人都變了菩薩，所以演戲賽會給他們看是近乎迷信，非加以阻遏不可罷！

晚近憑空來了個國難，原因也就隨着改變了。除了可以救國的跳舞外，苟屬娛樂，都該廢止。然而這都該二字，到如今業已證明，是只對鄉僻農村而言的。

從前吾鄉，還有舉行龍燈會一類的勾當，一來是點綴昇平，二來是表示「與民同樂。」現在卻因爲國難方殷，大人先生們憂心未已，雖是鄉僻的農民，也得哭喪着臉了。

但不久以前據說又可以通融了，這大概是官辦或商辦的名目，宣傳什麼救國，門票小洋二角，而所演的戲呢，則大都是刁劉氏殺子報之類。

可是生意卻並不怎樣興隆。

被干涉之後，接着又要門票小洋二角，農民寂寞的心裏，再不會想到娛樂了。

十一月一日

盡信書

咱們中國人最相信書，而咱們中國書最不足信。

譬如說豪俠，只講心地爽直，喜歡抱不平，那是決不夠的，一定要身子會向雲端裏鑽，指頭有一道白光，而且還會追着殺人；萬一碰着了對手，給戰敗了，在千鈞一髮的當兒，死是死不得的，於是便有得道的和尚來救，誰給通風呢？曰：「心血來潮。」

這似乎太荒誕，不能相信，然而並不；除了把兩手像糖炒栗子一樣，在燒熱的黃沙裏炒着外，也竟然還有人，拋別家鄉，身邊不帶分文，準備飛到武當山，跟道士和尚學劍仙去的。

咱們中國人就在這樣思想下活着。

可是「賢明之士」又得反對。因為這些書畢竟不是正統，而這些人也大都腦子簡單，「上等」和「高等」的中國人是不至於會這樣的。但且慢，隨手來幾個例：

（莊子逍遙篇）北冥有魚，其名爲鯤。鯤之大不知幾千里也。化而爲鳥，其名爲鵬，鵬之背不知其幾千里也。怒而飛，其翼若垂天之雲。

（史記）高祖醉行澤中，前有大蛇當徑，乃拔劍斬之。一老嫗夜哭其處，曰：「吾子白帝子也。今爲赤帝子殺之。」

這二部書大概可算是正統了吧。但爲甚麼又有些像胡說呢？一條魚大到幾千里，而且還會變鳥；一個老嫗的兒子是蛇，忽然又說是白帝子。這究竟怎麼了呢？「賢明之士」卻深信而不之疑。

大概又得說是古書不足以緬今人了。其實在今人裏，尤其是在天才的今人裏，不足信依舊是存在的。譬如有人說女人的舌尖是壁虎的尾巴，則壁虎的尾巴也便是女人的舌尖了；萬一竟有人摸着壁虎的尾巴去親嘴，那可糟糕呢！

不可信，不足信，但我怕還有人要相信的。

名句不該遺漏，索性再來一下。

「河水如呆立的棺。」

這樣的寶貝究竟是怎樣看法的呢？幸而是天才的青年詩人。但這回上當的人可多了。窮人活不下去，相率投河，認為安然棺殮，屍骨可免暴露。無奈不久便死豬一樣浮起來了。

我並不想勸人少作名詩名文，卻希望大家不要太相信了。書本子不是全靠得住的。全靠得住的書本子，是不容易存在的！

十一月五日

青年的需要

在現代四卷一期裏，有一篇康嗣羣先生的「周作人先生」裏，有這麼幾句話：

「現在的青年需要的是多的和新的花樣，強大的刺激和說謊，故此對於這種沈靜其實淵博的言論和態度是頗非難的。」

康先生寫作家紀事的態度很是謙卑，他自以為這篇論文（？）沒甚價值而歸咎於年齡和知識。但對於青年，卻似乎也「頗非難」，這大概是像他那樣的「年齡和知識所能辦到」

的了。

周作人先生散文的讀者是否都是中年以上的人，「沈靜其實淵博」是否只有中年以上的人才需要，這且不去研究。但做青年確乎太難了，尤其在「現在」。

需要「多的和新的花樣」，需要「強大的刺激」，這幾乎是每個年青人的特徵，不一定要「現在」。然而「現在」的青年一有這種需要，便立刻成爲罪案，成爲別人指摘的話柄了。這是甚麼緣故呢？吾欲借漆匠顧洪生之嘴而應之曰：「不知。」

更奇怪的，康先生還以爲青年需要「說誑」，換一句話說，便是青年需要別人說假話來欺騙自己。據我所知，青年被騙是有的。至於說這是他們自己的需要，未免近於誣蔑。

從前科舉的時候，朝廷以八股文鼓勵臣民，父兄以八股文督責子弟，螢窗十年的苦功，把個青年訓練成「唯唯喏喏」的順民了。這是誰的需要，這是誰的成功呢？

何況晚近的前輩先生，也正有許多，拿新的對象來代替紅藍頂子，作爲引誘欺騙的工具，把青年一個個捉入囊中，教他們膜拜，教他們高呼；利用過了，便任意玩弄，譏笑，挖苦。

也還有不顧時代的需要，把青年造成和自己一樣的人物，動之以甘言，誘之以厚利，於是歐

化者歐化，國化者國化。等自己已被捧上雲端，便把腳下的青年一個個踏死。然後得意洋洋的說：「這是青年自己的需要。」

青年康嗣羣先生也曰：「那是青年自己的需要。」

嗚呼，世安得有需要「說謊」之青年，而爲余一道其究竟！

十一月十四日

【兩條尾巴】

我的答辯

康嗣羣

真是不幸的事，我住得這麼遠，使我在二十天後才得看見唐毅先生的文章，便是十一月十四日自由談裏「青年的需要」一文。全篇都是對我在現代裏「周作人先生」一文而發，那就恕我不得不聲辯一兩句了。

唐毅先生很巧妙的把我的話截成了幾段，並且說，這是我加於青年的罪案，唐先生卻有點以己之心度人之心了，而且有點現在軍法官的口吻。唐先生更說我誣贗青年「需要

「說謊」如果唐先生能稍「留意近年的「口號主義」和「標幟主義」的盛行，他便明白青年除了自己說謊同時更需要別人說謊來欺騙他的，不然幻滅後的打擊是受不了的。如果「說謊」兩個字可以解釋為僅僅「別人說假話來欺騙自己」，那我便希望現代的漆匠也去擴大他的字彙，並且去問問「說謊」是不是刺激。生活在「說謊」裏的人最怕別人揭穿他，這次我總算不留心的觸痛了別人。

青年會希望過前輩先生的指導，而指導卻是由他們加定了範圍，如果不照囑辦理，立刻便說某人「沒落」了（因為不願也不會說謊。）周作人先生的「沒落」便是由此而來，唐先生該可以明白「沈靜其實淵博」是不是青年人所需要的。

「也還有不顧時代的需要……」一段文章，我很疑心是唐先生的自畫自讚，不是經驗之談，他那會知道那時該「得意洋洋」呢！我希望唐先生此文不是「甘言」，自然談不上什麼「厚利」，這話本不用說，想來唐先生心裏當然知之。

青年康嗣羣之答辯如上，以後如唐先生再有文章，恕不理會，因為我知道他也是「需要」而且正在「說謊」。

一九三三，十二，四夜。重慶。

上文昨夜寫完未寄，今天復讀得唐先生十八日的「文學中的刺激性」一文，卻不得不使我再來加上尾巴一條。唐先生說我誣蔑青年，又說某君誣陷他，結果加了別人一個「居心挑撥」；這不僅似軍法官，而且有訟棍的氣概了。反對某人本不妨，而不必要歪曲了理由，用「說誑」來證實自己的話。世間竟有「說誑」而且生活於「說誑」中如青年唐毅先生者，余安得而不說「現在青年需要說誑」耶！

【尾巴的解剖】：

我們的老成青年康嗣羣先生的第一條尾巴，是不用任何理由，便斷定我是需要說誑的；第二條尾巴呢，是由於把我斷定需要說誑了，因而又斷定現在的青年都是需要說誑的。前者頗近於軍法官的武斷，後者則完全出於訟棍的構陷，老成青年惟恐我指出這一點，爲先發制人計，就把汗泥反投向我身上來了，這是水滸傳上淫婦的手段，毫無人氣的。

至於我究竟把康先生的話截成了幾段，現代上（四卷一期）康先生的大作尙在這

個無須我多辯。我所反對的主點，是康先生把欺騙認爲是青年的需要，現在康先生在答辯里也依舊抱着這種見解，可見我並沒有把他的文章錯讀或誤解。所謂截成幾段云云，不過是一種障眼法罷了。

口號主義和標幟主義，近年來的確非常盛行。公安久成標幟，閑適也有口號，青年們倘不小心，是很容易落到他們的陷阱里去的，但這決不能說是他們自己的需要。

漆匠是要擴充字彙的，因為他要做生意。康先生的字彙我看到應該縮小一點，否則，在寫答辯時候做做「字遁」原也無妨，倘使篇篇文章都如此，那就要嗚呼大吉了。

世上有欺騙青年的人，也有誣陷青年的人，然而都不是青年自己的需要。

文學中的刺激性

有一位先生要寫「漫話」，第一個便把我來開刀。他說：「周作人先生的所以會引起唐先生的不滿，也許是爲了周先生不肯說謊。」這句話的目的是在誣陷我也需要說謊。但他還故意

把刀尖彎了一下，說我的不滿是爲了周作人先生，則是居心挑撥。

「其實」關於我個人的，也真可以不必「大驚小怪」，而問題就在於不祇我個人。這回是把刺激當做說誑而痛詆之了，於是我又得「大驚小怪」。

刺激二字出現在漫話家筆下的時候，如果不作另解，那末我說，一切的文學都有刺激性的。即使是描寫最平凡人的最平凡生活，只要細心去讀，便會找出他的特點，發覺和自己生活有不相同的地方，而有所感觸的。這種感觸從那裏來的呢？曰：來自「刺激」。

使人看了以後而一無感觸，看了等於不看，這還能算是文學麼？

卽就周作人先生而論，（不作我對他滿或不滿解，）他的筆底也是富於刺激性的。他慣從細小的事情裏寫出社會的矛盾，他慣從日用的東西裏寫出今昔盛衰之感，他常把這些來刺激讀者，如果刺激卽是說誑，那末周先生不是也說誑了麼？

然而據說他又並非說誑的。

文學之有刺激性，不自今日始，也不自中國始。人們把生活思想搬到文字上來的時候，刺激也就隨着存在了。如果要否認刺激，除非把文學完全推翻。

至於寫些雪白的大腿，顫動的乳峯，騙幾個錢來造洋房，是則不善用其刺激，斯流於麻醉，流於說誑欺騙，爲害青年，而刺激不與也。

世乃有爲人圓「誑」，而提倡沒有刺激的文學者，我怎得不「奇怪」。

十一月十八日

【先胡扯一通】：

文藝漫話

方繼

一 說「說誑」

唐弢先生讀了康嗣羣先生的「周作人先生」有些不平，便寫「青年的需要」說：「更奇怪的，康先生還以爲青年需要『說誑』，換一句話說，便是青年需要別人說假話來欺騙自己。據我所知，青年被騙是有的，至於說這是他們自己的需要，未免近於誣蔑。」

其實唐先生對於康先生的話不必那樣大驚小怪，因為欺騙性在今日的文學中確是很濃厚的，雖然青年不一定明顯地知道是在把別人的話來欺騙自己。而且周作人先生的所以會引起唐先生的不滿，也許就是爲了周先生不肯「說謊」。

「說謊」在有的作品中被稱做「麻醉」（其實有許多被稱做「麻醉」的作品倒並不是「說謊」的），有的被稱做「刺激」而「刺激」是前進的，就是說，是時行的，因爲一個以至無數個的前進或者時行的批評家，都在這麼指點着。

於是好多的作者就這樣地寫着有「刺激」性的文章。

可是感情是一個執拗的東西，是沒有隨喚隨到的方便的，可是文章又不能，或者不肯不寫，而且自然是要寫「刺激」的，於是不得已，只有用假的感情，寫假的文章，結果是「說謊」滿紙。

所以，要是唐先生真有什麼不平的話，他的着眼，我以爲，與其落在有沒有「需要別人說假話來欺騙自己」的青年這一點，倒不如看有沒有只想「刺激」青年而以假話來欺騙他們的作者而加以「奇怪」，因爲，只要有那樣的作者，而寫着那樣的文章，即使不「是

他們自己的需要，「青年的被欺卻是一樣的。

十一月時李新報青光

新臉譜

說是受着潮流的影響，文舞臺的戲兒一齣齣換了。腳色雖然依舊，而臉譜卻是簇新的。

從前飾員外飾紳士的，如今是要畫上愁苦的臉譜，扭着鼻子叫窮了；從前做潑旦，做三角戲裏淫婦的，如今也就戴了正經的面孔，反串起正生來了；白臉的回到後臺去塗上更白的粉，不久重又上場；青面獠牙的裝出不自然的笑容，向着看客們做媚眼。這些這些，全是新的，簇新的。

舊戲雖也還有，然而新裝了。薛平貴西涼招親，駱宏勳揚州打擂臺，從前是武生戲，如今卻由半陰性的小生串演了。但也還會使刀，使槍，放暗箭，怪聲怪氣地吆喝，扭扭妮妮的挑戰。

於是看客們就喝采。

臉譜是愈出愈奇了。紅的，白的，黑的，塗金的；互相競賽，拉拉扯扯的應戰，敗了，去重畫一個再來。最後的是洋臉譜，高鼻子，碧眼兒，走起路來直着腿，嘴裏哼着洋四書，洋禮記。不信，請吃外國火

腿。再不信，飛機，坦克，來福槍。

於是，看客們又喝采。

但臉譜是還有其他妙用的。前回蕭到上海來，上海的文人們就送他一套新發明的臉譜小模型，而且還收在盒子裏。蕭就很高興的帶着走了。可見臉譜還可以饋贈名人，請名人帶到外國去播種，以垂永久的。

這自然只限於國貨，而且要「新發明」。

十一月十九日

【揭穿了臉譜的悲哀】：

略論放暗箭

陳代

前日讀了魯迅先生的「僞自由書」的「前記」與「後記」，略論了告密的；現在讀了唐弢先生的「新臉譜」，忍不住又要來略論放暗箭。

在「新臉譜」中，唐先生攻擊的方面是很廣的，而其一方是「放暗箭」。可是唐先生

的文章又幾乎全爲「暗箭」所織成，雖然有許多箭標是看不大清楚的。

「說是受着潮流的影響，文舞台的戲兒一齣齣換了。腳色雖然依舊，而臉譜却是簇新的。」——是暗箭的第一條。雖說是暗箭，射倒射中了的。因爲現在的確有許多文腳色，爲要博看客的喝采起見，放着演慣的舊戲不演演新戲，嘴上還「說是受着潮流的影響，」以表示他的不落後，還有些甚至不要說腳色依舊，就是臉譜也並不簇新，只是換了一個新的題目，演的還是那舊的一套，如把「薛平貴西涼招親」改題着「穩辭姻緣」之類，內容都一切依舊。

第二箭是——不，不能這樣寫下去，要這樣寫下去，是要有很廣博的識見的，因爲那文章一句一箭，或者甚至一句數箭，看得人眼花頭眩，竟無從把它把捉住，比讀硬性的繙譯還難懂得多。

可是唐先生自己似乎又並不滿意這樣的態度，不然爲什麼要罵人家「怪聲怪氣地吆喝，妞妞妮妮的挑戰？」然而，在事實上，他是在「怪聲怪氣的吆喝，妞妞妮妮的挑戰。」

或者說，他並不是在挑戰，只是放放暗箭，因爲「塵戰，」即使是「拉拉扯扯的，」究竟

吃力，而且「敗了」，「再來」的時候還得去「重畫」臉譜，放暗箭多省事，躲在隱暗處看，到了什麼可射的，便輕展弓絃，而箭就向前舒散地直飛。可是他又在罵放暗箭。

要自己先能放暗箭，然後才能罵人放。

時事新報青光

【照妖】：

看了陳代先生的這篇文章，使我覺得暗箭也還有好處的，因為牠能夠射穿形形色色的臉譜。

而陳先生，却正是被射穿了臉譜的一個。

再談文學的刺激性

又是一刀，而且「標的」依舊是我，這就有些不像是「湊巧」了。但自然還是好意，據說目的在「提醒」我，該死，爲什麼要「大驚小怪」呢！

但好意恐怕也還靠不大住。問題聽說是在「有沒有只想刺激青年而以假話來欺騙他們的作者。說來好像是不承認世上有說謊欺騙的人物，大概這就是所謂我「忽略了的」一點。」也就是應該「提醒」的。但在「青年的需要」一文中，我還記得有下面幾句話：

「何況晚近的前輩先生，也有許多人，拿新的對象來代替紅藍頂子，作為引誘欺騙的工具，把青年一個個捉入囊中，教他們膜拜，教他們高呼；利用過了，便任意玩弄，譏笑，挖苦。

也還有不顧時代的需要，把青年造成和自己一樣的人物，動之以甘言，誘之以厚利，於是歐化者歐化，國化者國化。等自己被捧上雲端，便把腳下的青年一個個踏死。」

我明顯地承認世上有說謊欺騙青年的前輩先生，所以才對認為說謊是「青年自己的需要」者加以奇怪。然而漫話家一心想「提醒」我，因此就抹去了上述的話，非把我當作「忽略了這一點」不可。

現在（其實是老早）我可「說到這一點」了。

至於說「刺激青年」，我不會而且也不願把刺激當作罪案，去厚誣別人。我寫「文學中的刺激性」就在表明刺激是刺激，說謊是說謊，二者不能混為一談。但漫話家一定要說刺激就是

說謊，而以我不會痛罵刺激爲恨。於是這也是我「忽略了的一點。」

這其實大可以不必遺憾的。因爲在漫話家的名文裏已經有了。先把說謊當做刺激，接着就斷定刺激必須用假感情。（沒有刺激（？）的名文裏是不是也有假感情？）於是這是欺騙青年，（？）於是這是要不得的，（？）於是就痛詆之了。

但這回却又否認會和刺激爲難。而我呢？是既不應該「憤激」，也不應該「着力」的。反之，「太簡捷了些」也不好。

大腿一定要雪白，乳峯一定要顫動，這非但沒有麻醉青年的嫌疑，恐怕對於青年還大有裨益的。是不是？

十一月二十三日

【又賴脫幾句】：

說「刺激」

方繼

在「文學中的刺激性」中，唐弢先生說「有一位先生要寫『漫話』第一個便把我來開刀，」而那「一位先生」現在所要「開」的第二「刀」，它的標的又湊巧地是唐先生，彷彿那「一位先生」在「居心」「痛詆」唐先生似地。其實——這是一個沒有引號的其實——却並非如此。

正如唐先生自己所說，「其實」關於我個人的，也真可以不必「大驚小怪。」而問題就在於不祇我個人，那問題是在「有沒有只想『刺激』青年而以假話來欺騙他們的作者。」可是唐先生沒有說到這一點，唐先生所說到的是「文學之有刺激性，不自今日始，也不自中國始。人們把生活思想搬到文學上來的時候，刺激也就隨着存在了。如果要否認刺激，除非把文學完全推翻，」彷彿有什麼人否認過文學中的刺激性似地，說得那麼着力，那麼憤激。

我的意思是，明顯地說，現在有許多作者只爲要「刺激」（唐先生說「『刺激』二

字出現在漫話家筆下的時候，如果不作另解，那末我說……」既然「如果」了的，「那末」未免接得太簡捷了些。青年，便用了假的情感，寫了假的文章，來欺騙他們，而同時把沒有這樣的欺騙性的文章罵做「麻醉」。——我這樣說，意思在提醒唐先生所忽略了的一點。

可是唐先生依舊說：「至於寫些雪白的大腿，顫動的乳峯，騙幾個錢來造洋房，是則不善用其刺激，斯流於麻醉，流於說誑欺騙。」而不知要是作者對於「雪白的大腿，顫動的乳峯」（引唐先生的話）有真實的感情而且是真實地寫了的，怎可叫做「說誑欺騙」？「麻醉」自然更說不到，因為要是有人「細心去讀……而有所感觸的，這種感觸那裏來的呢，曰來自『刺激』」

至於寫了文章是否要錢，或者要了錢是否造洋房，那倒似乎可不必去追究，反正，白在宣先生說得好，「作稿大抵僅僅爲稿費，倘說，作者是餓着肚子，專心在爲社會服務，恐怕說出來有點要臉紅吧？」

【原來是沒有去理他的必要的】：

文藝作品與真感情

方繼

——文藝漫話之四——

正如總題目所說明的，我是在漫話文藝，看到了什麼作品要想說一些話的，我就說一些。至於說的序次我倒沒有，而且也不能，想到把它預先安排好，所以要是我不已寫了那另一篇的話，這次該是第三「刀」，是不難變爲更「不像」的「湊巧」的。

我在「說『說謊』」中說：「要是唐先生有什麼不平的話，他的着眼，我以爲，與其落在有沒有『需要別人說假話來欺騙自己』的青年這一點，倒不如看有沒有只想『刺激』青年而以假話來欺騙他們的作者而加以『奇怪。』」爲什麼我要這樣麻煩唐先生呢？「因爲，只要有那樣的作者，而寫着那樣的文章，即使不是『他們自己的需要，』青年的

被欺却是一樣的。」我的意思不着重於欺騙是不是自己的需要，而於青年有沒有受欺騙的可能，至於唐先生所說的「前輩先生」等似乎並不是我所要說的「作者」；既不是我所要說的，我就沒有去理他們的必要。所以要說「一心想提醒」他，「因此就抹去了上述的話，」似乎也說得過去，因為他的確是「忽略了一點」的，就是沒有向青年指出文藝作品的欺騙性。

至於說「刺激是刺激，說謊是說謊，二者不能混為一談，」彷彿有什麼人把二者混為過一談似地（請看一看原文，免得再輕易說又否認了什麼：難道把沒有說的也得承認才算不否認？）我說的是那些並不是自己真要有那樣寫的感情（我並不說有這樣的感情的）而只是隨了「時行」的批評家去「時行」的是說謊。同樣地，要是沒有真的感情，却要寫「大腿一定要雪白，乳峯一定要顫動」（其實除了唐先生以外不知還有誰這樣「一定」過？）也是說謊。

最後，我說文藝作品必得成就於真感情，無論那感性是火，或者是水。

十二月二日時事新報青光

【我的指出】：

我們的老成青年康嗣羣先生說青年是需要說誑的；我以為說誑並不是青年的需要，問題是在青年和需要上。而漫話家拉拉扯扯竟拖到不知去向了。這樣的打諢，真不愧是漫話家。關於把刺激和說誑混爲一談的證據，那篇說「說誑」的第三段以下，就都是的。謂予不信，文證俱在；或代或繼，悉聽尊便！

著作生活與奴隸

從來靠著作來維持生活，總是很清苦的。所以當巴東（Bernard Barton）要脫離銀行的職務，專事著作的時候，蘭姆（Charles Lamb）便寫信去阻止他，叫他安心坐在銀行的辦公室裏。信裏會這麼說：

「如果你承書賈的鼻息，絞取你的腦汁去換一壺麥酒，幾塊羊肉，使你自由的思想

流連的詩句變做買賣工作，那簡直是奴隸生活，壞過於一切奴隸的生活。」

「保持着你的銀行罷，那銀行便會維持你，不要去理會世俗人；如果要講究正人君子們所顧慮的身份之類，那你就難免要弔死，餓死，溺死你自己。」

蘭姆先說著作生活的苦處，並不像理想那麼高尚安閑；而且想藉此來維持生活總覺得靠不住，所以大可不必捨了性命去追求世俗人所拘拘的身份之類。他雖說著作生活困苦得像奴隸，而實際還不是真的奴隸。

中國人掛賣文的招牌，在從前並不多見。可是靠文字吃飯，卻是「由來已久」了。考狀元，中舉人，奪紅藍頂子，總要會寫一篇「歌頌聖德」的妙文，看得皇上「龍顏大悅」；於是妙文傳誦，好官到手，而生活問題也於以解決。

這麼着，一部中國文學史，正如郁達夫先生所說，成了一部十足的「奴隸史」了。

我怕這種奴隸倒是真的，但也沒有甚麼大關係。因為奴隸在中國，並不像在外國那樣可惡。中國似乎不大會有蘭姆傳統的觀念告訴我們，做有身份的奴隸，是件光榮而且可以享樂的事，獨問題並不在於生活。所以你萬一去阻止別人，是免不了要得罪的。

洎乎近世，賣文的招牌一塊塊豎起來了。生活是還得生活的，我們終不能勸每個作家都去做 Anatour，所以寫文章拿稿費，業經明文規定，果真不必「追究」的。但問題自然是爲了生活。如果是生活以外的享樂，光榮，發財，有身份的奴隸等等，那可不在此例了。

但古法畢竟是不該廢除的。奴隸而有身份，「世人皆優爲之。」

十一月二十九日

【從牛角尖里探出頭來】：

著作生活者都是奴隸嗎？

程知初

我開始寫這篇短文，我預先向讀者聲明：這「程知初」三個字，乃是我的「筆名」，而不是我的真名，我拿這三個字做筆名，也沒有旁的意義，只不過是「人之初」三字的諧音而已，我爲甚麼不用真名？因爲這篇文發表以後，怕又要惹起是非，定有人躲在「煙幕彈」中放「暗箭」，所以不願用真名。然而我不用真名，並不是不負責。倘然對方認爲我的話說

錯了儘管由申報負責人出面質問我那時候我便把我的真姓名自露的宣布出來作相當的答復。我決不必要受了像魯迅先生一般的逼迫，然後說出真姓名來。（魯迅先生曾逼迫傅東華先生說出真名來，事見文學）

閒話休絮，且說正文。十一月二十九日申報自由談上所載的「著作生活與奴隸」一文，語多荒謬。簡直把中國古今無數的文人不分皂白，一例罵爲是奴隸。這是甚麼話？現在請讀者先看他的原文：（以下照抄原文。）

「中國人掛賣文的招牌，在從前並不多見。可是靠文字吃飯，却是由來已久了。考狀元，中舉人，奪紅藍頂子，（抄者按：奪字不知是否戴字之誤？但作爭奪之奪解亦通。）總要會寫一篇歌功頌德的妙文；看得皇帝龍顏大悅，於是妙文傳誦，好官到手，而生活問題也於以解決。」

「這麼着，一部中國文學史，正如郁達夫先生所說，成了一部十足的奴隸史。」（原文至此止。）

讀者諸君試想：這是多麼侮辱中國人的話！平心而論，中國人以文字做求官的媒介物

的固然是也有，但是這些人也是中國文學界名人所看不起的，而且是痛恨的，何能拿八股文，試帖詩來代表一切的中國文學？何以能說一部中國文學史是十足的奴隸史。說這話的人簡直做夢也不會夢見過中國文學史，只是閉着眼睛亂說。

我只問他：屈原的離騷，他看見過麼？是不是爲了賣稿而作的？他當時曾賣了幾元幾角大洋？陶淵明的歸去來辭，和歸田園居等詩，是不是爲了把結皇帝，要皇帝看得龍顏大悅而作的？他當時曾經拿這些文換取了紅頂子或藍頂子麼？或換取了一頂紗帽麼？這些中國的名著，該作者（唐弢）究竟看見過沒有？這樣的文人，是不是奴隸？我們再看諸葛亮的出師表，文天祥的正氣歌，是多少壯烈！他們雖然也曾做過官，但是他們的官難道是憑這些文字去換來的？況且諸葛亮把出師表給阿斗看，阿斗不但是不「大悅」，而且要頭痛！文天祥做正氣歌的時候，是甚麼時候？他把正氣歌做成了，宋代的皇帝已經看不到，元代的皇帝看了也要頭痛。那裏會有「龍顏大悅」！在他們（指郁唐二人）的眼中看來，也許要說諸葛亮和文天祥所講的是「忠」，「忠」的對象是皇帝，擁護皇帝的就是奴隸。却不知道諸葛亮所要伸張的是正義，所要討伐的是奸臣；文天祥所要救護的是祖國，所要抗抵的是異族的

「侵掠安得強詞奪理的咬定一個「忠」字就說他們是奴隸？郁達夫是何人？唐弢是何人？敢說一部中國文學史是十足的奴隸史？再者：所謂「稿費」，所謂「版稅」這兩個惡劣的名詞，在中國本來是沒有的，是從洋鬼子那邊傳染過來的。中國古代的文人確是把物質的享樂，看成是一種極卑鄙的事。如此，生活問題最易解決。只須有三間茅屋，十畝薄田，就可以半耕半讀，安居樂業，誰願拿文字來換金錢，來換紅頂子？雖然也有一部份人能說不能行，但是至少有若干人是確能做到的。郁達夫和唐弢，旁的中國書不會讀，白話小說總應該會讀的。他們何不讀一讀「儒林外史」中關於「王冕」的一回，看看王冕是怎樣的一個人？不是奴隸？

再者：該文對於「現代的賣稿者」統罵爲是奴隸，却忘記了「版稅」是甚麼一回事。忘記了版稅與稿費，待遇雖有優劣，性質却無二樣。該作者罵拿稿費者是奴隸，却不會罵抽版稅者是怎樣的人。（聞說魯迅先生就是靠版稅過日子）這也很奇怪！總之，抽版稅與拿稿費，只不過是「姨太太」與「妓女」之比而已！該文作者何以只知其一而不知其二？（姨太太與妓女也有被強迫而做的，這是另一問題。）

我認爲唐棣的那篇文，是侮辱中國全體文人的話，而且是侮辱中國古今全體文人的話。讀者如不以我言爲然，就可把理由寫出來質問我，如以爲然，就請一致起來反對。

十二月三日晨曉

【讀書要訣】：

程先生實在還有把我的文章重讀一遍的必要，而且要冷靜地讀，千祈不要火冒，火冒是會使人熱昏的。

也不要把別人看做和自己一般見識，世界上儘多着能够看懂別人文章的人。

關於小品文

中國畢竟是個大國，中國的人民也不愧是大國的人民，所以對於小，終覺得看不入眼。日本人被嘲罵的原故就因爲生得矮小，似乎這便是他們的錯處。

譬如罵人，指別人爲賊爲娼爲畜生，這總算很刻毒了，苟能冠之以小，在被罵者看來一定是更吃虧的。所以奴才自稱「小人」，而以主子爲「大人」，也還是這個意思。

小之不被中國人重視，大概「自古已然」的。

五四以後，文章裏也有所謂小品文，表面上一樣不被人重視，骨子裏倒是正人君子們所痛惡的。這種短短的東西裏，既不會有「哀感頑艷」的故事，給人消閑；也不會有鏗鏘的韻律，好叫××於微醉後「含情凝睇，緩緩歌之」。而這些東西往往倒像刺，正人君子們有的是瘡疤，惟恐被刺到痛處，總覺得有些不大放心。

這一點不大放心，正是小品文的成功。

但這種成功是不會被注意的。在正人君子們看來，苟非治國平天下的大策，總不像是儒門正統，何況服人本該以王道，今乃出之諷刺，而又是這麼短短幾句，不倫不類，成個甚麼樣子。所以到了如今，稱別人爲雜感家，小品文作家等等，也似乎並非好意了。

自魏晉六朝以來，雖有小品文，倒是沒有這種名目的。大概「短篇」「雜誌」等文，都應該歸入這一類。雖然其間也儘有「談言微中」的佳作，但我們的祖先一樣不加重視。道統文統的

偉構，得以「藏之名山，傳之其人」，使後世青年，還有躬受「名德薰陶」的機會。至於小品文，既不宜於說理，也不易於傳道，不過是文人們一些不滿於現狀的小意見；所以在聖明之世，賢哲當道，正人君子們總得把小品文壓抑一下，免使留傳後世，而為「盛名之累」。

雖然如此，小品文却也還有留傳下來的。

五四以後的小品文，因為改用白話，於是又多了個仇敵，便是「醉心古雅」的八股家。到如今白話的地位雖已確立，而小品文的危機却又叢生了。

但無論如何，這是還要累及盛名的。

十二月五日

談批評

批評家，是不易為的。

肚裏想罵人，嘴裏卻還要帶一些好意，因為不這樣，那就是摧殘文化，而摧殘文化的批評卻

是要不得的。據說過去的錯誤就在這裏。

錯誤真是有的。罵人雖不見得高明，而要求爽快快，捉住破綻而痛罵之，倒也並不多見。過去的錯誤，是在於拿着尖刀，雖想刺人，而終於刺不到要害。於是刀尖亂按。連原文的意思還沒有看清，居然也背着「正人君子」們所僅有的公理和正義，吹着喇叭來唬人了。

這自然要算是批評的。

至於造謠中傷，挑撥陷害，雖不在批評圍範之內，但也還有人以此為唯一的武器，插入批評名文中，以遂其幸災的私心的。

而這也不失其為批評。

於是「作家之羣」就提異議了。他們認為批評是不宜於指摘短處的，所以雖是行文上的破綻，也不該加以糾正，痛罵則更在嚴禁之列。於是文壇上一片稱贊聲，喜氣洋溢。

據說要這樣的批評才稱得起健全，足以幫助文化的發展。

但我怕倒也未必。因為這種喜氣，在從前確曾洋溢過的。一個文藝團體裏總有一套人材，詩人，小說家，批評家；相約登臺，自敲鑼鼓自唱戲，自捧場頭自喝采，未始不是一片稱贊聲。但說這對

於文化的發展有甚麼幫助，倒底不容易相信。

而現在是要重來這一套了。

並且在將來是還要發展的。盛世必用文治，「古有明訓」一經批評，便成妙文，倒也「昔有先例」的。

（韓非子外儲說）郢人有遺燕相國書者，夜書，火不明，因謂持燭者曰：「舉燭！」而誤書舉燭。舉燭非書意也。燕相國受書而說之，曰：「舉燭者，尚明也。尚明也者，舉賢而任之。」燕相白王，王大悅。

這果然能使文化發展，而至於喜氣洋溢的。這種過敏的批評家，往往應運而生，時至今日，大概又當下凡了。

十二月十一日

略談英雄

自有歷史以來，中國是代代都有英雄的。而且也一定能够改造時勢，故昔人曰：「英雄造時

勢。」

這大概是真的。天下大亂，必有妖孽，而蕩平妖孽的大功，則務須劃到英雄名下。所以李白成張獻忠之後，就得來一個清世祖，平流寇，伐有明，經略中原，於是百姓「箚食壺漿，以迎王師。」

「箚食壺漿，」所迎的照例是王師，而王師也還是一樣的殺人。

統率這王師的，不消說，是英雄。

英雄領着王師，浩浩蕩蕩，殺進關來，不但殺了一陣，而且還撒下種子，準備世世代代殺下去。漢族真不愧是「忍辱負重」的臣民，死幾個人總不介意。何況殺人乃英雄天職，而死者也還是應遭刳數。

應遭刳數的固然是該死，殺人得諸天賦的，據說也有些來歷。所以英雄大都屬於星宿，紫微星，武曲星，白虎星之類，只要凡心一動，便得謫往下界，去做一回英雄。所以凡人只是凡人而已，英雄的條件是必須與生俱來的。

謫限一滿，星宿歸位。於是又另有一批下來。

但中國人大都不欽仰當代偉人，而喜歡先朝英雄。羅通盤腸大戰，武松獨手擒方臘，以至於

黑旋風拿著二條板斧，殺進江州城，不問官兵百姓，逢人便砍。說起來總覺得有些痛快，好像並沒有血淋淋這一回事。可是羅通武松，却因此喪命；黑旋風殺了一陣，也還不能不逃上梁山泊去。獨有清世祖既殺得堂皇，而於己非但無損，反倒有益。可見英雄可爲，方法却不能不講究。

最講究做英雄方法的，是曹孟德。他曾特地跑到星相家那里去請教，星相家明知他是奸雄，却加了一句，說他是「治世能臣，亂世奸雄」。孟德也明知當時是亂世，心頭便禁不住非常高興。金聖嘆大概漏了一筆，因為這恐怕正是爲後文袁酒論英雄「張本」。

此外還有一個「不能流芳百世，亦當遺臭萬年」的桓溫。

但我所談及的，却是清世祖。

十二月二十六日

從江湖到洋場

江湖是隱士豪客的出處。

鼎革以後，一般遺老遺少，明知大勢已去，不能再替主子盡力，於是附庸風雅，相率做起隱士來。今天寫幾首詩，明天填一闕詞，養籠鳥，種盆花，這個是「烟霞舊侶」，那個是「江湖散人」。便是二十幾歲小伙子，只要哼得上幾句，也使「道人」「居士」親加誥封；好像一輩子要和烟水爲伍，其實只是鬧市寓公，洋場闊少，連一點江湖氣息都沒有的。

然而誰敢說這些不是隱士！

其實如今不但隱士要遜迹洋場，便是豪客，也還要脫離江湖的。上海就有許多替人代抱不平的英雄。如果鄉下有甚麼姑娘羨慕都市的繁華，獨個兒到上海來，就有「仗義疎財」的豪客們，自願出來陪着看戲，吃點心，開棧房，最後還得來一下「千里送蛾眉」，一送就送進火坑去。

萬一家裏派人來尋，那就更好。於是又有一批豪客挺身而出，幫着分頭去找；照例總是找着的，但不能見面，先得使用些銀錢。等到錢一到手，於是推托幾句，好像是「功敗垂成」，再不然便「鴻飛冥冥」。

但也未必飛到江湖上去。

捉姦，打諢，尋隙頭，吃講茶，也總有這些洋場豪客們的份。

洋場自然是熱鬧了。隱士豪客以外，看相，算命，變戲法，賣街拳，玩西洋鏡，早已應有盡有。從前是走江湖，現在是坐洋場。

這裏好像要安適得多，江湖應該是冷落了吧！

十二月三十日

宮刑及其他

明人柯維騏撰宋史新編，因為要專注思慮，便發憤自宮。但也有人說他是想摹擬司馬遷，所以不但在文章上求其相像，便是境遇，也得「如法泡製」。

柯維騏不像司馬遷，我不大清楚。但一個作家對於他的境遇，倒是不容忽視的。史記也確有受宮刑影響的地方，不過這並不是說沒有生殖器便寫得出好文章。而問題倒在於平日自視清高，一旦橫遭宮刑，這些牢騷便覺得按捺不住，發為文章，難免有些激昂。但如果自己去宮了一下，鬍子也許真的會脫落，聲音也許真的會尖銳，倘說是這樣便寫得出史記來，倒也未必見得。

不但自宮是如此，便是被宮，也還是不會見效的。歷代都有太監，而不會都有史記。即使有史記，也不是出諸太監之手。

受宮刑可以做好文章，在中國試驗已經失敗。這回是希特拉先生忽發雅興，要用宮刑來治國了。據說凡患瘋癲，梅毒，神經衰弱，以及犯罪行為的，都得消滅其生殖機能，換一句話說，便是施行宮刑。這種法律從今年起已經實行，例如路透社六日柏林電：

消滅生殖機能新律，已自本年一月一日起發生效力，當局現正積極厲行。今日普魯士西里西亞之哥爾里資法庭，將被控犯雞姦幼童罪之五十五歲工人一名，判處徒刑一年，並施宮刑。

這種盛事也真值得謳歌。只要輕輕一刀，便已萬事俱全，不但終此生不會再犯此罪，便連子子孫孫，也都給安排定當了。人民的饑寒曠怨，窮困顛沛，一切後天的引誘脅逼，這與希特拉先生的德政絲毫無關。梅毒，瘋癲，神經衰弱，以至犯罪行為，都是先天的遺傳，而應該歸罪於爹媽。所以罪人一宮，天下太平，偉矣哉，希特拉先生也。

中國去年好像在提倡解決監犯的性慾問題，這在希特拉一輩人看來，多少終是危險的事，

說不定就此會生下一批強盜竊賊來，可是中國人卻並不擔憂。

這理由很簡單。好文章使人頭痛，只要寫不出好文章，也便不必宮刑，至於生出一批強盜竊賊來，那到底是後一代的事。

一月九日

拍賣文明

人類真是最文明的東西，世界至於今日，確已開化到無以復加了。便是牲畜，據說也要予以恩澤，希特拉先生禁止虐待閉口動物；蘇格蘭事務大臣不准擾亂洛區尼斯的海獸；日本陸軍大臣追贈最高功章給進攻北大營時陣亡的軍用犬。這三件事，也許情形各別，但同屬文明國家的盛典，倒也毫無疑義的。

希特拉先生初登寶座，最著的德政是焚燒書籍，排斥異己，驅逐猶太人，接着便來這麼一道愛護閉口動物的命令。初看起來，這些事情出諸一人之手，好像有些滑稽，其實前幾件是他的本意，而後者不過是「殺人滅跡」的故智。

文明要待善價而沽，然而也可以減價拍賣的。

英國的紳士比希特拉先生更文明。洛區尼斯的海獸又不常出現，不至於危害帝國。而且這海獸還有使紳士們愜意的地方，那便是有些「奇異」，所以通告一出，「輿情大慰」，也還是這緣故。甘地到英國，英國的紳士們便擁到碼頭去歡迎；歡迎的並不是甘地能來替印度爭自由，不過是要瞻仰瞻仰這隻奇異的印度瘦象。這和歡迎海京伯馬戲團完全是一樣心理。

所以歡迎儘管歡迎，而印度卻還是印度。恩澤居然到了牲畜的身上，看來文明是只配拍賣的。

日本陸軍大臣所激賞的寶貝是軍用犬。既屬功狗，理該一視同仁的。何況是後起的文明國家。可是犬而稱爲軍用，這就未免太露骨了。而且北大營的血，瀋陽的屍身，甚至於四省的骷髏，據說和咱們還有同胞之義。但文明的討價對這些同胞是太奢，這便宜反倒讓牲畜佔去了。

中國人大概是還要含着眼淚來賞識這一點文明的。

然而只要是高等或上等的華人，其實也還有「固有」的文明，那便是「君子吃肉而遠庖廚」但這可並不拍賣。

說得透澈一些，這是連拍賣也談不到。

一月十四日

賭

前幾天申報本埠新聞欄裏有一段新聞，表題是「一面打牌一面吟詩」初看起來，雅興確乎不淺。然而只要詳細一讀，便知道吟詩也還是賭錢，因為這正和小孩子們「蝦魚蟹蚶」的打四門差不多，不過他們的目的卻不僅在玩耍。

賭是「由來已久」的問題了。然而古人所賭的，卻不一定是錢。齊高祖和王僧虔賭書；宋文帝和羊玄保賭官；拋彩毬的小姐賭身體；臨陣出戰，納下軍令狀的將官賭腦袋。可是這些雖然賭，卻好像是正經，也就含渾過去了。至於賭錢，古人所玩的大概是擲蒲，博塞，馬弔這一類，卻也未必可以明目張膽，恐怕倒是有干禁律的。例如宋史太宗紀：「淳化二年，閏月己丑，詔犯蒲博者斬。」元史世祖紀：「至元十二年，禁民間賭博，犯者流之北地。」他如因坐賭博罪免官的，見於傳記，也

頗不少。其用刑之嚴，大都如此。

然而雖是嚴刑，如果因此斷定前人都是不賭的君子，卻也未免過於老成。明末禁令頗嚴，而賭風反而大熾。再早一些，便有楊國忠以善擲蒲得入供奉的佳話，這不但是「以賭業起家」，卻是要靠「擲蒲升官」了。古人豈會虧待賭徒？

擲蒲，博塞，馬弔雖已失傳，而現在是要由麻將，撲克，牌九，輪盤等等來代替了。名目文雅一點的就有詩謎。但他們的遭遇卻並不一樣。例如「一面打牌，一面吟詩」目的就在於避免注意；巡捕不來查的時候打詩謎，巡捕一來查就打麻將。原因是詩謎有犯禁條，而麻將卻是已蒙恩許的。可是在鄉間，雖是麻將也得捉；但這也還成不了大事。因為被捉以後，罰幾元錢就可了案。而且縉紳之家還得例外。

麻將的被罰確乎比撲克和輪盤來得輕，敢是看在國貨面上？
可見即使是賭，也還有便宜可搨的。

一月三十日

鬼話與人話

不久以前，北平有一位先生在做詩，說是「街頭終日聽談鬼」，看來好像是牢騷，也許有些「雅人興致」，但聽是的確聽過的，我倒頗有些替他凜凜然了。因為在上海，自從那個時候起，就有幾位人話家，在痛罵着鬼話，把所有誤國誤人的責任，一齊都推在鬼的身上。

無論鬼話話鬼，於是就一律被「排棄」着。

鬼話或謂即詭話之訛，但既與人話相對，那是還該作爲鬼話的。據禮記所載：「衆生必死，死則歸土，此之謂鬼。」則所謂鬼話，也便是歸土以後的人話，與人話家所提倡的，恐怕未必就兩樣。如果一定要說是兩樣呢，那只怕惟有隔着一層土吧，然而這就未免太「幽默」了。

其實呢，聽聽鬼話本也無妨的。即使真有害，辨得出是鬼話，也就不會再上當，何況還隔着一層土。最糟糕的是聽來像人話，骨子裏卻充滿着鬼氣，這結果就頗難預料了。

舉個例罷。

滬戰的時候，因為日本軍受了挫，上海的文藝界好像特別興奮，大大小小的報紙上堆滿着愛國詩。有的要下「最後的決心」去「殺盡敵人」，有的要「去把肉身塞住仇人的砲口」，有的要「踢開了弱者的心」，看「屍體掛起來」，痛快真够痛快，而且就民族的立場講起來，也的確是「有人心者」的人話。但事實證明了，殺敵人的，肉身塞住砲口的，（這個好像還不會有過，）屍體掛起來的，並不是那些會做痛快詩的詩人。那些詩人依舊在座談會上搖擺，犧牲的是不會講過一句人話而犧牲了，會講人話的，卻偏偏並不是人。

但把戲自然是玩得非常好的。講過了幾句人話，自己偷偷地躲了起來，卻讓不會講過人話的去犧牲，這叫做「手脚干淨」。在這一方面，中國的確是進步的。五四時候，北平的知識階級要反抗袁世凱的辱國條約，要講人話；到了三一八案件發生後，那些知識階級卻公然講起鬼話來了。所以一經指摘，便覺得手足無措。以之比現在的人話家，是要相形見拙的。

其實現在還不祇「手脚干淨」，而且會「左右開弓」。譬如強盜搶去了咱們的古書，於是惡狠狠的罵一聲「文盜」，大家就喝采，因為這有些像人話。但為免除「職責所在」的巡捕們生氣，同時也討他們喝采計，還得來一句鬼話，怎麼說法呢？曰：「俾犯法者畏罪省悟，自動地交還，

才是我們應走的路。」

在人話裏要提防着鬼話，曾經講過人話的要提防着有一天會講鬼話，講完了人話要提防着偷偷地溜開去。這些這些，證明了能講人話的未必全是人。即使是鬼是狐狸，在某一種條件下，也會「學作人言」的。

這個，自然還得看看「聊齋誌異」和「閱微草堂筆記」。

四月二十日

曲

反對直譯的先生們提倡曲譯，一曲就曲到不知所云，這在我是已經領教過了。今年即使不是翻譯，也依舊有人要曲他幾下，好像準備曲下去似的。

如果說這也是由於性病的敏感，那就大概是遺傳下來的。記得幾年前，因為一部紅樓夢，學者們就頗會忙過一番。有的去索隱，說賈寶玉是影射順治帝；有的去發微，說大觀園就是如今的

某地某處雖也有些像，然而最明白而又最像的，卻證明了他們自己是曲解。

大概是今年年初吧，以「輿論新權威」自居的某刊物，出了一本「新年特輯」，這在一般新年刊物中，自然又是「權威」。而且還有「權威作家」在裏面做發微和索隱的工作。但這回卻是連理由也用不着，不知怎的一來，便硬派別人的文章是在勸告某先生，而且還代為檢定態度，說是「很客氣」，倒像毫無私見的通評，其實是信任不得的。爲甚麼呢？這個隱微不待揭發就已經顯然了，本來沒有「不舒服」，更不會「不好意思」，但偏要強制執行，必先強制而後可以曲解。至於說「很客氣」，那不過是保持公正的老調兒，也就是玩把戲朋友的遮眼法，用來掩住曲解的幕布。

說是幕布，也並非沒有根據的。不知是那個時候，那位先生，在女人身上發現了曲線，據說很美。商人們知道有利可圖，於是就羅致年青窮苦的女子，赤裸裸地登台表現：這時候就用得着幕布，一開一掩，好像更神祕。這和用「很客氣」來掩住曲解，其實是一樣使人眼花撩亂的手法。但這個比喻好像猥褻了「權威」的著作家，說不定又有仗義的英雄，要統率古今文人，「一致起來反對」。

反對誠然是反對，而曲解也到底還是曲解。

看這趨勢大概是要曲下去的。連老成青年也來湊熱鬧，寫答辯，避去正文，說些閒話，發發少爺渾氣，順便曲他幾下，這就完成了曲辯。

世固以曲爲貴，吾其如之何哉！

五月一日

文章與藥

晉朝的讀書人大都輕裘緩帶，顯出飄逸的風度，這種習氣的由來，據說是因爲吃了「五石散」，皮肉發燒，不能不穿寬大的衣服。於是互相效尤，朝野風從，飄飄然，都有神仙之姿。因而反映到文章上的，便是清俊通脫的小品文。可見藥與文章，是有些關係的。

近代人好像沒有吃「五石散」的勇氣了，一來怕冷，二來也不慣於熱。於是就有了魚肝油補腦汁之類，這些的確要比「五石散」來得安全，給洋人賺去幾毛錢，爲國民添上數磅肉，也實

在便宜得很可是對文章的關連是甚麼呢！大概吃了魚肝油補腦汁以後，立刻去寫「帝國主義經濟侵略」等類的名文，便是這必然的反映吧！

但文章與藥的關係，其實是並不祇此的。「帝國主義經濟侵略」等類的名文，固然是來自魚肝油補腦汁，而這些名文發表以後，也實在還有人去吃幾片阿司匹靈的可能。

這上面就有了區別，前者是吃了藥寫文章，而後者是寫了文章叫人吃藥。如果有誰要用這個說教來證明「今不如古」，那是還有一些資料可以助虐的。

今人的文章使人頭痛，已如上述。而昔人卻偏有愈人頭風的文章，如陳琳的檄，劉壯興的文章，曹孟德和蘇東坡就都會佔到便宜。洎乎明季，便有一個袁中郎，曾讀其與陶石簣書云：

會胡太六，知社中諸兄弟，近益精進。弟謂諸兄純是人參甘草，藥中之至醇者，若弟直是巴菝大黃，腹中飽悶時，亦有些功效也。

如今固無人參甘草，也不見巴菝大黃，然而文章這一門，據說又是有關「世道人心」的。

五月五日

雜誌讀書

新語林半月刊將出版，懋庸兄要我寫一些，只要有話可說，能說，我是很高興寫一些。

日來讀了幾本自己所不喜歡讀的書，結果是一無所得。因此想到讀書這個問題，也實在值得講究，何況申報讀書問答欄里，還有人在問怎麼可以免做書獃子呢！

在從前，讀書的目的是要會寫文章，會在經義里兜圈子，翻筋斗，但絕對不許跳出這範圍。幾十年的工夫，大都是用在「正反虛實淺深扇扇」的上面。論政事必舉孔孟，有所寫作也總不脫字宙。肚子里裝滿「歌頌」的大文章，於是就「不知馬之幾足」了。

「宰相須用讀書人」的時代一過去，八股文接着就走上了末路。類似「不知馬之幾足」的學者也知道要務實學，看「科學原理」，把「天演論」「地動說」一類的書籍放在案頭了。這在讀書界是一個大轉變。雖然靠游辭起家，因諛文升官的，還大有人在。然而這只是乘在浪頭裏的小魚，轉變卻終於是轉變。

隨後幾年，讀書界又有了新覺悟，這回是要推開書本講實行了。現象自然是好的，但也有怕用苦功的壯士，乘間把書本拋進毛坑里去的，這卻沒法包括在好現象里面。

但這又是乘乘浪頭的，轉變卻依舊是轉變。

最近的新發明是：「讀書不忘救國，救國不忘讀書，」或「讀書即是救國，救國即是讀書，」除此以外，關連到讀書的問題是很少的，有，怕只有要免做書獃子吧！書獃子知道不能再做書獃子，這問題的複雜，是遠過於可以救國的「讀書」的。然而大家都淡然。

裴中立云：「吾輩但可令文種勿絕。」黃山谷也云：「士大夫子弟不可令讀書種子斷絕。」從唐宋迄今，讀書種子之幸而不會斷絕，是應該歸功於恪遵裴黃遺訓的士大夫的。貴族化的教育，地產似的書價，今日而欲使讀書種子不斷絕，這責任，也還是在士大夫身上。

然而士大夫子弟的讀書種子，對於大眾的關係，是和書獃子差不了多少的。書獃子知道不能再跌下去，士大夫子弟又將如何？

讓我等着事實的回答。

五月二十八日

老話

中國是很多預言的，推背圖，燒餅歌以外，每當亂離，在從前有童謠，到如今有貼在電線木上的紙條兒。其措辭命意雖不一樣，但費解的程度，卻大都差不多。

預言的費解，似乎是天機不能洩漏，其實並不然的。一來是要扮演得像天機；二呢，是替自己留漏洞，準備好「脫身之計」。因為預言終究是預言，誰也保不定真的會靈驗，所以只有含混，隱約，或人曰：「中國若不迎頭趕上去，十年內必亡國。」現在是：中國既不會「迎頭趕上去」，然而也到底還沒有「亡國」。

那末，是這預言錯了麼？不，毛病是在太肯定。但這卻證明了「或人」並不是預言家。

據說當秦始皇的時候，有人在孔子墓壁里，發現了類似預言的東西，道：「秦始皇，何強梁！開吾戶，據吾牀；飲吾酒，唾吾漿；殮吾飾，以爲糧；張吾弓，射東牆。前至沙丘當必亡。」如果說這真是仲尼的手筆，或者是別人的，而遠在始皇東巡以前，甚至在秦得天下以前，那末，這是預言，而且言中。

了的。但究竟是不是在秦得天下或始皇東巡以前呢？這，但看他歷數慘劫，毫不模糊，末後還這麼「必」了一下，洩盡天機，大背含混隱約的信條，便可見並非先知者的預言，倒怕是始皇死後，那些曾經身受苛暴者的老話吧！

但老話爲甚麼要托做預言呢？這卻有待於發掘。

說是發掘，索性自己來動手吧，二世嗣位，秦室未亡，這時候，罵固然是想罵，但如果要仿效英雄行徑，大書「罵人者××也」，卻的確有些未敢，於是只好借死人出氣，加以腐儒附會，把仲尼當做「萬能博士」，除了提倡王道，捧捧國君屁股外，居然還想刻算陰陽，來一個「預卜先知」。有了這一層，老話就套上了一件預言的外衣。

其實呢，即使不套外衣，老話也還可以當作預言的。就如上述刊在仲尼墓壁里的句兒，只要把「秦始皇」「沙丘」等字鏟去，剩餘的句兒，就將預言着每一個黑暗時代里君王的淫威與命運，千準萬確的。

但預言的範圍當然不只這些，而老話的應用也實在大得很。譬如現在吧，說明年還有匪要勳，還有人因悲憤國事而自殺，還有警士的鎗彈要「自行出膛」，這些是老話，然而也將成爲最

準確的預言。

等到老話不再成爲準確的預言時，中國大概是有救了罷！

然而這可並不是老話。

七月二日

雜談姓氏

漢高祖得了天下，想起鴻門宴上項伯的功勞，便封他爲列侯，賜姓劉氏，這是姓氏作爲獎品的起始。現在封建的制度已經過去，即使稍有所餘孽，後起諸壯士也正在口誅筆伐，看來這種欽賜姓氏的妙用，是不會再有的了。但現在許多姓劉的人里，一定還有項伯的子孫，那是毫無疑義的。劉氏子孫的真偽無從辨別，很足以使後起諸壯士覺得放心。但姓氏的本身，其實也還是封建社會的產物。根據通志氏族略里所載：

「三代之前，姓氏分而爲二，男子稱氏，婦人稱姓，氏所以別貴賤，貴者有氏，賤者有名無

氏。姓所以別婚姻，故有同姓異姓庶姓之別。三代之後，姓字合而爲一，皆所以別婚姻，而以地望明貴賤。」

三代以後，姓氏合而爲一，而以地望明貴賤，那是實情。但平民所得着的，依舊是姓而不是氏。雖然在前人的筆記里，常能看到「某氏子」一類的記載，但據我看來，這個被稱爲「某氏」的，即使不是貴人，也一定是書香之後，或者與貴人讀書人之類有些瓜葛的。

這緣故，不妨用近代遺風來證明。每天報上所有的，某氏乘飛機到某地，某氏對白銀問題發表意見，這些不消問，都是貴人要人。幾曾見車夫阿二和倒垃圾阿福被新聞記者稱爲某氏某氏呢？

可見平民即使有姓，而還是不氏的。

稱氏除了是貴人要人的專利品外，三代以後，女人也都稱氏。這回卻真的不分貴賤了，太太是某氏，傭婦也是某氏，一點不相干。但卻又有老小的分別。大概出嫁的女人以父姓爲氏，於是毛頭小姑娘又只得例外。

到了現在，女人們也把姓名連在一起，不再稱氏了，於是這又成了貴人要人的專利品。

可見即使是姓氏小事，也還有許多麻煩的。

七月五日

遺悶

這幾天，上海是非常熱鬧的。基督教在禱告上帝，佛教會在誦誦經卷，道教自然也得湊熱鬧，於是就請江西龍虎山第六十三代祖師張瑞齡，登壇作法，消災祈雨。

活佛才去，天師又來，中國倘再有所謂災難，那真只有天曉得了。

但災難確是有的，關於政治經濟的且不說吧，連「民食所維」的農人也都在倒霉了。豐收可以成災，這還是去年的經驗。在從前，當稻子將熟的時候，只要到鎮上茶坊里一打聽，附近州縣有沒有鬧災荒，那末對於穀價的貴賤，無論是九斤公公或者七斤嫂嫂，是都能預料的。近幾年可就不同了。西北鬧旱災，長江發大水，穀價該是要貴了吧，然而適得其反。連熟悉全國情形的米商們的預測，也都落了空。原因是：南方有暹羅，東方有台灣，西方有印度，太平洋有橫渡的輪船，這些

地方都產米，而且可以自由地運到中國來的。

於是乎洋米充斥，農村破產，這也成了災。活佛和天師固然無「法」禳解，善士們實在也並不會想到。

然而對於農民的恩賜，畢竟是並不少的。南京不是有過財政會議麼？那目的是要廢除苛雜，不增田賦，時隔不久，我們記得的。但情形究竟怎樣呢？就我的本鄉講，徵收分上下兩期，每畝正稅計國幣四分，上期附稅如建設特捐，建設附捐，特捐帶徵，自治附捐，教育附捐，治蟲經費，徵收費，總共每元帶徵一元四角七分九釐。下期附稅如建設特捐，特捐帶徵，建設附捐，附捐帶徵，治蟲經費，黨費附捐，習藝所經費，徵收費，總共每元帶徵九角五分六釐。那就是說，每年付正稅一元的，還得付附稅二元四角三分五釐。然而和去年一比，這是已經減低了幾分的，可見也到底受了財政會議的影響了。但例外的是：今年又有所謂測繪費，每畝二角五分。田地尚未測量，經費業已預徵，才減去幾分，又加上數角。皮肉已盡，農民的骨脊，大概是要折下來當柴賣了。

這自然又成了災。活佛淡然，天師默爾，大家也終於無話可說。

但上海到底是熱鬧的。紳士們多流了幾滴汗，於是乎就亢旱成災。活佛，神父，天師，登壇上座，

虔誠祈禱，甘霖果真沛然地落下來了，雖然不知道究竟是誰的功勞。

雨後新涼，紳士們互相點着頭說：「真涼爽！這幾天一點兒也不沉悶了。」

然而沉悶是依舊存在的，正和災難一樣，牠是蘊藏在另一個人羣里。

七月二十二日

惡趣

清人沙獻如有一首仿宋人體的詩道：

「暑中對人冠帶，長日據案鞭笞，等是人間惡趣，一行作吏兼之。」

詩題叫做「遣悶」，原是只為發發牢騷的。但因為經驗所得，卻也看準病根，不免使小官出醜，虎吏多心，拆穿了西洋鏡，照例總是不大穩妥的。

但原因其實還不只拆穿了西洋鏡，倒是因為沙獻如輩所感到的惡趣，對於官味較厚的人們是很隔膜的。冠帶雖覺累贅，却頗光榮，一定還有人要戴，那是不用說了。便是鞭笞，官方也只覺

得牠的趣，而罕有想到牠的惡的。

所以刑罰雖經明定，是非全在肚中。定罪的輕重，往往還得因「趣」否而轉移的。

這「趣」否不但轉移了輕重，簡直還轉移了刑罰的本身。

古時有五刑，也叫肉刑：墨，劓，剕，宮，大辟，說得明白一些，就是文額，割鼻，斷足，去勢和砍頭。據說是「因苗民之舊」，這好像替野蠻下注腳，其實只是爲苛暴作強解而已。漢文既廢肉刑，而司馬子長仍不免於蠶室，這上面就留下了破綻。

可見官家只憑「趣」沒有想到「惡」的。

隋以後的五刑是改做笞，杖，流，死了，論律確是輕一些的。但倘說是發現了「惡」，因此激動天良，而至於恍然大悟，那還是並不見得的。恐怕倒是「趣」的不同罷了。宋朝就有了刺配法和凌遲極刑，前者是文額的變相，後者則脫胎於割鼻，斷足，去勢等等的肉刑。

這在官方看來的，確是很好玩的，苟非身受，何來惡趣呢？

「刑不上大夫」的恩典，到了明朝是大大地碰壁了。廷杖改作常刑，就事論事，原是很公允的，而糟糕的是「趣」兒一換，又有了新花樣，那就是剝皮和刺心，雖覺血淋淋，但還是只見其「趣」

不見其「惡」的。

明文規定的常刑既已如此，酷官虎吏的私刑，自然更苛刻了。散見於筆記和傳聞的，有油鑊、釘板、蝸缸、蛇池等等，心肝固可下酒，小腳還當堆山，爲什麼呢？玩玩而已。

新刑律的五刑是：罰金、拘役、有期徒刑、無期徒刑和死刑。初看起來，好像是「民命得維」了，其實還是黑暗一團的。租界有捕房，城鎮有監獄，煨紅的鐵條可以燙身，辣椒汁、冷水可以灌入鼻孔，然而最「文明的」，卻還要算電刑。

電刑的功效如何，但看最近蔡洋其案的供詞，便可略知梗概了。供詞是：

「二月二十一日訊問時，（在捕房——風注）將我置一椅上，反縛兩手，用一指粗之管狀電具，內通電線，一端發生電火，燒灼我的前胸皮膚，立時感劇烈之疼痛，發癢。經二小時之久，人已暈迷，但離開皮膚之後，（意謂電具離開皮膚之後——風注）則全身發麻，疼痛立止，外表不紅不腫。惟胸部在第三日受刑後，不能伸直，若強伸則感疼痛。計第一日受電刑六次，第二日又受六次，第三日五次。每次受刑，均暈倒，經用冷水噴按，便即蘇甦，此時頭暈眼花，胸部肋部感痛異常……」

了。

結果呢，蔡洋其無罪開釋，但從此背腹疼痛，咳嗽吐血，面色蒼白，神經遲鈍，變成一個殘廢者

了。

審理本是法院的職責。捕房是無須代庖的。然而偏要來逼供，不肯招麼？於是乎有電刑。

於是乎只見其「趣」，不見其「惡」，於是乎惡趣就變成佳趣。

但倘說人類是在進化，這佳趣，也總有一天變為惡趣的。而且一定比沙獻如所說的更澈底。這是勢所必然的。

七月二十八日

關於遊覽區

世事真像變得快，不到幾年，北平是已經變了好幾次了。名稱的更改且不說吧，實際上恐怕也真有些異樣，先是由皇城變到國都；再由國都變到特別市；熱河失陷，古北口榆關正打得起勁的時候，博士學者之流要牠變文化城；日本人要牠變自由市；後來究竟如何，我可不大清楚。這回

從報上透出一點消息，則是要變做遊覽區了。據中央社北平電：

袁良十二日發表整理市政談話，謂：平市爲世界有名都市，名勝古蹟，關係文化甚鉅。今後決傾全力，使平市成爲世界唯一之遊覽區。預定計劃：（一）將故宮一部改建皇宮飯店，以供各國人士遊息。（二）市內所有壇廟，一併收歸市有，加以整理，擇其尤者，改建文化商場，陳列各種特產，供外賓採購。

遊覽不但可以避暑祛病，而且還能够使文章有「奇氣」，這說數，是頗有力量的。竹籬茅舍，崇嶺深谷，前者是太平淡，不屑看；後者又很危險，不敢看。所以在中國，倘有遊覽，終不脫勝景古蹟；山取其「名」，川取其「大」，什麼緣故呢？恐怕是要加一些「奇氣」到文章里吧！

這實在有限得很。

但北平畢竟是不錯的，牠是歷代帝王的禁苑，衣冠文物，名士骨董，比之西湖山色，牯嶺雲烟，更足以供人賞鑒，「奇氣」一定是有的。可見從文化城到遊覽區，原是漸變，並不突兀。

然而一到了遊覽區，這就頗有些像自由市了，但也還並不突兀的。看這電文，故宮的改建飯店，並非是讓平民做皇帝，連博士學者之流也沒有份，據說是要「以供各國人士遊息」的。至於

壇廟的改建文化商場。也爲的是要「供外賓採購。」足見遊覽區的設備，與國人是毫不相干的。中國自稱是文化最古的國家，然而除了陳列在遊覽區里，專供「外賓」採購賞鑒者外，就更無其他文化了。

但我們的外賓所中意的，卻是紅纓帽，小腳，太監，姨太太之流，這看來也會「加以整理」，然後再「擇其尤者」採購的。

北平大概也是「尤者」吧。

八月一日

今與昔

生物在進化，人類是由猿猴的親族而轉變到現在這樣子了。岩石記錄中羅列着生物的遺跡，從人猿到曙人，到海德爾堡人，到羅地西亞人，到尼安得塔爾人，到真人，這其間的演變，也許是連續的，也許並沒有直接的關係。史密斯教授 (Prof. G. Elliot Smith) 曾經擬過一張圖，把

上述的人種比樹幹，以爲是同根異枝的。每一個人種的產生有遲早，時間有久暫，好比樞枝有高，有短長，看來很切合，然而卻還是一種試驗。

不過這試驗，是比較可靠的。因爲有着頁岩，石版岩，石灰岩，砂岩等等的證明。時間不斷地流去，一切歷史的遺物和遺跡，隱示着人類的演變。

然而現在的紳士們，有幾個肯承認是猿猴的子孫呢？漫畫家爲便於比喻起見，把英雄畫作狼，把紳士畫作牛，原是無甚惡意的，然而犯了忌。因爲這好像誣他們無行，罵他們野蠻，紳士們是看不起禽獸的，雖然骨子裏更無行，更野蠻。

猿猴也是禽獸之一，牠是紳士們的祖宗。

這可見時間的威力了，禽獸被裝成紳士，野蠻被裝成文明；「名繯利鎖」，「鼓舞喧闐」，使他們忘記了山溪的本性；使他們板着面孔說：「達爾文，只有你才是猴子的子孫！」

今與昔是有着這樣的差異的。

然而，這其間有了五萬年。歷史既已悠久得驚人，紳士們是大可放心了。中國古史上不是有個韋莊麼？他在窮愁落拓的時候，做過一首「秦婦吟」，可是一經顯達，非但不肯承認，而且想說

法毀滅人家的鈔本了。但時隔不久，當日人們的心裏，是明白的。

雖在同一個人的身上，可是今與昔，依舊有着這樣的差異。

「豈今是而昨非，」因而「不惜以今日之我，去反對昔日之我，」這精神，是不错的。倘有人要試驗，我可以送他一塊「大義滅親」的匾額。但糟糕的是並沒有看清是非，今天贊成，明天反對，胸中毫無主觀，僅僅爲勢利而旋轉。這見解，和不肯承認是猿猴的子孫的紳士們，是不相上下的。

然而，猿猴終究是紳士們的祖宗。

八月五日

出路

世上有着不少的路，東西南北，長短闊狹，其中有一條，好像是專留給青年們摸索的，叫做出路。

出路而必須摸索，就可見要出的不容易了。但也有人歸罪於摸索者的頭上，據說是才力弱，眼界高，這毛病很使學者們憂心，於是背上藥包，存心濟世，專治的靈藥有兩種：一帖是自覺，一帖是反省。

反省和自覺，譬之川連和胡黃連，雖然產自異地，名稱各別，但性道是差不多的。自覺必須反省，反省還該自覺，歸根結底，倘無出路，那是只有罪己的。

但罪己的結果，也終於還找不到出路。才力弱，眼界高，這是通病，雖富於世故的學者不免，自然也有年青人，可是並不多。年青人沒有地位，沒有聲望，喊破喉嚨，跑穿腳底，還不值五千元，於是乎只好自登廣告，來一個「不計薪水。」能力雖很薄弱，終不至於不值分文，然而竟弄到分文不值。事實久已教給了他們，眼界是高不起來的。

可見只要有路，也還願意走走，至於出不出，年青人是決不敢計及的。

中國古代有一個阮籍，他生性喜歡遊覽，高興的時候，常常整天不歸，除非碰到走不通的路，才只好哭着回到家裏。然而他是仕大夫。

非仕大夫的年青人，倘遇窮途，那是才力薄弱：還想哭麼，這就頗有眼界高的嫌疑了。

年青人是這樣地不易爲的。

八月十六日

愛護和孝順

末後道：南北朝的時候，北周宰相宇文護的母親閻姬，從齊國寫信給她兒子，歷訴患難相從的經過，

「世間所有，求皆可得，母子異國，何處可求！假汝貴極王公，富過山海，有一老母，八十之年，飄然千里，死亡旦夕，不得一朝暫見，不得一日同處，寒不得汝衣，飢不得汝食；汝雖窮榮極盛，光耀世間，汝何用爲於吾何益！」

時代是封建的時代，家世是將相的家世，所以這位老太太的意見，終不脫「養兒所以防老，富貴所以顯親」這範圍。然而對於兒子，她確是愛護備至的。

愛護也許出於天性，也許專爲「防老」和「顯親」。但據我看來，歷史上的所謂賢母，對於

兒女的愛護，期望，固然有些出於天性，但畢竟也參雜了一點「防老」和「顯親」的念頭，換一句話說，是有些爲自己的。

現在的父母，當然也還愛護子女，但倘鬧動機，這就頗難說了。近代人大概是討厭「防老」「顯親」等等的名辭的，雖然世上儘多着吹吹打打地替父母做壽，紅紅綠綠的爲先人出喪的子孫。

吹吹打打，紅紅綠綠，名義上是爲父母，爲先人，其實還是爲自己的成分多。可見孝道在今日，倒的確有些不同了。這不同，是明顯的，但倘說古之孝子，侍奉父母，人人都出擊誠，卻也未必見得我們的祖先，一面搜索，一面堆積，不是有過一部二十四孝圖的專著麼？其中有一孝，叫做「郭巨埋兒」，是頗可懷疑的。後世的輿論好像也很不滿。光緒年間，肅州胡文炳作二百冊孝圖序云：

「……坊間所刻二十四孝，善矣。然其中郭巨埋兒一事，揆之天理人情，殊不可以爲訓，……炳竊不自量，妄爲編輯，凡矯枉過正，而刻意求名者，概從割愛。凡擇其事之不詭於正，而人人可爲者，類爲六門……」

（轉錄自魯迅「朝花夕拾」後記。）

所謂「矯枉過正」所謂「刻意求名」僅僅八個字然而把這位孝子的順心打得粉碎了，因為要成全這個「孝」字，便不惜埋了自己所愛護的兒子，「刻意求名」這實在是毫無人氣的行爲。可見古之所稱賢人，也還是並非「真不二價」的。

現在的孝子知道兒子不能殺，多該是受了「不孝有三，無後爲大」的影響，但要彌補這缺憾，就只有吹吹打打地做壽，紅紅綠綠的出喪了。這看來像容易，其實是很難的。因為吹打紅綠的後面，必須還有一個條件，那就是「有錢有勢」。

庸行不彰於世，而吹打聲大，大家聽得見紅綠色鮮，大家看得見。此所以近世孝子，多出在富貴門第；陋巷草棚之間，看來是只能有那些拿板斧恐嚇父母，逼着要錢的子孫的。

其實這是少數。

恐嚇也倒底只是恐嚇，等到錢逼不出的時后，他必然地會想起他和父母所同有的命運。

這時后，也許連這些少數也成爲真真孝順的兒子了。

八月二十日

關於狸貓換太子

一提起民衆藝術，便有人想到狸貓換太子，在目前，這是很自然的。被排到二十幾本的這齣戲，近七八年來，單就上海一處講，幾乎每天有人在演唱，而且看客總是出乎意外的多，可見牠是怎樣地打動了小市民的心了。

在鄉村，戲是不大做的。倘遇狸貓換太子，那就人山人海，特別受歡迎。

狸貓換太子的所以能够賣座，能够號召，據某先生的「發現」，是因爲這齣戲的「構成份子」是「善和惡的鬥爭」，而這「正是最足以訴諸於民衆的感情」的緣故。隨後他說：

「中國人素來最不肯放鬆君子和小人之分界，我起初還以爲僅僅限於士大夫階級，現在卻感悟到一般小市民和勞動者也都有着這種成見，因此，爲原始的正義觀揚眉吐氣的狸貓換太子劇本，便剛巧在這種成見上建立了牠的地位了。」

把君子和小人來代替善和惡，是很不切當的。而所謂「原始的正義觀」也實在並非君子

的產物。小市民和勞動者知道有是非，也知道有善惡，那是一點不會錯的。然而並不會有過什麼「君子和小人的成見」倒也是事實。

小市民和勞動者相信「善」卻不相信「君子」；痛恨「惡」卻不痛恨「小人」。因為君子未必不惡，而小人卻也有好的。他們肚里比誰還明白。

但即使所說的是善惡吧，也未必便是狸貓換太子所以受歡迎的原因。凡是戲，大概總包含一些「善和惡的鬥爭」的，有奸臣也有忠臣，有強盜也有俠客，有良民也有貪官污吏。然而能夠賣座或號召的，卻只有一部狸貓換太子。可見善惡的鬥爭，不一定能夠建立一齣戲的地位；而狸貓換太子的所以受歡迎，是另有原因的。

要尋求這原因，我以為頂好常到茶館里去坐坐，那兒有小市民，有勞動者，他們並不是專為喝茶，也來談談閒事，聽聽說書的。上海幾家有名的書場，每天所說的，不是「雙珠鳳」便是「三笑姻緣」；這些書的聽客，是姨太太，小白臉；連說書先生也是天字第一號的蘇州哥兒，文縷縷的。但在茶館里，那就不同了，「雙珠鳳」和「三笑姻緣」決沒有地位。小市民和勞動者所要聽的，是水滸傳，七俠五義，包公案這一類。前一種書里人物的出處，性格，和他們很相近，聽起來自然極

起勁；後兩種里也有一個使他們忘不了的人物，那就是龍圖閣大學士包拯。

所謂龍圖閣大學士包拯，是一向被叫做「包青天」的。他的所以受平民愛戴，並不是僅僅因為他是忠臣，是好人，是善士，而實在因為他不怕大官，不欺平民，所謂「鐵面無私」。平民是喜歡這一種硬頭兒的，何況這硬頭兒的所以硬，是爲着他們這一羣。

被編成平劇的狸貓換太子，主角也還是「包青天」，這就可見這齣戲所以受小市民和勞動者歡迎的緣故了。中狀元，招駙馬，穿短衣裳的工人和小夥計，自知是沒有份的。但也還希望能夠在「紗帽蟒袍」堆里找到一些同情。在這一點上，狸貓換太子是有着使他們滿意的地方的。包公打鑾駕，不怕權勢；親顧破窯，不搭架子；劍斬胞姪，（後來才發現是冒充的，）不徇私情；平民所喜歡的是這一套。而況還有南俠北俠的穿插，那也是不怕大官，不欺平民的。

如果狸貓換太子也有地位的話，那末，牠是建立在這上面的。
但也並不是健全的建立。

狸貓換太子所教給小市民和勞動者的，是依賴，懦弱，屈服和定命論。

使小市民和勞動者奔向演唱着狸貓換太子的戲場，那並不是該戲編者小達子的成功，而

是十幾年來主持新劇和電影者的失敗。這好比現在還有人提倡文言文，並不是文言文的完善，而是五四以來的白話文有缺點，應加改正。但這是有待於大家的努力的。眼紅紅地看着文言文的猖獗，狸貓換太子賣座的興隆，在小達子汪懋祖等的頭上加幾個「偉大」「偉大」這光景，未免有些近於無聊。

民衆藝術的提倡者，應該準確地明白狸貓換太子所以得到廣大看客的緣故，然後再加以整理，分析，改刪，創造。

我希望而且相信，這並不是「高調」。

八月廿七夜

言志篇

從我懂得看水滸的時候起，我便對公孫勝的法術着了迷。常常把竹片當做寶劍，望着沙石「疾」「疾」地喊，但沙石沒有飛起來，我雖然有點失望，肚裏倒也還明白，知道這是因為沒有

學會公孫勝口裏「唵唵有辭」的辭——也就是這法術裏的祕訣。

沒有祕訣，法術便不靈。

從我懂得中國人的衣裳分別着長短的時候起，對於那些穿長衣的讀書人，又着了迷。這回是把童謠當經句，把小朋友當詩侶，穿着祖母的外套，搖搖擺擺地學雅相。但這也還是學不像，為的是我沒有祕訣。

隨後幾年，我又羨慕英雄，崇拜偉大，覺得他們是人世間有數的人物，值得做模範。然而我自己卻一點也不想學樣。

這似乎就是世故，但在志士們看來卻是沒出息。

不過現在的有出息者，也的確有點不同了。今年的旱災，居然打動了龍虎山張真人的道心，翩然跑到夷場裏來作法。大家以為他要「呼風喚雨」了，然而結果是「祈風禱雨」；大家以為他要勸「太上老君急急如令」了，結果又偏是喊「阿彌陀佛救苦救難」；為什麼這樣的古偈今恭呢？或曰：「這便是祕訣。」於是我又多了一個世故。

自然，我也格外沒了出息。

但做英雄和偉人卻必須是有出息的他要會挺槍躍馬又要千方百計不但博古兼且通今；把自己造成人類中的少數，然後再去控馭他本身以外的多數的人類。

我始終是這多數人類中的一個。

還能有什麼出息呢？這個我不想做，那個我不能做，看來是只好抱住書本，做一回讀書人了。然而我雖然穿上長衣，卻還是沒有雅相。

這便是我向着自己願望走去的最好的成績。

十一月十九日重作

關於「祀孔」

久已答應替勸向寫篇稿，然而不會動筆。這回是編輯先生出題目，說是最好關於「祀孔」一方面的。可惜我近來多病，除了爲着生活必需的勞作外，剩下的工夫，常是關切着自己身體的健康。對於有助於「民族復興」的的「祀孔」，竟未加以注意，這恐怕也正是一個「不可恕的

罪惡」吧。

但現在有了贖罪的機會了。題目拿到手裏，就記起了「先聖」，又因為這是應時的，還得去翻翻報紙，雖然散佚甚多，卻也找到了幾篇，有發揚聖教的演說，還有關於祭祀的消息。

演說大概是京滬兩地的，消息卻就多得很，幾乎各處有一些。看看電文，覺得這回真是「全國一致」，九一八後不會有過的好現象。而在這好現象中，最起勁的自然聖地——山東，政府派大員，路局備專車，貼標語，喊口號，擁擠擁擠，還有老百姓在內，然而看熱鬧的，這樣「官民（？）協力」的盛況，也還是好久不會見到了。

但尚有更久不會見到的，是祭祀所用的儀式、器具。據二十七日中央社兗州電：

「……大門二門交叉黨國旗，杏壇前爲曲阜各界代表，及孔氏族人參加。祭禮席均標明地位，地下鋪紅毯及蒲席，預備行家祭時之用。大成殿石級下，執事四十人，分列兩旁，均戴青方巾，衣紫花袍，手持羽修。石級上陳列古樂器二十六種，爲旌節鐘磬之類；大成殿門前鋪花毛毯，爲主祭陪祭官席位。殿內依古禮布置。孔子塑像前供案上，陳各色供菓，再前供太牢少牢。再前陳漢祭器四種，又周祭器十種，土名十供，再前陳香爐燭臺等五供。各祭器均希世

品，極爲名貴。」

周漢祭器，鐘磬古樂，倘不跑進博物院，陳列所，輕易是看不大到的。至於太牢少牢，名目雖然古得可喜，說出來其實很平常，前者是牛羊豬，後者單指羊，這回大概是用雙料。但使我覺得有趣的，卻是那些戴青方巾，衣紫袍，手持羽修的執事。說是執事，是專替「先聖」幫忙，不供活人差遣的。所以就只須立在兩邊。

提起立，卻使我想到了拜。祭孔是不免要拜的，據說這次的拜法很不一律，大員立在像前鞠躬，聖裔跪在地下叩頭，弄得大家都有些忸怩。下次是準要改善的了，但不知怎樣改法？

鄉下私塾有一種法子。學生背不出書，就叫他面着聖像，跪在一個紙糊燈籠上。跪得低一些，燈籠壓破，遭打；跪得高一些，膝蓋立直，也遭打；那光景是要不跪不立，也跪也立，實在很折中的。

八月三十日

漫談鄉村教育

去年我在自由談上寫過一篇「著作生活與奴隸」，是想談談文人的清苦的，但也帶着了另一些事。因此惹動一位英雄，說我是侮辱中國文學，要統率「古今文人」一致起來反對。古人遠了，今人也未必大家都「熱昏」，所以我雖然恭候查辦，但被作為應募而出來反對的，卻連一個也不見。

好寂寞呀！

這回重又提起這篇文章的，是寫信給「人言」的彌妬先生。但似乎又在嫌不夠，要我再談談冷板凳生活。這動機是由於在「鄉村掇拾」里，我曾提起過鄉村教育，因此使這位先生想到了上海北平，想到了全盤的教育。我說半個，他談整個，這是各人的自由，我可毫沒法子想。但我所說的，卻實在是半個。

而現在所要談的，也還是這半個——鄉村教育。

在一篇關於教育的文章里，只談鄉村，不談都市，也許很不高明。但決不會因此生起病來，該是實在的。我的偏重鄉村，並不是情感上的「另眼看待」，不過覺得這幾年來，都市里的先生們，高喊着「回農村去」，其實是假的，他們連稻子怎樣開起花來都不會見過，所以要對於農村有

所助益，除了社會和物質的關係外，我以為，應該在農民的隊伍里灌注一些知識，增加他們自己的力量。

在這一點上，我推重鄉村教育。

彌妬先生以為即使鄉村教育弄好了，能够在良好的教師指導下讀幾年書，但等到一進都市里的中學大學，仍舊不免要中毒。他把大學和中學作為每一個學生的止境，以為重心是在都市，不在鄉村。這其實是錯誤的。捏鋤頭柄人家的兒子，能够到都市里入大學中學的，究竟有幾個呢？農家子弟一生所受的學校教育，事實上，只有鄉村里的小學校。而這些農家子弟，偏偏又佔着老百姓中的大多數。

在這一點上，我又看重鄉村教育。

所以，鄉村教育的有毒與無毒，影響着整個農村，影響着大多數百姓的一生，是值得重視的。使私塾里腐化了的頭腦，還能够在學校里搖擺，無異於把農民的汗血，去營養專放毒汁的毒物，那真是殘忍的浪費呵！

末了，對於所謂「嚴厲管束」我也有一點異議，我是一向反對毒物們的打手心，立壁角，跪

紙糊燈籠的。我們固然不需要放蕩的哥兒，但也不必有唯唯諾諾的順民。

小學教員待遇的苛刻，是鄉村教育辦不好的一個原因，這是對的，不過也只是「一個」原因而已。

九月二日

【一封信】：

從鄉村教育想到

彌妒

編輯先生：

大概是今年五月里的自由談，風子先生在「鄉村掇拾」(三)中提出了現在鄉村學校教師是私塾中毒物的化身的可注意的問題。其實這太 *Nostalgique* 了些。以學校比較多的北平和上海兩地來講，一邱之貉「毒物」更不知多少，坐在高大洋房中正如風子所說那樣「搖頭擺尾」，先前中學生作文是不拘文言白話，可是近來是奉命規定了要做

一定數量的文言——三分白話，七分文言。四子書六經也於是復活。只要看看幾次會考國文題目，也够使人喪氣的。鄉村的小學生們，即使有了好的教師讀幾年書，到都市中大學一溜，總難免要中毒的。鄉村教育的出路如此！在中國，學生們要遭一番「毒運」，好像是註定了的。這問題大概一向是被人們所忽略的。

鄉村的學生給我們印象是：誠實，愚鹵，不靈敏，野蠻；而都市的給我們印象怎樣呢：公子哥兒，取巧，刁滑，跳舞，長大的西裝褲管下，露出了一對雪亮皮鞋而已。祇少得承認在品行方面，鄉村的學生是能差強人意。都市對於學生操行好像不大嚴：「嚴家無悍虜，慈母有敗子」，對於操行，我以為總以嚴厲監管為上。

教師的待遇，這幾年很有人大聲疾呼的；可是呼雖然呼，待遇也還是一樣待遇。據說近來教育部正在改進教師待遇，制表歸定薪金和教書年數成比例，對於教師待遇有沒有改進我是不大清楚，不過，我們希望以後不再欠薪，那就可以了。至於鄉村教師的薪金，大概論年算的，譬如一年三百元，倘使多買幾本書，抽幾枝烟，那末一家八口有餓死的可能。

著作生活與奴隸，風子先生是說過了，可是冷板凳生活又怎樣呢？

回到鄉村罷，受不住苦；改進待遇罷，聽得多了。鄉村辦不好是應歸咎於教師待遇的。末後更要提出來就是鄉村教師並非是萬能博士，從國文英文教起到音樂體育止，怎能教得好呢？爲教師者不惟所得薪金無幾，想要在教書中自修，於學問上進益些，也是不能的事。

【如此而已】：

關於鄉村教育

彌妒

——答風子先生

因爲去年有人提起「著作生活與奴隸」，於是在「好寂寞呀」的歎聲下說：「這回重又提起這篇文章，」好像只要提起這篇文章，是免不了有些「英雄」嫌疑的。但這也許是「錯誤」的罷！問題顯然不同了。並且我對於那篇「著作生活與奴隸」的文章本身，根本沒有不滿的話。

記得我在人言里所寫的題目是「從鄉村教育想到」，所以「漫談」鄉村教育之外，卻提到關於都市方面的，但談「整個」的原因，是爲鄉村教育「出路」着想，重心仍在鄉村教育。

「捏鋤頭柄人家的兒子，能够到都市里入大學中學，究竟有幾個呢？」——可惜得很，風子先生也提起都市，但這我是明白的：「重心是在鄉村。」——當然，都市的學生比鄉村少得多，但我以爲也決不可馬馬虎虎的。別的不願多說，如此而已。

九月廿七日

【病榻小話】：

彌妒先生似乎很看不起英雄，其實英雄倒也並不壞的。

要從鄉村教育想到什麼，這是彌妒先生的自由，我說過，是毫沒法子想的。單單講鄉村教育，這是我的自由，然而彌妒先生卻說我是 *Nostalgique* 了。

我也主張都市教育不能馬馬虎虎，不過我更看重鄉村。
也只如此而已。

偶記所感

說中國地大物博，人口多，年代古的，我一向以為只有中國人。現在卻知道並不然，連外國的英雄和學者也會說。但如果是說給他們本國人聽的，那大概是垂涎肥肉，磨煉野心，做東征或西征的準備。如果聽衆是中國人，那該是外國紳士們傳統的恭維之辭，他們細細搜尋，覺得現在的中國，可供稱道的，也還只有地大物博，人口多，年代古。

屬於後者，這回又有艾迪博士的演辭。但他終究是有名的紳士，除了地大物博，人口多，年代古外，還能够加幾句。他看清楚什麼是病，卻也不忘記怎樣來捧，一方面他稱頌：「各省長官，無不生氣煥發，精神勃勃，予中國以莫大之希望。」一方面他又警告：「澈底禁毒，俾免破壞整個民族。」
「減少貪污，使不爲土匪造機會。」

禁毒既未澈底，貪污決不減少，這情形，在艾迪博士的肚里，是明白的，所以他警告。但他的明白卻使我們有點糊塗，因為禁毒如果沒有澈底，生氣也便無從煥發，貪污如果不會減少，那末，精神愈是勃勃，在慣被剝削的百姓們看來，也就愈覺可怕了，然而他偏又稱頌。

這實在很難解。

但我們是真有這樣難解的國情的。不成問題的往往成了問題，絕端對立的卻又能够並行不悖，吸鴉片可以使「生氣煥發」，貪污而至于「精神勃勃」，據說也能够「予中國以莫大之希望」。我們有着這樣的國情。

於是艾迪博士就大受歡迎了。他給百姓們看他的警告，又給統治者看他的稱頌，你說他矛盾麼？然而他是有名的博士，外國的。

宋朝有一個大盜，叫做方臘，他崇奉日月，不茹葷酒，但殺起人來卻是個好手。他以為人生是苦的，殺了就等于救度他們的苦處，殺人愈多，救人也愈多，自己的功德一大，便可以成佛，而他的所謂佛，其實就是日月。

殺人和救人，原是很相悖的，然而卻也還能够「並行」，硬心眼人喜歡他的「殺」，軟心眼

人喜歡他的「修」於是乎就一舉兩得

方臘的信徒大抵是窮人，因為他提倡裸葬，勸人節儉聚財。但官家是他認做壞壞的，爲的是他「擾亂治安」。

這一點上，有人以爲應該佩服艾迪博士。

十月二日

殺性

母親從鄉下托人帶來一隻鴨，給我下飯。鴨很肥，沒有人能殺牠，我雖然從少看慣長工們殺鴨的方法，卻不會有過實在的經驗。但沒法子，只得自己動手，把菜刀和承血的碗準備好了，先拔去頸下的細毛，只一刀，血便流了下來。

鴨在我手里掙扎著，但沒有聲音。

血好像瀝完了，我把鴨頭夾在兩翼中間，放到地上。出於意外的，牠竟振了振翅翼，跟踉蹌踉

的走了過去，但終於被拋入滾湯裏了。我沒有「放下屠刀。」

然而大家卻說我的殺性不重。

說起殺性，就使人想到明末的張獻忠，但他比我們的長工更高明，因為他所殺的是人。從陝安作亂起，一直到身死蜀中止，輾轉二十餘年，不知殺了多少人，調換了多少殺法。據說崇禎是一個好皇帝，失職的倒是那些文官武將，但百姓們對文官武將也不敢說什麼，只好歸慘劫於天數，說張獻忠是星宿下凡，有一副「與生俱來」的殺性。

倘真有所謂殺性，據我看，是應該屬於後天的。某先生曾經說過張獻忠殺人的原因，是因為李自成進了北京，清兵入關，他只賸了沒落這一條路，於是就開手殺人；他分明的感到，天下已沒有自己的東西，現在是在毀壞別人的東西了。這分析，是非常清楚的。張獻忠殺得最慘的地方是四川，而他入川的時候，不但自己已經沒落，連李自成也只得率師西奔了。

在起初，張獻忠並不怎樣殺人。當他打進襄陽的時候，還曾發銀十五萬，賑濟過飢民，小強盜們倒不需要乘間塞腰包，十五萬大概不至於打折扣，所以對於百姓的感情，其實並不壞。至於捉住了官兵，最普通的是割耳斷臂，放了回去，算是給他們的將官一些羞辱，可見也並不想殺人，他

實在被左良玉輩追勦得苦，一有機會，便想報復，也還是常情，無關於殺性的。

但入川以後可就不同了。先是紳士遭殃，繼則諸生被戮，最後連平民也一股腦兒給殺盡了。這時候，他好像真的有了殺性，但其實是因為他已經沒落。

倘不沒落，他決不會亂殺人的。當然也不至於有所謂殺性了。

但我卻是有一些殺性的，據說又很輕，這大概是因為所殺的是鴨吧！

雜文家和大菜司務

這兩年來，被稱為雜文的短論和隨感，很是發達。同時關於這種文章的批評，也出現了不少，但大抵冷潮多過熱罵，好像一提起就可鄙夷似的。

鄙夷儘管鄙夷，然而雜文卻還是在發展。

雜文的所以能夠發展，很有人考查過它的原因，以為是社會環境所造成，我想，這是不錯的。

至於雜文的被嘲，被鄙夷。我曾經以爲有一個原因，是在於它的短小，不便於載道和說教，因爲我所說那些反對，壓迫雜文的，是古之正人君子，和今之在位賢哲。然而，立刻遭了罵。

這罵，也是不錯的。錯的是在於對我的誤會。

日子一多，舊案子大可不必重提了。但雜文的所以受某種人鄙夷，是爲了它的短小，卻還是實在的。也就因爲日子一多，居然又有了新的例證，同是搖筆桿的也在反對「零碎片斷」，而希望有長篇累牘；看不起「也照污水，也看膿汁」的顯微鏡，獨捧高大的天文臺；而且還有人說：

小品文只適宜於表現蒼蠅，不適宜於表現宇宙；要說明宇宙，因而解決宇宙問題，便非長篇大論的文章不可，短小的小品文是不能勝任的。

這些論者看不起雜文的原因，是因爲它短小，低微。因而也看不起雜文作家，以爲他們是「甘自菲薄」；是「毀掉了自己」；是「宣告作家創作精神的破產」；是「欲以極少的勞力博取更多的成果。」

作家對自己作品所期望的成果，在於能够影響社會。如果極少的勞力真能博取更多的成果，那末，這一點極少的勞力，必須是切實，認真的勞力。然而，這爲什麼是「甘自菲薄」呢？難道一

一定要用極多的勞力，去博取極少的成果，才算是作家創作精神的不破產麼？

世上幸而還沒有這樣明文規定的條律。

雜文家如果能够看清現實，寫一點對現實生活有關的東西，他非但不是「甘自菲薄」也實在無可菲薄的。

這裏，我記起讀書生活徵稿的信里，有一段說：

我們看見站在學校門外的人數一天一天的加多了，但他們的求知慾望並不因此就死了心，他們仍在十二三小時的生活的忙迫中，或半飢餓狀態下，偷偷的竊取一些本來不合他們胃口的糧食。這事，一向少有人注意。

我們看到這一現象，固然並不是偶然。不過也知道，要拿出一點衛生的東西來，確也不是容易的事。……內容呢？自然想供給一些大家想吃，要吃的，又可以消化的東西。……

如果說文章有點像糧食的話，那末，雜文也真應該是屬於小吃這一類的。自然比起一道一道豐盛的大菜來，小吃之類也的確窮酸得很。但倘以為這樣便是小吃的可惡，並且因此看不起製造小吃的廚司，雖然頗有點「大家」氣，其實是不對的。主要的問題，我以為還在乎要吃，能吃，

合於衛生，可以消化這幾點上。

大菜的豐盛，珍貴，花妙，包羅萬象，雖然似乎抬高了大菜司務的身價，但並沒有決定他對人類社會的功罪，換一句話說，大菜也可以是不衛生，不容易消化，妨礙吃者的身體的。

何況，世上僅多着只能吃糜飯，喝油豆腐湯過日子的人們呢？

想到這一點，也似乎可以明白雜文所以能够風行的緣故了。但雜文的風行，事實上並不會妨礙小說戲曲之類的發展。文學作品決不是蹺蹺板，一端高起時一端必須低落，它們應該可以攜手並行。無論其爲大菜小吃，倘使合於衛生，可以消化，只要價廉物美，大家能吃了有益，是需要的。所以大菜司務要是不忘記自己的職守，偶然燒幾個小吃，我看是無損於「大」體的，同時燒小吃的也不妨試試大菜。然而一定要每個燒小吃的都去改行燒大菜，每個大菜司務都不准燒小吃，使天下的廚司個個都「大」，人人不「小」，聽雖好聽，可是有些吃客們的胃口卻將壞下來了。

然而，我們偏有這種「專務其大」的論者。

這些論者們的錯誤，是在於把雜文和小說戲曲之類的興替，認做對立的緣故。但即使真是

對立而又必須抗爭的話，我想，雜文的短小還是不足為病的。三尺長，十來斤重的寶劍，也還可以和丈八蛇矛，八十幾斤大刀相對壘，應戰，而決一個勝負。

主要的條件，是在於能使。

一月二日

「嚴重的錯誤」

三年前有過一次嚴重的國難，大家發愁得要自殺，幸而日子過多快，這嚴重的國難終於一天天地輕鬆了下來，聳一聳肩，居然又是清平世界了。看今年的年初，大家抖擻着精神裝快樂團拜，慶祝，放鞭炮，鬧鑼鼓，「恭喜發財」，我們是放心得多了。

然而，人事畢竟是複雜的。也還是今年的年初，市面「不景氣」，銀根緊急，店廠，號，莊，一家一家的倒了，接着便是一批一批的失業，飯碗敲碎的聲音，擾得「飽食以嬉」的書生們也討厭起來，沉一下臉，又記起這問題的嚴重了。

然而嚴重而已，事不關己，大概是仍舊不至於去自殺的。

不過也還有妙論，或者探病源，或者開藥方。而能夠在這嚴重的問題裏找出「嚴重的錯誤」的，是王平陵先生。一月二十三日自由談裏有着他的大作，叫做「永勞永逸」，文章是專談失業的目的，是要矯正失業者「一勞永逸」的錯誤觀念，同時告訴他們：「只有永勞永逸的人，方能永逸安逸。」所以他比喻說：

譬如：在大學住了四年，那你所得着的一張文憑，就是你經過四年辛苦所應該得着的報酬；文憑的本身，在能證明你有那一種資格，它的責任已盡了，它不能爲你找飯碗。有些人以爲只許吃着一次苦，撈得一張文憑以後，便終生受用不盡了，社會便應該永遠給予以生存的權利了，這是一個嚴重的錯誤。

這也真是「一個嚴重的錯誤」吧。

打破迷信文憑的心理，這功績是偉大的。但也許因爲「事不關己」的緣故，說來卻不免有點隔膜。文憑「不能爲你找飯碗」這是事實；找飯碗倒往往少不了文憑，卻也是事實。且不提洋行機關，官辦商立的吧，就以文壇而論，也還是少牠不得的。北平有一家雜誌，每期有一篇編輯後

記，而這編輯後記的唯一的任務，就在於介紹作者得過什麼學位，領過幾張文憑，看起來，也的確令人羨煞，嚇煞，佩服煞。現在這風氣居然又傳到上海來了，（這是「京海相通」的一個注腳。）據說某報副刊，曾經有過這樣的啓事：

今後凡投稿於本刊者，除須依照過去投稿簡則辦理外，並請於稿末附註簡明學歷及現有職業或學業，（服務處所或修業處所）爲荷！

（譯註一月廿一日大美晚報）

對於過去的學歷和現有的職業，倘使不把欽賜的虎頭劍，狗頭劍之類放在面前，我想，投稿者是難免於胡扯一通的。但爲杜絕這弊病起見，則「稿末須附文憑」看來不難成爲必然的趨勢的吧！

可見文憑雖然不能找飯碗，而飯碗卻實在是要找文憑的。

不過，這是奈何不了王先生的，王先生編有雜誌，別具收入，生活毫無問題。只有要向那個雜誌和副刊投稿的人們卻爲難起來了，他們必須弄張文憑，加些學位，作爲尋求出路的探路石子，以便「終生受用不盡」。

於是，「一勞永逸」的嫌疑就來了。

錯誤到底是難免的，而且也實在「嚴重」得很。不過王先生還得想一想。學生與社會，投稿者與編輯者，迷信文憑的青年與造成這迷信的制度，錯的究竟是在那一面呢？

作爲證明的文憑，在現在是的確可以影響整個飯碗問題的。

王先生以爲文憑是「住」在大學裏「經過四年辛苦所應該得着的報酬」，而有了這報酬，卻仍舊沒有「生存的權利」。我以爲，倘使那「四年辛苦」是真的，那末，牠的報酬，決不止一張文憑，一定還有文憑以外的知識，或者說是能力。一張文憑找不到飯碗，一點也不冤枉。四年辛苦所得到的能力，是應該有一個「生存的權利的」。

倘使沒有，這就是社會冤枉了他。

王先生又將以爲這「四年辛苦」所得的能力，未必合於社會的需要吧。然而社會的需要是多方面的，現在的大學裏好像也還沒有研究起社會或者和社會毫不相關的事物的專科。則苟有所學，終不至於全無用處的。何況人類的能力也並不限於一科，寫文章，編雜誌的，也還會做小官，吃政界飯，便是一個好例。

所以，如果他沒有官做，也無雜誌可編，這是失業，是不良的社會限制了他，並不是他沒有生存的能力。

電影「大路」裏金四對韓小六子說：「要工作，才能有飯吃。」王先生也說：「只有永遠勞苦的人，方能永遠安逸。」這話，在理論上是沒錯的，但不能放到失業者的頭上去。失業者決不是「游手好閒」的無業者，他們不是不肯勞苦，而是沒有機會勞苦。

這問題是不能弄「錯」的，因為牠實在「嚴重」得很。

古今詞話

前國務總理熊希齡先生，續娶毛彥文女士，他們的年紀相差很遠，一個六十六，一個三十九，於是輿論沸然，大家以為有勇氣，足可師法。

但因此卻引起了危文繡女士的傷感。危女士最近犯了「再醮罪」，被青島當局驅逐出境，情形很狼狽，所以她做了一首詞，寄給申報婦女園地，詞道：

往事嗟回首，歎年來慘遭憂患，病容消瘦。欲樹女權新生命，惟有精神奮鬪。黎公去，誰憐蒲柳？天賦人權本自由。乞針神別把鴛鴦繡。青島上，得相手。琵琶更將新聲奏。雖不是齊眉舉案，糟糠箕帚。相印兩心同契合，恍似當年幼。箇中情況自濃厚。禮教吃人，譏沸騰，薄海濱，無端起頑瀉。干卿事，春水縹！

詞雖不佳，卻也發了一點牢騷。還有一封信，據說也是危女士的親筆，是寫給婦女園地編輯的信裏以爲「熊氏本危同一現世之人也，所異者男女之相耳，乃一娶一嫁之間，而是非竟判若天淵。」其實社會輿論的毀譽，並不因男女而轉移的。但看危女士的意中人王敬軒，輿論並不因他是男人而寬貸他；熊氏的意中人毛彥文女士，輿論也並不因爲她是女人而厚責她。爲什麼呢？就因爲別有緣故。

「吊膀子」、「軋妍頭」無論古法今律，是都要受相當處罰的。但也有例外。倘使那被「吊」被「軋」或者主「吊」主「軋」的男人，有幾分才氣，幾分官運，加起來足可成爲一個名人的話，那就不至於干違法律，或者受輿論指責了。說不定大家還傳爲美談，例如「三笑姻緣」就是。如果這些稗官野史，猥鄙荒誕，不足爲據吧，就不妨舉一個例，但自然是要新法律和新道德

尚未通行以前的。記得宋袁文所撰鬻腐閑評里有一則云：

蘇東坡讀黃州鄰家一女子，甚賢，每夕只在窗下聽東坡讀書。後其家欲議親，女子云：「須得讀書如東坡者，乃可。」竟無所諧而死。故東坡作卜算子以記之，黃太史（即黃魯直）——風註。謂語意高妙，蓋以東坡是調爲冠絕也。獨不知其別有一詞名江神子者。東坡倅錢塘日，忽劉貢父相訪，因拉與同遊西湖，時二劉方在服制中。至湖心，有小舟翩然至前，一婦人甚佳，見東坡，自敘：「少年景慕高名，以在室，無由得見，今已嫁爲民妻；聞公遊湖，不避罪而來，善彈箏，願獻一曲，輒求一小詞以爲終身之榮，可乎？」東坡不能卻，援筆而成，與之。其詞云：「風風山下雨初晴，水風清，晚霞明。一朵芙蓉，開過尙盈盈。何處飛來雙白鷺，如有意，慕娉婷。筵上弄哀箏，苦含情，遣誰聽？煙斂雲收，依約是湘靈。擬待曲終尋問取，人不見，數峯青。」此詞豈不更奇於卜算子耶！

以「弱女子」，在舊禮教的勢力範圍下，處心積慮，不避罪責，去和一個陌生人見面，談情，獻曲，這還不足以使衛道的先生們搖頭麼？然而連素來以「不甚喜婦人」出名的蘇東坡也，「不能卻」起來，做了這一首「未免有情」的調兒。而又因爲東坡的才氣加官運足，以成爲一個名

人，所以當時和後世，就一齊「傳爲美談」了。

揆以近例，則對於再醮，也還是如此的。

危文繡女士的意中人是一個綢緞店夥，他沒有「名士才情」，只懂得「商業競買」，翻起族譜來還該是一個海派。什麼加什麼也成不了什麼，其遭社會不滿，官方驅逐，不亦宜乎！

二月十八日。

我們的孩子

去年是兒童年，我們記得的，今年除了學生國貨年外，據說也還是兒童年，孩子們真是幸福呵！

由于這幸福，他們該有良好的環境了。

如果住在上海，而又不拘拘于華夷之分，則看看紳士子弟所表演的童稚跳舞會，參觀教會所設立的小學校，伶俐，安靜，「聽話」，對於那些孩子，我們也的確會覺得是幸福的。然而可惜的

是鐵匠店里還有被虐待的學徒，馬路上也終於免不了未成年的「小癩三」。

就是襁褓中的嬰兒吧，也有因貧窮而被棄，因不育而被分尸的，又何況陰陽胎還可以煨煉成灰，專治一切癩瘡呢！

鄉村裏的孩子似乎更不幸。因着連年的災荒，他們久已成爲大人們的食料，或者買賣上的商品了。但尤其悽慘的是去年和今年，爲了災區的擴大，這情形也越來越普遍。被「易子而食」的且不說吧，就是被賣的，也並非真的去做了大戶人家的少爺與小姐；他們或流爲奴隸，或變做娼妓，和幸福永別了。

不過可以快快樂樂地做人，舒舒齊齊地讀書的孩子，也並非完全沒有。但是又落在另一命運中了。他們被逼着寫好字，講禮節，年紀較大一點的還要做幾句「詞藻典雅」的古文，我們這社會，正在製造這樣的孩子。

然而人家怎樣呢？二月十三日申報載塔斯社莫斯科通訊：

此間舉行全聯邦兒童機械工程製造品展覽，內有兒童發明品二千種，如列寧格羅拉亞克亞維特，年僅十五，發明電力煤氣爐一種；兒童發明家中，以杜拉地方之伊略欣司基弟兄

最爲有名，其中有一小兄弟，年十一，已發明街燈自動開關機；其兄年十二，發明電氣爆乾底片機。他如巴希基利亞之拉美夫，年十五，發明無線電火車，現蘇聯全國設有兒童技術站六四七所，以令兒童增強對於技術之興趣，鄉村中復設兒童農業站，兒童參加者甚多云。這是一個例證。

又譬如：在電影界裏，我們有了一個童星，他的確是許多孩子中極有表演天才的一個，然而他表演了一點什麼呢？[？]他會裝笑，裝哭；他會拉着男人喊爸爸，假著女人喊媽媽；親嘴，撒嬌。使觀客們覺得有趣，傷心，甚至於落下眼淚來。

然而別人家的童星卻在表演頑皮，活潑，冒險，創造。這又是一個例證。

難道我們的孩子都是低能兒麼？我想：這是決不會的。

地球是決不會給父親們帶進棺材里去的，牠永遠是孩子們的家產，請替後一輩想想吧！

二月二十日

x

x

x

談「雜文」

彷彿有一位編輯先生曾經說過：有些文章是很難辯別牠是小說，散文，或者隨筆的，但只要牠有內容，寫得好，則這種情形，也仍舊無妨於牠的偉大。

不錯，這仍舊無妨於牠的偉大的。

然而，倘能够分分清楚，以爲那是散文，那是隨筆，那是小說，而仍舊無妨於牠的偉大，這自然更好了。可是做着這種「更好」的工作的，似乎並不多見，有之，當自林希雋先生始。

在最近文藝畫報的寒夜隨筆里，林先生自以爲不是「雜文家之流」，但他也寫雜文，然而又在他的雜文里，一則曰：「幾乎不算是文藝創作的雜文。」再則曰：「雜零狗碎的非真正的文藝作品的雜文。」三則曰：「倘加以嚴格的限定，大多數是無從容納於文藝作品領域之內的。充其量不過是一般雜文家施用爲罵人快己的絕無價值可言的工具。」

不錯，雜文是工具，而且這工具實在厲害。牠被拿在林先生的手里，已經自己罵了幾通，這回

是索性把自己放逐「到文藝作品領域」之外去了。

幸而林先生的「嚴格的限定」是只限於「大多數」的。

但可惜的是：我們竟無從知道林先生的限定是怎樣地嚴法。雜文的取材，的確是很廣泛的，牠也弄文墨，也講科學，也談社會，也刺政治，倘以為這樣便該從「文藝作品領域」里趕出，則取材於社會，政治，科學的小說，詩歌，戲劇，也將站不住了。只有專門描寫文藝家生活的東西，才配站在「文藝作品領域」的里面。

這樣，嚴格誠然嚴格，林先生高据在「文藝作品領域」里，却要唱起「空城計」來了。

如果那所限的是體裁吧，雜文的確不像小說，詩歌，戲劇，但也不像其他各科的論文和記敘，這就因為牠是雜文的緣故。既然少許可以算做文藝作品，則大多數也就毫無問題。因為在體裁上，牠們都是雜文，是一樣的。

如果說是筆法或佈局吧，那就更不成問題。雜文的筆法和佈局，也同小說，詩歌，戲劇一樣。是因人而異的。所以，也有直，也有順，也有彎曲，也有「狗屁不通」。

然則林先生究竟是何所見而把雜文逐出「文藝作品領域」的呢？答曰：這就是他自己所

說的「完全屬於一種武斷。」

倘使要把雜文歸入或逐出那一科，這是有待於慎密的分析的。像林先生那樣一提起雜文便已「魂不附體」的腳色，我們實在不敢要求他冷靜地想一想。

二月二十日

【不得已的噁嘴】

又是「雜文」

林希雋

——並答唐弢先生——

先前無意之間寫了一篇「雜文與雜文家」（刊現代去年九月號文藝獨白上）表示自己對於這現象的一點兒管見——始終是管見而已，不敢自擬高論。却想不到竟因此激動一般人的公憤，一時明槍暗劍大施攻打，沒會預料到那些話會去觸着人們的瘡疤。而人們之劍拔弩張也正是為無因的，且自己又沒有「兩個人就成一系，三個人就成一派」

的組織來作靠背，就祇好讓「英勇的將士」們獨當一面，一逕的沈默下來了。

滿以為從此可以平靜無事，可是「英雄」們的火燄是一直向前伸張着，似乎是一輩子也燃燒不完，這其間有某大雜誌的座談上，就是永遠忘不掉這「痛恨」似的，接三連二的放射着不知多少次的冷箭。

到現在不得不來噤一回嘴了。

早已就偶爾聞翻着讀書生活一篇也是唐弢先生所作題名為「雜文與廚司」的大文，也還是襲用着「英雄」們慣用的冷箭式的技倆，對於我射來幾支「毒箭」如今，在由談上復見到唐弢先生的「談雜文」，唐弢先生那麼一再出頭打抱不平，其為「雜文」萬歲主義者，大概是沒有疑問的吧。

不過唐弢先生這回並未會完全看清楚登在最近文藝畫報，「再多些和再少些」的拙文的原意，而祇是截取一二片段來作攻擊的資料，這種態度我是不敢苟同的。

在過去的兩篇短文裏，我已復返地說過，「時下所流行着的雜文，其所觸及的範圍與取材的廣泛，幾乎是包羅了時事的，國際的，政治的各種社會問題都有，差不多無殊於新聞

紙上那種評論文章，而亦誠如唐殺先生的說法一樣，「雜文的確不像小說，詩歌，戲劇，」同時正是與非文藝作品的其他各科論文和記敘，簡直絕無軒輊之分，勉強算它有「少許」的文藝性質還是不可能的。但在此我要鄭重申明，我決不是一個形式主義的機械論者，也從未說除了小說或戲劇等文藝著作之外旁的文章都要不得，倘若不是浪費，依然有其另一方面意義和效果的。（如政治經濟等其他各門類的論文，這猶之乎某大雜誌的「座談」上所謂「雜文，在這一年來是特別地負了重大的責任的」的偏見，單獨抬出雜文來，一若過去一年間整個文壇真是捨開雜文而外，就無有旁作品的值得記載，（其實雜文是不能算作文藝作品而看成了文壇的收穫。）這顯然是抹殺事實，別具用心。不錯，過去一年，「雜文」確是莫明其妙的在興盛着，但寫得優秀（假使有存在的價值的話）的根本便很少見到，若有所謂寫得好的，我想大概就在於用來做人身攻擊這一點功夫上，有什麼偉大的地方，我可不相信。而現今要求偉大的作品的呼聲喊得極其起勁，於是便有人樂觀地告訴我們，「它（指雜文）是不遠的偉大的作品到來的潛修時代。」好在「不遠」將會「到來」，暫時也無妨跟預言家樂觀一下，以等着這個不遠偉大的作品的降臨。然而，我總

要懷疑那許是一種無限期的空頭支票。

我沒有那麼利害的權威去阻止「雜文家」埋頭於「它是不遠的潛修時代」「偉大作品」的比一切「更好」的工作的工作，也沒有天大的本領來撲滅，這些是「非常需要」的「雜文」，唐弢先生儘管不必過慮吧，未來的事都是難臆斷的，我們拭目以待之。

三月五日自由談

不是人身攻擊

前幾天看到林希雋先生的「又是雜文」也是「並答」我的，我實在不敢相信林先生前後五六篇非難雜文的大作，都是從「無意之間」流出來的。如果其中的確參雜了一點有意，則無論其為「管見」或是「高論」，大家都有加以批評的權利。

我不會引證林先生大作的全文，那是事實。但實際上我也無法把全篇都抄了出來，如果我真是在攻擊林先生，那末，我是在攻擊他的意見，並不是人身。我是在攻擊他對於雜文的整個意

見，也並不是一篇二篇文章。

倘說目前沒有優秀的雜文，那應該是作家的才力問題，並不是雜文的體裁問題。然而林先生一向就罵雜文的短小，說牠「鷄另狗碎」，說牠代替了「嚴肅的工作」。但他又「決不是一個形式主義的機械論者」，這實在費解。

好像也是林先生吧，他曾經以為去年是雜文盛行的一年，而這雜文的盛行，據說還妨礙了偉大的作品的產生，所以到現在他還堅持着：「雜文越是伸張，雜文家越是輩出，偉大的作品就越是不容易出現。」林先生所說的偉大的作品，是只限於他所欽許的小說，詩歌，戲劇的。去年既然沒有偉大的小說，詩歌，戲劇出現，那末，這重大的責任，似乎也只好落在盛行的雜文的肩上了。林先生不是也承認雜文的「蓬勃」而且還以為牠是「小成」麼？

然而，現在他又不相信了。這實在奇怪。

雜文家並不希望用一篇短短的文章去表現整個社會，他們只希望能夠忠實地表現了牠的一枝一節，因為把一枝一節連起來，也就等於整個社會了。林先生既然以為「用希望偉大的作品的產生來希望這些寫雜文的雜文家，是絕對不可能的」，則可見「無窮無盡的呈獻在作

者的周遭等待我們去採取」的可以做小說，詩歌，戲劇的豐富的題材，也只好讓非薄雜文的偉大的作家去採取了。然而他又責問着雜文家：「何以結果僅只拿出一點點的幾乎不算是文藝創作的雜文來呢？」

林先生以爲雜文家絕對寫不出偉大的作品來，但又要他們寫出來。雜文家沒有把豐富的題材來寫小說，詩歌，戲劇，因此挨罵；鄙薄雜文的林先生也沒有寫，但他卻因此罵人。難道這又是在幹什麼「嚴肅的工作」麼？不，他其實是在搗鬼。

於是，我們要用「照妖鏡」了。

林先生再三再四地用雜文來表示他瞧不起雜文，已經成了周知的事實。這回他說：「偉大的作品是發育在瞧不起雜文的存在的另一種作者的頭腦中的。」不錯，林先生是最瞧不起雜文的，所以：「偉大的作品是發育在瞧不起雜文的存在的林希雋的頭腦中的。」

三月八日

【枝節】：

所謂「一枝一節」

亦沙

爲着林希雋君在自由談上發表了一篇又是雜文，接着唐弢先生就來了一篇不是人身攻擊，通篇的論旨，大體是對的。雜文的要求牠的存在，和被允許了牠的存在，這自有其社會之發生的依據。林先生把偉大創作之不能產生，歸因於雜文之相當的阻害，這真是無的放矢。我們只要知道，在雜文沒有那麼蓬勃生長以前，爲什麼偉大的創作又遲遲不能產生呢？這就可以理解與雜文之發展無關了。

唐先生說：「雜文家並不希望用一篇短短的文章去表現整個社會，他們只希望能夠忠實地表現了牠的一枝一節，」這幾句話是對的。雜文的作用，即在於此，牠和正規的論文，雖說比不上牠那樣的嚴肅，但却各有其獨特的效用，並不是互相妨害的。而且不惟沒有互相的妨害，抑且一個是長鎗大戟，一個是短刃匕首，在能適宜用度的處所，是各個都能發揮

其威力的。

然而唐先生接着又說：「因為把一枝一節連起來，也就等於整個社會了。」這幾句話的涵義，多少有些陷於機械的見地。社會是一個複雜的機構，牠不比簡單底物理現象，在只是相互間力的變化，分子之配合與分離。更不是如數學的公式般，二五就等於一十。相信部分可以構成全體，而特殊也就等於一般者，這是相信物質底運動，只有量的變化，並不能顯出質的差異。複雜的物體的構造，可以還元為簡單的一定量的牠的初原。他忽視有機與無機物之間的差異，而社會更是人類的組織體，牠的機構異常的微妙複雜，全體雖為部分所組織，但部分並不等於全體。表現了牠的一枝一節，無論怎樣的潑刺生動，終究是有其一定的局限性，和一面性，由這樣集合起來的一枝一節，並不能就等於整個社會的全體。巴爾札克的人間喜劇，表現了十八世紀法國上等社會的風習，但牠是何等富於偉大的綜合力和組織力的東西，我們能說，用幾篇零碎的雜文，集合起來，就可以描繪出當時法國貴族社會的諸態，而代替着人間喜劇這樣偉大底製作，而也就有着相等的效用麼？

記得魯迅先生曾說過：「我的雜文，所寫的常是一鼻，一嘴，一毛，但合起來，已幾乎是或

一形象的全體，不加什麼原也過得去的了。」唐駸君的說法，也許是根據着這樣的意思而來的。但他忘記了魯迅先生只說所寫的常是一鼻，一嘴，一毛，合起來，幾乎是或一形象的全體。這裏指的是或一形象，而唐駸先生所指的却是整個社會，而且「幾乎」也并不就是「等於」，唐先生太機械的將牠理解了。

三月二十日時事新報青光

【一點說明】：

巴爾札克的人間喜劇所表現的是十八世紀法國上等社會的風習，可見即使是小說，詩歌，戲劇，也還不能表現整個的社會。我為什麼說雜文可以呢？原因是我的所謂整個，是指表現在小說，詩歌，戲劇里的整個，並不是普遍的整個社會。

不過我的這句話實在有點含渾，現在就改爲：「因爲把一枝一節連起來，也就彷彿於表現在小說，詩歌，戲劇里的整個社會了。」

我得感謝亦沙先生。

然而，我還有一個相信，就是雜文也可以表現出十八世紀法國貴族社會的諸態的，篇數自然得多一點，如果寫得好，其效用未必在小說，詩歌，戲劇之下。

小品文拉雜談

這是我的一篇關於小品文的拉雜談，是被催稿的信所急出來的。

一

我的所謂小品文，其實就是現在一般人所渾稱的雜文。

自從人間世創刊以後，主編者以爲小品文當以自我爲中心，閒適爲格調。於是違反這二個條例的短文章，就彷彿變做棄嬰，給摒絕于小品文圈外了。這時候就有人另起爐竈，用雜文這一個名目，來網羅所有的短文章，而把小品文三字，完全送給以閒適爲格調的東西了。

然而，閒適是決不能獨佔小品文圈子的。明末的文人固多幽瀟灑之作，但是明末的小品文是不能代表過去所有的小品文的，而況乎還有未來。

如果能够不泥於一物，放開眼睛看看，則無論那一代，那一朝，也終有凌厲峭拔的佳作，被目爲「盛世之累」，弄得奴才們奔走汗流，要遏抑，禁止，殺戮，而於世無與的閑適，只不過是一種傾向，無論如何不能統一小品的天下。

二

現在已經有人要把雜文——也就是我所說的小品文逐出「文藝作品領域」了，理由是：現在所流行的小品文非常地雜，內容無所不談，倘加以嚴格的限定，大多數就無法容納于「文藝作品領域」之內。

不錯，現在的小品文是泛論一切的，而且還有了科學小品和歷史小品，將來一定還有更多的名目。然而照小品文的本身說起來，牠仍舊是文藝作品。正和小說也有歷史小說，科學小說的分別，而小說的本身仍不失爲文藝作品一樣。

我以爲小品文的所以雜，所以無所不談，正足以表示牠反映整個社會，具備了文藝作品主要的條件。牠不像其他各科那樣，只限於一種專門知識。牠是內容技巧並重的。

所以我說，小品文是文藝體裁的一種。

三

在過去二年的文壇上，小說，詩歌，戲劇之類異常沈寂，有些人就歸罪于小品文，因為相反地，小品文是很發達的。

正如上面所說，小品文也是文藝體裁的一種，如果戲劇的發達妨礙不了詩歌，詩歌的發達妨礙不了小說，則小品文也決不會妨礙小說，詩歌，戲劇之類的發展的。我們需要大傢貨，也缺乏不了小東西。

既然兩俱需要，則照例是應該共同發展的。如果其中有一種停滯了，那就得找出根本的原由來，不能因為自己光了頭，看見別人有辮子便拉，以為是他害你出了醜。

不過我們也不否認，現在已經有許多小說家，詩歌家，戲劇家在改行寫小品文了，這也許是一個壞現象，但壞的仍舊不是小品文。環境使那些作家不能不暫時改行，所以還得從問題的本身上着想。東鄰失了火，却怪西鄰開柴爿店，不但顛倒是非，也終究無補于實際的。

我希望寫小說，詩歌，戲劇，小品的，能够各各不忽略自己的工作，則不但不至于互相妨礙，而且還可以攜手並進。

四

有些人以爲寫小品文是成名的捷徑，這不能不說是一個大錯誤。

雖然是三五百字，幾十句話，然而要寫得像樣，三五百字，幾十句話也正有牠的難處，會寫長篇的小說，詩歌，戲劇的作家，未必就寫得出好小品文，卽是一個例證。

如果小品文真的容易寫，容易成名，則世界上要成名的不妨就寫寫小品文，又何苦去幹自吹自捧的勾當。

五

關於小品文的文章，我已經寫過不少了。以上所說的，或者是重新記起，或者是看了「大話家」的責難而後想到，但也有由於別人的啓發的。

自然，一顆鵝蛋般大的珍珠，要比一顆碎米般大的來得可貴；但倘使那鵝蛋般大的是假的，而那顆碎米般大的倒是真的，則後者反而要比前者可貴，因爲珍珠是以真假爲前提的。

文章也該以好壞爲前提。

一味反對小品文的短小的，他根本就是一個不會思索的腳色。

此後的小品文作家，應該注意于小品文的發展，不要讓牠停頓在「閑適」上，或者停頓在「大話家」的舌頭上。

二月二十五日

接受批評

武者小路實篤曾經做過一篇叫做「凡有藝術品」的短文，力勸作家們要堅定地走着自己的路，走到有確信的處所去，一切磨折都可以不管。話頭也帶着了批評，他說：

批評家的一想情願的要求，置之不理就是。他們本不是真心希望着作者好起來，他們也是人，不會根本地懂得別人的作品的……

這種意見，在現在的中國文藝界，是非常時髦的，而且也的確有一點勢力。自從去年以來，無論作家或者並不是作家，一齊在非難批評，而其唯一的抵制的方法，據說也正是「置之不理」。對於那所批評的是「置之不理」了，而對於那批評者，却照例終有幾句話說。或者說：「這

是台灣人呀！或者說：「這是某系某派呀！」而比較澈底的，則是：「喂！你指着你自己的鼻子了！」批評家要批評別人，不料却指着了鏡子裡的自己的鼻子，這雖然像是笑話，但看客們的理智是決不會就此埋沒在自己的笑聲裡的，因為他們仍然能夠知道，這鼻子的確很黑。

有着堅定的路可走的人，就不妨去走着他那堅定的路。現在雖然沒有怎樣完善的批評，但也並沒有絕對荒謬的批評家。路是永遠堅定的。批評家不過以旁觀者的立場，指出那條路上的荆棘，歧岔，他決不至於叫你向後轉。

但現在據說又是運真理也在疼哭了，這是因為批評家罵倒了一切。

事實上，罵也還有分別的。開口就是「媽的」的漫罵固然要不得；可是能夠捉住破綻而細數之的疼罵，却仍舊可以接受。

就因為批評家「也是人，」我們相信，他是能夠「懂得別人的作品的。」

三月十六日

清福

清朝的慎郡王胤禧，是很會做詩的，他曾經做過一首樵歌，道：

不聞人聲，但聞斧聲，寂寂岩響，答丁丁飛鳥驚。得柴換酒，醉歸踏月山歌清，友木石，無衰榮，白雲流水自朝暮，萬山漠漠烟光青。

「得柴換酒，醉歸踏月山歌清；友木石，無衰榮，」這是清福，是許多吃肉朋友所豔羨的。胤禧身為郡王，却很愛風雅，一任他的哥哥胤禩——雍正去過皇帝癡，猜忌，禁壓，殺戮；而他却遊山玩水，吟詩作畫，大做其春浮居士。

他要享受清福。

而且還把這清福賞給了「友木石，無衰榮」的樵夫。「得柴換酒，醉歸踏月」，福氣的確很好，不過這只表現了才子們的閑情逸致。事實上，靠着二條臂膊，一柄板斧，天天在山上砍柴的樵夫，是並不懂得的。他們只知道得柴換米，饑歸踏月。但倘要這樣說，這就不能算是清福，反倒有點像是清苦了。

而清苦是風雅之士所不樂道的。

不過樵夫們的沒有清福可享，却還是事實。靠幾篇閑情逸致的詩文，也終於反不過案來，最

大的證據是沒有錢。廬山避暑，鄧尉探梅，原也算得是清福了，但廬山的樵夫仍舊要流汗，因為他還得工作；鄧尉的梅樹是只許觀賞，不准砍伐的，風雅之士的逸興，却碰碎了捏斧頭柄的樵夫們的飯碗。

清福是這樣地成了窮人們的對頭。

然而在雍正看來，却還是值得提倡的。他曾經把自己的兄弟胤禩和胤禛的名兒改爲「阿其那」和「塞思黑」，「阿其那」者，滿語狗也，而「塞思黑」却是豬。這一狗一豬，因為結黨謀立，所以被雍正幽禁起來，要他們革去凡心，享些清福。

胤禛的看花賞月，玩骨董，煮好茶，也許就是所謂「寄沉痛於幽閑」。然而清福抹去眼前的事實，他也久已成爲一望瞭然的「塞思黑」了。

而樵夫們却還有一柄板斧可拿，砍柴，換米，活命，這是因為他們並不會享過清福的緣故。

三月二十一日

說
實
話

人死觀

大約是二三年前，梁遇春氏曾經提出人死觀問題，希望大家加以研討，但學者們似乎痛恨梁氏忘了他們「拚命爭得的真理」，因此並沒給以響應，弄得如今還是有「人死」而無「觀」，或者有「觀」而並不是爲着「人死」。

人們都知道，然而却不常想到，在生之邊涯，宇宙的彼岸，還有個「死」。從母胎到墳墓是那麼短促的一條路，高雷 (Abraham Cowley, 1618-1667) 曾把牠稱做 *Pas de Vie*，像 *Pas de Calais* 一樣是的，人生就像一個狹小的海峽，我們無從去預計死的到臨，也許每天都可以是我們的末日。死給予我們以機會來看清自己的面目，我們也得看看死的面目。

死應該不是恐怖，半年前我的父親患着心病，在一個靜恬的冬天的午後，悄悄地，他離開了這個世界：沒半句話，也不見絲毫痛苦，他只安靜地躺着，永別使我由飲泣而嚎啕，但我相信，死不是可怕的。

可是我也曾看見過猙獰的死。鄰居有一個負傷的苦工，盡日竟夜痛苦地呻吟，窒息着，掙扎着，直到斷了最後一口氣；彌留時全身都起着痙攣，死後鎖着眉心，張開嘴，分明是一個痛苦的現象。

但和平的死和猙獰的死所給我的，是一個同樣的骷髏。

每個人都是一個骷髏，可是骷髏所默示我們的是什麼呢？也許還有富貴得失的念頭存在空洞的頭殼裏，也許在袒露的牙縫中還掛着人間的愛憎，也許甚麼都歸虛無了。宇宙忘了他，他也忘了宇宙。

我們還抱着這條生命，站在生的立場上去研討死，我們尋不到死國的消息。在巫卜的口裏所得到的只是類似人間的情形，這些鬼（如果有的話）是在做着人世的夢，說着人世的夢話，並不是死國的真消息。

遇春死了；也許他還在研討這個問題，但他無從再告訴我們他的心得。

我們都是會死的凡人，如果說「死是生存在活人的記憶上」，那末，我也可以已了。

六月九日

回憶

人們既有往事，自然便有回憶。

誰能忘記他的過去呢？我們都曾有過一個「年青」成功的人追懷着艱苦奮鬥的過程，失敗的更其不能忽然於已往的光榮。拖着現實的影子，每個人的腦海裏都潛藏着另一個世界，另一個人；這個人不像自己，然而却又分明不是別人。

我們也曾爲「幸福」所羽翼，當還在母親懷抱的時候。無論處境是怎樣的困窮，但童年對於我們是絲毫沒有惡意的，輕鬆，單純，真率，美妙，這黃金的幸福的時代，也就够我們回憶。

曾有人說過：「戀着過去的遺跡是懦怯的事。」我認爲這不是一句健全的話，不過是某種情形下的一個慰解；過去非但不一定使人懦怯，有時還往往給人以刺激和鼓勵；那一個勇敢的人沒有回憶呢？M. Stanley Low說「Neither all men's efforts can effect or magnify that being past」我們所回憶的只是那真實的，不能毀滅或改造的過去。

回憶也是詩人的原素。Tennyson 的 *In Memoriam Lamartine* 的 *Le Lac* Shake
espeare 的百幾十首 *Sonnets* 以及許多短篇如 Cowper 的 *His mothers Portrait* Shelley
的 *The Past* 等。或者是對故舊的懷念，或者是對情人的眷戀，或者痛哭着亡親，縈迴着家庭的
興替。他們愴懷於已往，高歌出內心的悵鬱。無論是悲歡得失，他們的想像是建築在回憶上，惟有
回憶的土壤才能開出詩人血淚的花朵。

我們景仰詩人，更神往於詩人回憶裏使我們歌哭的情緒。

此外，歷史還給予我們以對世界的回憶。一代的興亡，一國的盛衰，Caesar, Alexander,
Napoleon Bonaparte 鐵木真，忽必烈的雄圖；由和平到戰亂，又由戰亂到安定；歷史的回憶更
足給予現實以一個足資借鏡的對照。

我們需要回憶。用回憶來促進我們的現狀，用回憶來決定我們的目標將來太渺茫了現實
一剎那便成陳迹，只有過去才永永印在我們的腦際。

我們回憶罷，宇宙，人類和自己。

六月十九日

墮民

浙東有一種被人輕視的民族，他們的聲音笑貌，完全和當地居民一樣；可是兩者的中間，卻深深地隔着一條鴻溝。

他們叫做墮民。據墮民猥編所載，說是宋將焦光瓚的部落，因背宋降金，爲時人所不齒。明太祖定戶籍的時候，匾其門曰丐戶。七百餘年來，他們就在悲苦和被人輕蔑的環境下過着日子。

遜清雍正的時候，詔許墮民自新，但似乎沒有甚麼效果。北伐成功，也有解放墮民運動，可是解放以後的生計問題卻沒有人計及；要享受自由就得挨餓，墮民對於這番盛意，還是不敢領情。

墮民和居民不通婚姻，除了職業的關係偶爾接觸外，在平素，他們另有着自己的世界。

鄉村的小市鎮上，隨處都有墮民所開設的理髮店。當我居鄉的時候，每三星期終得去光顧一次。他們理髮的手術並不高妙，可是兩只耳朵卻掃得好，據說這是「支那」人的絕技，但上海理髮匠決沒有他們掃得輕快。

在婚喪宴會上服侍的人，叫做值筵，也是墮民副業的一種。他們手段靈敏，態度很是謙卑；喪事上祭的時候，每獻一道祭菜，就有一個姿勢，動作非常純熟。看慣上海酒菜館裏侍者的人們，也許會覺得浙東的值筵是有些殷勤小心得「豈有此理」吧！

此外抬轎和吹打，也各有其藝術。至於婦女職業在墮民的發達，更非都市裏的「現代小姐」所能夢想；她們完全像男人一樣，替婦孺們担任修面一類的工作，他們不用傢伙，只是一條綿紗線，用手和嘴牽住，緩緩地，像削草機一般在面上擦過，又簡單，又爽利，真够原始藝術的意味。她們的消息很是靈通，婚喪的事終瞞不過；進門照例是一大篇吉利話，領賞的時候更要作無壓的嘮叨，後者是「紳士先生」們所最痛惡的，可是在她們的面前終不好意思板起面孔。

辱國者的子孫做墮民，賣國的漢奸如果有子孫的話，至少也將是一種墮民，墮民在中國恐將「世代綿綿」的傳下去了。

六月二十九日

說實話

周作人先生在他《知堂文集的序言》裏，保證自己所說的都是實話，使我發生以下的感想：
如今這個時代，正是政治史上所稱為「Discontent」的時代；一切都在瞌睡似的暮氣中。
文人生在這個年頭兒，如果不是聾啞瞎，對着現狀不免要多幾句嘴。然這正如魯迅先生所說：「搔着癢處的時候少，碰着痛處的時候多。」

於是說實話的難處也就來了。咱們中國素以寬厚聞名，何況六經八德，業經提倡，說話裏碰着別人的痛處，豈不是有背忠恕之道。文人讀孔孟之書，理應懂得這一層，而偏要個頭倔腦的說甚麼實話，大有「明知故犯」之嫌。

況且文人所說的實話，到底靠不大住。俗語說得好，「小孩子口裏討實話」；既會搖筆桿寫文章，其已非小孩可知。而且文人的腦子據說比常人敏銳，這種過度的敏感往往使他們把豬血當做人血，把一切反革命搗亂份子當做安份良民；而我們動輒昭著，愛黨愛國的諸要人，反被評得一屁不值。這些說實話的文人，不免句句都是謊話。

至於文人們自己，也常你一句，我一句，隨後動起手來，絞成一團，滾成一堆，雖打得頭破血流，也所不惜；探究其故，無非以為自己所說的都是實話，而別人却句句捏造。由此推而廣之，世界自

然多事，所以一切戰爭禍亂，都是文人爲之先召。如果從今以後，文人真能緊閉尊口，一齊放下鋼筆，毛筆，鉛筆，自來水筆，不再說類似謊話的實話，使蒞臨者如入無人之境，則河清海晏，黨國昇平，萬歲無疆！

七月六日

友愛

希臘大哲學家亞里斯多德 (Aristotle) 解釋友愛，說是「兩個肉體一個靈魂。」友愛在古希臘民族裏所佔的地位，超過一切男女親屬的關係，不受任何束縛；水一般的融洽，火一般的熱烈，犧牲個人寶貴的所有而去成全朋友，在每個希臘人的腦裏都是一種義務。凡屬承認希臘文化的人們，終不得不神往於這種真摯，純潔，悲壯，光明的友愛吧！

友愛不論性別，也沒有條件，而是一種發乎內心的需要。荷馬 (Homer) 的伊理亞德 (Iliad) 寫亞吉爾 (Achilles) 撇開主帥奪妻的深仇，而去替一個死友追殺兇手，悲憤真摯，愛

朋友，愛造於他自己了。英國的哀詩裏，雪萊 (Shelley) 的阿唐奈斯 (Adonais) 丁尼生 (Tennyson) 的回憶 (In Memoriam) 都是血淚的傾瀉。雪萊是哀悼至友基茨 (Keats) 的死，在悲歌哭泣之餘，感到死者已和自然融成一體，隆隆的雷鳴，嗚咽的鳥啼，一切有着自然音樂的地方，那一個不是死者的聲音呢！他覺得他的朋友沒有死，不過是從生的夢裏醒轉來了。於是他提醒他的心不要躊躇，催促自己要往前走，在微風的細語裏有着死友的呼聲，他願由死而結合的一切不要因生而分離。這種情緒終不能使我們不感動吧！丁尼生哀悼密友哈蘭 (A. H. Hallam) 的早逝，用了長時期的推敲，寫成悲壯淒烈的絕詞，每一字都是淚，每一行都是熱情的流露。此外關於友愛的描寫，還有許多。也許因為友愛不是悲壯便得纏綿，所以特別適宜於勇敢的武士和多感的文人吧！

這些一往情深的舉動，只有非「禮義之邦」的洋鬼子才肯幹，在中國，除了下流社會尚有拜把子結兄弟外，所謂「聖人」「儒者」的讀書種子，決不肯輕易嘗試。替朋友預備一張床，便叫「徐孺懸陳蕃之榻」；聽懂了一曲高山流水，不免又要「碎伯牙之琴」；萬一薦一個朋友到甚麼地方，於是那些以管仲自比的人們，就得大喊「卿，我鮑叔也」了。伊古以來，能有幾個捨命

全交的人呢！

晚近所謂文人，可更不得了！結些狐羣狗黨，管他朋友不朋友，無中生有，造謠誣毀，明槍暗箭，友道到了今日，也可謂大觸其霉頭了。撇開這個愛字不要談吧！

七月十六日

似有神靈啓示

偶檢舊報，看見五月三十日申報路透社紐約通訊，有下面一段：「據全美靈學家協會會長聲稱，美國已故大總統如華盛頓、林肯、威爾遜等，現均於冥冥之中，輔助羅斯福總統處理當前之大問題。此種消息與啓示，羅總統或有感覺而得之，或不知不覺而得之，但皆直接來自靈世界云。」

這也許是亞風西漸的緣故吧，近幾年來，歐美人士，居然也常常鬧起鬼來。不久以前，更有幾位善男信女，不遠千里而來，到中國剃度爲僧，從此空門冷月，度其吃菜唸經生活。戴院長曰：「善

哉，善哉！」

可是中國鬼和外國鬼確有不同之處。中國鬼畢竟是「達人雅士」，到得黃泉路上，早已了百了；便是有時高興，也和活人尋尋開心，讓他生一場大病，雖然不至於死去活來，卻也呻吟一二個禮拜，好拿幾個灰錢（錫箔）用用。至於外國鬼卻不這樣，就拿眼前的事來說，依照中國向例，要人們下台以後，不搗蛋已算很好，至於天大的事，儘可置之不問！而華盛頓林肯等，這些久已物化了的老頭子，卻恁地死想不穿，還殷殷以國家人民爲念，擠在活人裏鬼混。

我雖然不曾受過「我的朋友牛克斯」的感化，但早歲即持無鬼論，如今心血來潮，忽然覺得那位甚麼協會會長的鬼話，頗有些靠不住的嫌疑。

但這個念頭在我腦袋裏遊歷一轉以後（抱歉！我的腦袋裏可沒有西子湖和萬里長城）立刻被歡送出境了。爲的是我雖生長在中國，不懂得美國法律，可是尊敬官長，中西一例，誣蔑一國的元首見鬼，是十足的犯上的證據，理應判定他一個「斬決！」

然而羅斯福竟沒有那麼做，難道說這些鬼話是頗有根據的麼？我忽又動搖起來。於是集中所有腦力，先開一次大會，一致決議通過，這些鬼話無論如何是靠不住的！

隨後就討論羅斯福所以縱容造謠，甘受誣釀的原因，終於發明了羅總統的妙用。咱們宋朝梁山泊裏不是有一個宋公明哥哥麼？據說他曾私造石碣，以堅定衆兄弟「打家劫舍」的強盜心。畢竟聽敏人所見相同，羅總統無非將計就計，想靠華盛頓林肯等牌頭，藉此堅定百姓對羅政府的信仰罷了。

此外，目下美國前途，頗難樂觀，將來國基如能安定，聽敏人不信鬼怪，不消說，都是羅總統一人折衝運籌的大功；萬一國事弄得一場糊塗，百姓人人叫苦，因為有華盛頓林肯等冥冥啓示的緣故，不妨把誤國的責任，一齊都推到鬼身上去！

八月九日

二十年後又是一條好漢

據說「英雄好漢」之流，當犯了法被綁赴刑場，實行頭顱搬家的時候，爲表示他們對於現狀的不屈服，並保持其身分起見，總得意氣洋洋的說一句：「二十年後又是一條好漢！」

從前聽說有人能記前世的事，近來可不大聽見，該是古法已經失傳了吧！但死後還得投胎，一個中國的靈魂終得做上幾世人，卻是連我們的英雄好漢也相信的，似乎無可異議了。所以快刀雖然已從頭頸飛過，生命雖然已經了結，但還不失是一個人。依舊得投生，依舊得一年年長成，二十年後，依舊是銅筋鐵骨，依舊是一條好漢！

這方法近來流傳頗廣，而且越來越高明；軍政商學，莫不奉爲家傳的處世秘訣。凡事一經發達，終有許多不甘落後，站在時代前線和關心人類幸福的同志，來加入研究；於是就覺得二十年工夫太長，趕緊招生，趕緊辦速成科，趕緊做好漢。

在速成科裏兜了一轉的軍政商學的要人們，也便頭頭是道，盡得其中奧妙。萬一在國內碰了釘子，受了奚落，嗚呼，吾道不行，三十六計，走爲上着，於是腳底搽上些油，一溜溜到外國去。正像快刀從頭頸飛過，第一個生命是宣告終結了。

他們出洋的名義是考察，是遊歷，是訪名人名作家。參觀過××飛機場，赴過××總統或首相的宴，和××大王同吃大菜，到××大學演講，和×作家爲莫逆交。就這麼住上他五年三年，甚至於幾個月，帶了些外國聖人的皮毛，回到中國來，再加些孔子，老子，孫子，墨子，桃子，以及其他一

切甚麼子的油鹽醬醋；於是院長，部長，委員，經理，董事，教授，編輯，高視闊步，前擁後推，誰說不又是一條好漢！

民國以來，這種好漢層出不窮，而技術也一年年的精進。再過些時，對於五年三年甚至於幾個月，也許仍要厭其爲時過長，於是站在風頭裏不甘落後的同志，再加研究，因而發展到孫悟空「搖身一變」的程度。得意時候變做要人名人，不得意和受奚落的時候，就不妨變狗，變豬，變蟲類。

物

喻

狗和養狗的人們

近幾年來，狗運亨通，人們對於養狗的藝術都很注意，這世界便充滿了各色各樣的狗。

少時候，聽父老的傳說，天上有隻「天狗」，夜夜追逐着月亮，快將追上的時候，牠便用口含住，想吞下去，這便是月蝕。但天上的事情畢竟難以明瞭，當時也只胡亂聽了；後來到得上海，看了跑狗的把戲，纔恍然大悟，原來「玉皇大帝」「觀音菩薩」之流，也喜歡這一套。

我雖不知道「天狗」是否和我們日常所見的狗一個模樣，但我卻可以說，人間也就有許多狗是不亞於「天狗」的。

就說善於追逐的狗吧，我們在跑狗場和田獵的地方常見到，牠們有 Beagles, Harriers, Salukis, Whippets 和 Afghan, Bassett, Elk, Foxhounds 等的分別，上海跑狗場裏有的，大都是 Greyhounds。這些狗，聳起脊骨，餓癆肚子，活像清貧自守的「正人君子」；但說起來可真是一幕悲劇，牠們拚命的追逐目的物，追上了，所飽的又決不是自己的肚子。這就因為牠

們是狗。

此外還有二種。一種是 Terriers 有 Airedale, Bedlington, Barden, Cairn, Dandie Dimmont 等的分別；一種是 Sotters，專使偵察，也可分爲 English, Gordon, Spaniels 等類。這些狗，身材短小，卻非常機警，頗適宜於追逐和偵察野兔山狸等較小的動物；牠們工於鑽營，各處尋逐着來討主人的歡喜；牠們戴着猙獰的面具，有着靈敏的鼻子，凶狠險詐，弱小動物是鮮有能逃避牠們的嗅覺的。但牠們還不免是狗。

最後，我們要提到 Toys 了。所謂 Toys 者，魯迅先生所愛打的叭兒狗之流也。牠們也有許多種類，普通的像 Poodles, Griffons, Pugs 等，而咱們國產 Pekingeses 也很有名，這不能說不是「國光」。牠們的形狀是介乎貓狗之間，以伶俐光澤的皮毛取悅於人；牠們沒有特殊技能，不過生成一副小丑臉，慣會搖頭擺尾的獻殷勤，專供「有閒階級玩玩而已」。

女人們大都愛狗，特別是叭兒狗。跳舞場，影戲院，汽車裏，馬路上，隨時可以看見許多香噴噴的叭兒狗，跟在肥滿的屁股後面。至於闊人們所愛養的，卻是 Bull Dogs，據說是舊俄羅斯種；那些東西並不機警，不過生得很是高大，看去似乎有些威風。所以有一輛汽車就得養一條狗。在用

不着的時候，留在家裏，替太太小姐們解解悶氣，橫豎終是狗。

最會巴結人的是狗；肯捨了性命被人利用的也是狗；看見破爛的衣裳便猖狂吠，告訴你窮人不准進高堂大廈的一番大道理的，不消說還是狗。

六月二十五日

兩種蟲類

夏秋的時候，街頭巷尾常有叫賣鳴蟲的。最普遍的兩種，是叫哥哥和知了。

叫哥哥屬於蠶斯一類，色綠，混跡在豆棚瓜架中，擇肥而噬，吃飽了肚子沒有事做，便放開聲音高唱一番；雖說唱的並不是嘴，而是嘴以外的另一種東西，但充溢在他們聲音裏的，據說都是天經地義般的大道理。

就因為是大道理，所以那麼的玄妙，那麼的不可理解，我們全聽不懂。生在同一世界上，同為萬物之一，但他們是他們，我們是我們，他們所唱的是本身利益問題，和我們沒半點關係。

他們唱着，從早晨到夜晚，又從夜晚到早晨，所唱的終是這些老話！終是這一套！

似乎天之所以生叫哥哥就在使他們唱使他們無裨於大眾的高聲地唱。

他們另外還有一種本領，那便是跳。從這枝上跳到那枝上，又從那枝上跳回來，或者跳到別的甚麼地方；他們的目的是在使肚子飽，享樂和舒齊，以及盡量的發揮他們的唱的天才。

至於知了，卻另有不同的腦子。他鄙夷叫哥哥的行爲，而以清高自命；雖然肚子也一樣的吃得飽，據說只是些「於世無虧，於人無損」的露水。

知了喜歡把赭灰色的身體隱在樹幹裏，放出「正人君子」般的雍容的架子，冷笑着別人的昏憤貪吝；只有他纔是聰明的，甚麼都知道。可是他卻是一個時代的旁觀者。

爲着妬忌叫哥哥的得據肥枝，他們也常高聲叫唱。那是另一種聲音，另一個調子，唱來像是更爲動聽的。

然也只是唱唱而已。

鬼趣圖

清人羅兩峯有幾幅鬼趣圖，摹名已久，可是無從得見。去年滬戰以後，偶從舊書店裏買得兩冊文明書局玻璃版本，爲順德辛氏芋花盦所藏，纔知坊間已有印行。

畫共八幀，也許是因爲絹本的緣故，除了第二第三第八幀外，其餘都很模糊。詩文題識，乾嘉以後，代有名手，多到八十餘人。大都借題發些牢騷，頗合我這個「也被挪揄半世來」者的脾胃。全集第一幀，在模糊裏所能辨認得出的，是兩個面目猙獰的半身鬼，站在黑霧濃烟裏。有始無終，原是鬼國慣例；至於放些空氣掩住馬腳，也似乎不足爲奇。張問陶句云：「莫駭泥犁多變相，須憐鬼國少完人。」這種說法，至少在我看來，是還有些紳士們所謂「存心忠厚」之意的。

第二幀畫著個羸奴，跟在胖主人後面，赤身跣足，戴了頂綴着殘纓的破帽，使出腐儒搖擺的架子，彷彿在暮夜奔走。「冠狗隨人空跳舞」，便是在夜臺，也還忘不了施展醜態的伎倆。

除了一男一女外，第三幀裏還有個白衣無常，寬袖高帽，拿着扇子和雨傘，與「玉歷鈔本」所畫的頗有出入。第四幀裏看得清的，是一個拿着藜杖，狀如彌勒佛然而卻哭喪着臉的矮胖子。蔣士銓七古開篇云：「侏儒飽死肥而俗，身是行屍魂走肉。」看來這位矮先生，生前慣做歌頌聖德的妙文，和三角式的肉感小說，頗曾發過一番財的。

第五幀是一個瘦長的鬼物，在雲端裏奔馳，頭髮披散得像「大師」「藝術家」之流。這個鬼物既能上達天聽，要不是鬼計多端，想必終有些吹牛拍馬的秘訣。第六幀是一個頭大過身的怪鬼，嚇跑了兩個鬼子鬼孫。第七幀只看得清一頂傘和幾個鬼頭。第八幀在全集裏最清楚，是兩個骷髏，在枯木亂石，蔓草荒烟裏對語。張問陶題句云：「對面不知人有骨，到死方信鬼無皮。」如果拿來移贈當今的無恥文人，卻是絕妙好聯！

這八幀畫的含義，和這個社會實在太稔熟了。古人以為畫人難於畫鬼，所以頗有人替兩峯擔憂，原因是：「卻愁他日生天去，鬼向先生乞畫人。」其實這也並不是難以解決的問題，兩峯只要帶着這八幀畫去見鬼，同時告訴他們說：「這便是人！」

談狐仙

我忝生在中國，耳朵裏聽慣了狐仙的事跡，而且也確乎會碰見過幾只類似傳說的狐仙。因此肚子裏有些印象，萬一不吐，怕會害上憂鬱病，跳進黃浦江裏去，有負「愛惜民命」者在江邊

釘立木牌的盛意。

但我所知道的終竟有限。據說狐是狡猾的東西，種類甚繁，大別爲二，卽是華狐和洋狐。洋狐不一定是仙，雖然伊索寓言裏的狐也會講話，但這明明是寓言，是假借的寄托。華狐則不然，在中國，沒有狐則已，一有狐，那就非仙不可！

狐仙的形成，由於苦心修煉的很少，大都是取法採補：化成油頭滑腦的「洵美且都」的小白臉，身上洒些外國香水，掩去一身狐臭，再用國產宮粉把臉皮搽得厚厚的，尾巴藏在褲襠裏，放出種種媚態，專向一般入世未深，青春的活力正在奔騰着的貞男和處女進攻。爲着在自己名下添一個仙字，不惜把青年門強奸得面黃肌瘦，形消骨立，終至一命嗚呼。這便是狐仙的伎倆！

有些不肯相信狐仙的硬漢子，就往往受着牠的捉弄。牠並不須要事實，高興玩就玩。放火燒去人家的眉毛，把馬桶套在人家的頭上等，總之，幸災樂禍，卑鄙醜惡，惟有牠幹得最巧妙。

附庸風雅，哼幾句「我愛你愛」的肉麻詩，也是牠的拿手，要是你明明白白的指出牠不通，牠就會惱羞成怒，老遠的飛一塊磚瓦過來，打得你頭破血流。

仙人本來是六根清靜的，但狐仙卻喜歡擠在人叢裏搗亂，一直到被人們捉住了尾巴。

這便是狐仙，這便是由狡猾的狐狸變成的狐仙！

八月二十六日

土地和竈君

據說中國人是欺善怕惡的，連對待鬼神也不能免。兇惡的如火神判官之類，奉承惟恐不周；老實至於像土地和竈君，那就隨時皆有被欺的可能了。

但也不能說沒有例外。譬如財神，並不像火神判官那樣可怕，卻同樣受着殷勤的供奉。這，自然是欺善怕惡外的「另一問題」。

土地，是不曾具備這「另一問題」的。

這土老兒，生來既沒有血盆似的口，銅鈴似的眼，又不曾操人們生死之權。雖然是神，卻常受人驅使。一個忠臣的落難，一個善士的遭殃，甚至於一個無所表見的庸人，只要心地好，遇有危險，土地也得四處奔走，尋求解救的方法。這種忠於公理，努力為低下階級服務的，在中國，至少在目

前的中國，是不被重視的！

由於不被重視，接着就被擲揄起來。

土地不常有廟，即使有，也只雞姆那麼一間。一年到頭，從沒有香火盛旺的時候，善男信女的佈施，是不會到這土老兒頭上來的。並不是醉心洋化，愛學外國小姐的時髦，可是土地的面，卻紗罩似的籠着蜘蛛網。

這樣，原因是使他抬起頭來，只能看得見太陽照到的地方。

至於竈君，也是一位好好菩薩，雖然不是爲着要救國，卻長年坐在火坑上，鼻子對着烟囪，與論語派諸賢有同好。眼看脚下一碗葷一碗素的煮出去，甜鹹酸辣，味道也儘有好的；但吃了以後，萬一肚痛起來，則又不得不埋怨竈君。

一到送竈那天，竈君照例要到天堂去兜一轉，向玉皇大帝報告善惡。聰敏的人們就替竈君餞行，吃了幾只軟粿，兩片嘴唇全給糊住，再也張不開來。到得玉皇大帝面前，只能指手劃脚的啞了一陣，就此算了。

給蜘蛛網罩住的眼睛再也看不到黑暗，給軟粿糊住了的嘴唇再也說不出善惡；時代，便在

這上面停住了，靜靜地。

九月一日

佞鬼

擬時下流行的「啦啦體」

這一回，佞鬼可真有些兒醉啦！

他全吃了下去，那麼兩條肥白的大腿，一副透紅的心臟，怪引人的，他全都吃了下去。

酒還沒有完呢，可是醉了。

沒勁兒啦！他望着老虎，那糊塗蟲正打着瞌睡。打得好味兒啊，糊塗蟲！佞鬼笑了。

他笑這威嚴的老虎，真不中用呵！要不是他領到有人的地方，要不是他騙人們脫下衣裳，老虎的威嚴，使不了啦！

這威嚴是佞鬼的好得意呵！

佞鬼原先也是人，可是現在，沒半點兒人性啦！他依附着老虎，又把老虎玩弄着。他陪着老虎去吃人，他原先也是人呵！

可是他吃着同類的人。

他把肥的放進自己的肚子；到老虎口裏的，全是瘦的，羸的。這糊塗蟲卻蒙在鼓兒裏哪。看這睡相，多傻！

佞鬼又得意地笑了。

牽動着山風和林木，老虎轉了個側。

這回可險些兒嚇壞了佞鬼。醒不得呵！在這個時候，無論如何也醒不得！要是醒來了，找不着那肥白的大腿，透紅的心臟，那可糟啦！

嗅着酒氣，老虎終於醒來了。

找不到肥白的大腿，透紅的心臟，他咆哮了，暴怒地。

在老虎的背後，佞鬼發着抖，酒給嚇醒啦！

發覺那酒氣是在佞鬼身上，老虎便厲聲的查問着。

「佷鬼畢竟是聰敏的呵，他回答了。他說是後崗的山羊，乘着大王睡覺的時候，用酒把他灌醉了；卻偷偷地背着腿和心臟跑了啦。」

老虎氣得豎起了尾巴。

山羊是不會吃人的呀，可是老虎不懂得。

他把山羊捉了來。在禽獸的世界裏沒有法律，也不需要審判。沒半句分辯，山羊給做掉啦。

老虎兀自生着氣。

在岩石的背後，佷鬼捧着肚子，暗暗地笑着。

九月六日

鄉 音

故鄉的雨

江南的春天素稱多雨，往往一落就是七八天。住在上海的人們，平日既感不到雨的需要，一旦下雨，天氣是那麽陰沉，誰也耐不住悶在狹小的家裏；可是跑到外面，沒有山，沒有湖，也沒有經雨的嫩綠的葉子，一切都不及晴天好；有時，闖人們的汽車從你身旁馳過，你還得帶一身泥污回來。

記得六七年前初來上海讀書的時候，校裏的功課特別忙，往往自修到午夜；那年偏又多雨，浙浙瀝瀝，常常打擾我看書的情緒。我雖然不像豈明老人那樣額其齋曰「苦雨」，天天坐在裏面嘆氣，但有的確有些「痛惡而深絕之」的念頭。

可是這種事情也祇在上海纔會有。少時留居家鄉，當春雨像鵝毛一般落着的時候，登樓一望，遠處的山色被一片烟雨籠住，疎零的村落恍惚若有若無，雨中的原野新鮮而幽靜，使人不易去懷！而尤其可愛的還是夜間。不知是那一年的春天，我和兩個長工，搖着小船到十里外的一個

鎮上去看社戲，完場已是午夜，歸途遇雨，船在河塘中緩緩前進，燈火暗到辨不出人面，船身擦着河岸的藤草，發出沙沙的聲音；雨打烏篷，悠揚疾徐，如聽音樂，和着長工們土著的歌謠，「河橋風雨夜推篷，」真够使人神往。

這幾年投荒到都市，每值雨天，聽着那滯澀枯燥的調子，再回想到故鄉的雨天，真覺得連雨聲也變了。人事的變遷，更何待說呢！

六月四日

海

少時候我愛海，現在也還沒有改變。

老家是座落在東海之濱，雖然離岸還得一二十里路，但我曾去閒逛過。那兒沒有高大的山，沒有蔥鬱的森林，有的只是一片白茫茫的海。

潮落的時候，也常到海灘上去捉螃蟹，拾螺螄兒；晚上就宿在近海的親戚家，聽風括着海潮

怒嘯。這當兒我是黧黑而健康，小小的年紀，就這麼走上幾十里路滿不在乎。

我們全村子多是務農的。我也愛耕，愛牧，愛綠的田野藍的天；可是，我的父親偏不願我幹這勾當。

我分別了這個海，又到別的海濱流蕩着。海水也許還是同樣的味兒，也許不一樣了，我可不大清楚。但當受了委屈或心頭不高興的當兒，我還得跑到海邊去，高高的長嘯幾聲。

海，牠給我安慰，告訴我甚麼是偉大。在清晨，地球剛從黑夜裏蘇醒過來的時候，碧澄澄的水波微漾着，海面罩着淡淡的霧氣，漁帆在迷濛中開始出現；隨後太陽上來了，海波閃爍出黃色的，藍色的，紫色的花紋。

但這可不會支持多久，近海的天氣恁地難以捉摸，一會兒天空給黑雲掩住，狂風毫無遮攔的括起來，從閃電的雲端裏，下來一陣踐踏似的暴雨；天昏地暗，波濤是如臨大敵似的吶喊，高揪時彷彿像要從水面飛去，白浪到處奔騰着；大自然像瘋了一樣。但接着天空重又開霽，依舊是靜穆的微漾的一片。

我也曾在暮色蒼茫中登臨過面海的懸崖，聽鸛鷗的長鳴，四顧無人，下矚洪荒，感覺到天地

的悠久和人生的奄忽，不禁流下幾點感傷的眼淚。

在這短短的幾年裏，我各處流蕩着，到南又到北，我遇見同樣的海，同樣的晴和雨，同樣的幽靜和雄偉，但從不會再遇見我那鰲黑而健康的童年。

六月廿三日

懷鄉病

人們到了不如意的時候，下意識地會想起他所親的人，所愛的事物來。沙漠的旅行者渴望着水草，海行的人渴望着陸原，同樣地，在旅邸淒清，百無聊賴的當兒，會想起故鄉，生起懷鄉病來。我從十二歲上離開家鄉，到現在快近十年了。這其間飽經憂患，差幸童心還沒有改去，有時

依舊要講幾句點頭歎腦，而爲「正人君子」們所不能了解的傻話。

晚近幾年，週遭所接觸的社會漸漸大起來，陰險暴戾的印象刺得我胸口作痛。我並沒有畏縮和後退的心，我準備好血肉的軀幹，來承受時代的艱渠。但每當午夜夢回，想起故園的一切，我

迷惘了！這是懷鄉病。

豈明老人說他對於故鄉的情分，是因為「釣於斯游於斯」的關係。在故鄉雖然也有許多事使我依戀，但我可沒有「不如歸去，科頭箕踞，高枕看山色」的念頭。我的所以生懷鄉病，實在有些和李蓀客貂裘換酒寫京邸被酒的心情差不多。他的詞是：

「作計吾歸矣，算長安衣冠物望，如斯而已。擾擾一羣烏白頸，妄語便爲名士。祇君輩姓名難記；但覺逢人都不識，更天涯何處尋知己？我與我，週旋耳。此間無地堪沈醉。便當年虎賁騎卒，至今餘幾？柴棘胸中三斗許，觸處卽生芒刺；總事事不如人意。絳灌無文，隋陸武，要何如銅雀臺前伎。誰健者，令公喜？」

逆境固然可以處置，暴力也還可以抵抗，只有白頸烏的醜態卻令人難受！雷公老爺打妖怪，打到糞坑裏，終也不能不掩鼻而走吧！

至於說逢人都不識，那更是事實。都市裏所有的，全是些陌生的人；舉動，言語，行爲，全不是我所能了解的。他們笑，笑我所並不以爲可笑的事情；他們罵，罵我所並不以爲可罵的人。要是把住着時代的是他們，那末，我是背着時代在跑。

我倦於看這種醜類了。我需要真純樸實的鄉村生活，來調節我的口味，洗去我滿身的腥羶！
我生着懷鄉病。

八月五日

南歸雜記

(一) 途中

別了這個家，我又回到那個家裏去。

傍晚時候，船離了埠。獨個兒沒有伴侶，雖說是孤行慣了的，但到底也還要感到枯寂，從行旅裏抽出本書來，模糊地讀着，不懂，重新讀一遍，纔懂得幾行，便又模糊起來。心儘是這麼的不定。

放了書，跑到外面。統艙裏很擠。每個鋪位上安置了兩個以至三四個的旅客。他們談政治，談社會，唱小調，大聲地說笑，全像是熟悉了的。他們一處吃，一處睡，家人父子般的親暱。可是在這兒從來不締結深交，因為明天，明天各人還得走各人的路。

偶然的相會，又偶然的別去。親暱是他們的天性，然而他們還得冷淡地去走各人的路。

天慢慢的黑下來，風刮着，船近吳淞口的時候，江面電燈漸少，疎落如楓江漁火。因為耐不住冷，便又回到裏邊。就寢後，看了回書，不知在甚麼時候睡去了。

船中夜長，會數度醒來，聽機聲軋軋，憮然不知此身是在家的歸途中，還是在人生的歸途中。五時光景，被一陣騾雜的聲音驚醒，知道船已經到了碼頭。挑夫擁上來兜攬生意；這些大都是就近的小販和農夫，大清早來賺些外快，（職業以外的收入叫做外快。）生活的煎逼使他們失去樸厚的天性，他們居然也會裝腔作態，也會學着市僧的巧語。

我也僱了一名，那倒是個蠻牛似的小伙子。說話全不懂世故。挑上擔，很輕便似的，但走起路來卻依舊歪歪斜斜，東一撞，西一衝。碼頭上檢查很嚴，幸而沒甚留難。如果說這也是撞和衝的功勞，那我倒佔到了一點便宜。

在公共汽車站等了一會。賣票臺前儘是擠，這回佔便宜的可不是我，但也決不會輪到鄉下人頭上。排列着的陣容是：小姐奶奶擠少爺，少爺擠太太，太太擠老爺，老爺擠聽差，聽差擠鄉下人。體力既敵不過「司的克」，而鄉下人口裏的道理也遠不及「亡八」和「屈死」來得動聽而

合理。

既沒有「司的克」又沒有蠻力，那就只好「識相些。」

車開行後，每個人的臉上都有了一層甯靜。從窗裏望出去，除了哇隴裏的油菜和草紫外，野草全枯黃了；樹樑枝像撐着天。大道旁時時有縮頭縮腦的鄉下人，出神地望着汽車。車上總是那麼靜，沒有人敢首先來打破這沉寂。

我默計着故居非遙，心便慢慢的輕鬆下來。

(二) 傷往

到了家，吃過點心。母親首先告訴我一些細瑣的家事。這幾年甚麼都不像樣，田裏每年要蝕上幾百元；帮工的薪金倒要抵一個小店舖裏的先生，但還是好吃懶做，夜裏賭到三更多，白天就躺在牀上裝肚子痛。

自從父親死後，村子裏大家都冷淡起來，朋友不必說，連親戚也一個個溜了開去。女人家主持家政，到處受氣，誰肯說句公道話。

這些這些，在母親的臉上加了深深的痕路。使她早晨有了沉重的咳嗽，晚間作着與廢炎涼的夢嚶。

母親問了我些路上的事。甥兒們圍着我討連環圖畫冊。我只默默地想着，想着這家是有了一種發霉似的衰敗的氣味，門庭是那麼冷落，我幾乎在每一個角子裏找出黝鼠的足跡來；梁上掛着燕子的空巢；瓦檐縫裏麻雀做着窠；天花板和柱子上時時有灰白的石灰和蛀蝕的木片落下來。家，這一點也不像我們幾年前的家。

幾年前，我們家裏總不斷客人。雖說骨子裏也鬧窮，但我們幾個孩子卻够快活，跳，打架，老年人還厭我們太會鬧，不成樣子。天知道，現在可成了這個樣子！

我跑上樓，寂寞也跟着我到樓上。打開書箱，我要尋找我的童年，我的不成樣子的跳，笑，打架。這兒一疊一疊的，有的是我小學時代的抄本，默書簿，作文簿，白的紙，黑的字兒，蚯蚓似的筆劃；我望見那每一篇完後用紅墨水題着的羅馬字，一百分，九十分；我記起那從教師手裏接過簿子來時候的快樂。我記起那沿岸種着蒼蘆菜的河塘，每天，我和二個姊妹背着書包從那兒上學堂去。我記起那關公像，從繡像小說裏放大下來，塗上顏色，去貼在大門上，我甚麼都記得，可是甚

麼也不容許我再去回想，大姊墳上的樹幹已經長得比人高大，二姊的孩子也會看連環圖畫冊，也會畫了關公去貼在大門上。

我，我自己也就成了這個冷落門庭的支撐者。

母親說舟車勞頓，勸我睡一會。躺在故居的床上，我做起往昔繁榮的夢來。

(三) 祀神

我回家正是快到陰歷年底的時候，村裏忙着在祀神送年。依照上海的習俗，家裏死了長輩，在服喪期裏就廢除祀神送年，可是這兒卻並不那樣。

送年祀神照例是要殺雞買肉的。這兒養豬的很少，至於雞，差不多無論那家都養着，一進門就可以看見滿地的雞矢。從二三月裏養起，到年底正好長得肥大。名義上，這是專爲送年祀神用的。

鄉村裏每四五里總有一個廟宇，或者由一姓獨建，或者由數姓合建。供奉的神像也不一律，從聖賢忠良到天子以及皇親國戚，都有被供奉的資格。廟裏大概都有戲臺，是專備逢時逢節做

戲用的。所以這雖是迷信的樞紐，卻也是鄉民娛樂的場所。

前幾年，打倒迷信的口號風行一時，鄉村裏也頗有些志士，率領着「長靠短打」的英雄，把各廟裏的神像打得淋漓盡緻，這叫做「拷菩薩」。據說還是「靠菩薩」的後代。後來大概是下了特赦令，志士敘述，於是又有一輩善士出來，重修廟宇，菩薩們纔得恢復舊觀。

我們這兒的廟宇，供奉的是周平王，歲尾年首正是香火極盛的時候，菩薩們大概是可以舒舒齊齊過年的。

但普通人家的祀神卻僅限家裏，約在早晨或晚間舉行。在鄉人看來，這種典禮的意義是很隆重的。

(四) 過年祭

「歲月也真無緒，

但我還得長挨，

當死尙未來，

生之樂趣

已棄我而去。」

這是我一首哀悼詩的末段，去年父親逝世後作的，現在是整整的一年了。在這一年裏，我不懂怎樣生活着的，我只是「挨」。家是又經過了許多風浪，雖說有母親處置，但最大的責任卻還是我自己承當着。每逢苦悶的時候，我常想寫些關於父親的東西，可是卻終於不會下筆。

家裏最大的難題是經濟。其實關窮的事情老早就有的，不過那時候憑着父親的面子，畢竟還週轉得靈。況且父親也和母親一樣，他們都把一半希望寄托在我身上，家庭支離的情形，全都瞞得緊緊的，一點也不讓我知道。表面上客人來來往往，內內外外都忙於應酬，熱鬧得真有些像興旺，我怎麼會體會到窮困零落的感想上去！我只知道他們見我時總是一副同樣的笑臉，如何會知道，在這笑臉後面，卻躲藏着比黃連更苦的苦心！

我現在珍視我的童年，因為在我童年裏有天真和快樂。而且我知道，我的天真和快樂是由二顆憂傷慈惠的苦心所織成的。

但是，生活的真義終於把我從快樂的圈子裏拉了出來。經了幾次憂患的襲擊，父親在四年

前的夏天起了病，先是四肢痠軟，神智迷糊，其後轉成輕性的癩癩，時發時愈。及到一年前的今天，一個靜寂的冬天的下午，他悄悄地離開了這個世界。還不到五十的年紀，可是他不能不去了，還不到五十的年紀呵！

現在，現在是整整的一年了。

在這週年祭的今日，因為是大年夕，據說便是哭聲也得避忌，我是連流一滴眼淚的自由都沒有的。這回也不做道場，也不做佛事，只是供幾盆水菓，幾碟菜餚，焚一爐香，悄悄地來紀念這終天的哀恨。

我們大家都忍着淚，忍着內心的悲苦，讓鼻子一陣一陣的酸。

母親把紙錠焚着，我目送着烟灰從地上飛起，又目送着二顆瑩晶的淚珠從母親的眼角裏流下來。我明白了人生的真義。憑着二條臂膊，一顆腦袋，我準備活下去！

(五) 新年雜要

碼頭上的檢查員不准陰陽合刊的日曆登岸，在我不敢不佩服的。但這兒卻又連公安局

長也忙着在拜年。

據說去年，陰曆在這兒一樣不通行，連見面道喜也還得低聲兒。現在呢，放邊炮是不消說，有些人家的門前還貼上「皇恩春浩蕩」一類的春聯。

龍船燈也是新年雜耍之一。每一班裏有二只龍船燈，多的時候要十幾個人，絲絃樂器全齊備，唱些時新的小調，每天倒也可以做十幾千錢。但今年因為時勢壞，龍船燈又多，據說是要打些折扣了。

龍船燈以外，最普遍的，卻要推和尚戲了。這是只要有四五个孩子就行的，每個孩子都用一個假面具；三個是和尙，一個是女香客。從進廟燒香起，到和尚通姦止，二分鐘就可以演完。就這麼沿戶扮演着。

鳳陽花鼓近年來已經不大看見，卻換了些耍戲法的英雄了。把口劍兒吞下肚去，留着劍柄在嘴外，直着肚子叫。錢一到手，就拔出劍兒往他家去。

此外還有玩馬燈，背黃龍等等的把戲。

造成新年熱鬧的另一原因，應該是賭。因為在平日，倘不是有錢有勢的紳士，凡屬賭博，一律

禁止的。但新年裏卻有五天可以放任，在我們那兒叫做「五日王」，意思是在這五天裏可以像封王那麼自由。

新年還真是孩子們的世界。他們在大年夕就從長輩那裏拿到了壓歲錢，元旦一到，換上簇新的衣服，在家看燈，上街買玩具。窮孩子即使得不到這些，但至少也可以少挨些打罵呢。

在這一方面，陰曆也許有一天真會廢去，而孩子們的快樂該是永恆的。

三月九日

搬家誌感

把家搬到上海來還是半年前的事，在起初，我是頗存一些戒心的。都市文明曾經吞沒了多久，有恆產的還嚷着活不下去，何況我們這些專靠腦和力來營生的。因此和妻約定了，到這裏來「只准吃苦，不准享福。」

半年工夫總算在這八個字下面混了過去。

我明白自己是一輩子也不會享福的，便是妻有時候有些夢想，可也並不大。我們只想能够安定地生活，不再憂慮；讓我們混在大衆的隊伍裏，來做些應做的事。

可是這些日子卻過得一些也不安定。事情不消說是做得很少，我自己更是常常鬧病，雖不至於整天躺在牀上，但總覺得懶懶地，沒半點兒生氣。每天從門外傳來嘈雜的聲音，小販的叫賣，婦女的爭論，孩子們的啼哭，算命的，收舊貨的，玩把戲的，直着喉嚨的叫喊，顫抖地傳進我的耳朵。我彷彿看見每個人臉上的青筋。我厭惡。也許有甚麼預感吧，對於一切求生的行爲，我總覺得分外刺心。

漸漸地，我的不快的情緒加深起來，就遷怒於寓所了。我覺得這裏的地段不好，房間裏又太零亂。書的上面是報紙，報紙上面又是書；檯子的這角是鋼筆墨水，那角又是飯碗菜碟。空氣在這裏永不流動，早晚沒絲兒陽光。我整天的躲在裏面，像瞌睡，可又並不睡熟。

我不能忍受這零亂的一切，不能嚼着苦汁營生，凡苦汁，我都得把他吐出來。這裏是連一口氣也透不了。於是我決計搬，搬家，也搬我的心。

細雨的早晨我在馬路上蹣跚着。從大街到小弄，從深巷到鬧市，在每一個人家的門口我探

聽。雨打在我的頭上，泥漿濺滿我的身。

我沒有一點悔意。

碩商大賈求他們生活的舒齊，詩人藝術家求他們生活的美化，而我，我只求安靜。我不能躺在「沙發」椅上，讓椅背支持着頭，啣着「雪茄」悠然地來劈劃商業上的勝負。我也不能讓皮鞋扣着朱紅的地板閣閣地響，吹着口哨來尋找詩句。我不要舒齊，不要美化，只求安靜。這樣，在離着熱鬧不遠的一條僻路上，我找定了一處^{上方}。

我們很快的就搬了進去。

一天二天，安靜地過去了。這里沒有一點囂雜的聲音，前後左右都是靜悄悄的。我非常高興，決計在這里多讀些書。

幾天以後，因為偶然嘆了口氣，立刻，在牆壁的暗角里，也發出一種冗長尖銳的嘆聲來，低低地，重又撩起我落寞的情緒。

我搬了家，搬不了我的心。

三月十六日

鄉村掇拾

(一) 聲

這幾年，在外面住久了，偶然回來，對於故鄉的一切，很多隔膜，心里老是缺憾似的，覺得總不像藏在記憶里的那樣親切了。有時想想，卻又覺得時序依舊，景物也還是依舊，甚麼都不曾改變。像換了樑的燕子似的，惘惘地，惘惘地。

蛟川依舊在流，歲月一樣的在流過去，同學少年卻都被生存的條件帶到都市里去了。這里只留下一些老的少的女的，有財產的土豪劣紳和沒錢出門的窮光蛋。有了這些人物，這里的空氣永遠只有沉悶。一方面是剝削和享樂，另一方面就是所謂「嚼着苦汁營生」。

使盡平生的氣力來運用極度的壓抑，和使盡平生的氣力來承受極度的壓抑，便形成這個無聲的鄉村。

鄉村真是「無聲」的，有，除非是舊曆年頭的爆竹聲，然而過了這個時期，也就不再聽見了。現在，怕只有老年人對於世態人心的微弱的感喟吧！然而這成個甚麼聲音呢？

孩子們一年年大起來，一批批往都市跑，鄉村對於他們永遠只能留在腦袋里憧憬了。贖下的大都是些十歲以下的。但十歲以下的孩子還是要大起來，還是要往都市跑。

再過多少時候，鄉村怕會變得沒有壯丁的區域吧！就是婦女，也有不少到熱鬧城市里去做工或幫傭的，但這裏總算還留下了她們的大多數。

老年人的感喟對於這鄉村從來不會發生過進步的效力，婦女們是連感喟都沒有。她們只知道怎樣設法使這一天溫飽，等到不能溫飽的時候，就說是生成了這條苦命。

田里的工作在我們那兒的婦女是不做的，至多只會種些菜蔬。所以除了男人們從都市里能夠寄些錢回來的，外，婦女營生的方法，就只做成衣匠，賣菜蔬，或者養幾只雞賣蛋。白天不夠，夜里再找些戶內工作，雖在三更以後，連狗聲都寂的當兒，也還常常可以聽見「沙沙」地紡紗的聲音。

這該是代替她們嘴兒的僅有的聲音吧！

我們這個村子的名稱是很多的，在從前，寫在筆頭上的是「古塘村」，但鄉下人只知道叫「販里塘」或「販田塘」；自從××風氣傳到鄉村以後，大概是不能不改革吧，又叫甚麼；「××三姓聯合村」了，但鄉下人卻還是要「販里塘」或「販田塘」。

從名稱上看來，這兒從前是有一條江的，從北到南直穿過這個村子，所以現在西面還叫「西岸邊」，東面也叫「東岸邊」。我家屋後被稱爲「後山門頭」的一帶，該是有座山吧，現在卻只能看到一些東歪西斜的屋子。靠西一帶被稱爲「安園」的，全是荒蕪的墳墓，到如今是連白骨都暴露了。

當我還是孩子的時候，對這幾個地方，就想下一些研求的工夫，但年齡畢竟還太稚，識字的紳士既不肯幫我忙，不識字的前輩也要笑我無聊。這願望就一直掛到現在。此番回鄉原爲料理一些家事，和紀念一個難於忘卻的傷痛。到家以後，因爲微感不適，心緒又不好，只得讓這個願望依舊掛下去。

我存心研究的動機是很偶然的，那時候怕還只十二三歲吧，十二三歲的孩子總愛玩耍。除了在家裏看看水滸傳和三國演義外，我就常常往田野里奔跑；田野里一年四季不斷地有給孩子們玩的東西，特別是「安園」那地方有齊菜，有馬蘭頭，有覆盆子；在春天，可以從那兒掘些蚯蚓來釣魚，秋天有蟋蟀可捉，我往那兒去的時候特別多。

「安園」里原先是有一塊節孝牌坊的，牌坊上那塊橫石標早已不知去向了，只矗立着二根石柱。牧童大都在這兒繫牛繩，也常常爬上石柱去，那種把戲我玩不來，我只能石柱旁邊捉蟋蟀。找油葫蘆，做些發掘工作。那天卻掘着了一塊堅硬的東西，我發現那是一口石磨，約摸有米篩那麼大，七八寸厚，我不會掘下去，因為在鄉野找到那些石磨是很通常的事。

不久以後，由於這口石磨我聽到了一段傳說。據說在幾十年前，當那座節孝牌坊還不十分壞的時候，每逢陰雨的天氣，常可看見一個穿白衣的女人立在節孝牌坊下，弄得全村都騷然了。後來不知誰出主意，把這口磨去放在那個白衣女人立着的地方，纔得安定。因為磨是壓邪的。

當我知道那可以採覆盆子捉蟋蟀的所在，正是鬼魅巢穴的時候，不免有些毛髮悚然，但也並不十分相信。以後每逢陰雨的天氣，常常跑上樓去開着後窗遙望，但始終沒有看見過立在牌

坊下穿着白衣的女人。

隨後幾年，「無鬼論」的信念漸漸堅起來，我料想那是一種附會，並且疑心被稱為穿白衣的女人就是節孝牌坊的主人，也就是「安園」的主人。這主人生前或死後，看來有不少動人聽聞的事件，纔會生出這種無稽的傳說來。

爲着想證實這個料想，我纔決意要研求一下，不單是「安園」，我們全村子都是一個謎。但有甚麼辦法呢？我自己身上也正壓着口石磨，安園里的石磨一年年向泥土里沉下去，身上的石磨也一年年向我壓下來，我應該儘先解決的是那一口石磨呢？

(三) 鄉村的教育

一般的說，每個人總有些獨特的脾氣，或許也就是所謂個性吧！平生有絕不爲的事，有不可不爲的事，有爲否兩可的事，有與其爲彼不如爲此的事。屬於後者，我有一種很顯著的脾氣，那就是甯願聽老太婆唸彌陀經，不願與村學究談天下事。

天下事本來就很難談，如果與村學究談起來，則更有說不得也之苦。我每次回鄉，除了看看

農夫的操作，以及和父老談鄉村情形外，與此輩是絕少往來的。

但學究們的「嘉言懿行」，卻決不因我的不相往來，而至於「淹沒無聞」。

在我們這個村子上，稱得起是學究的，壓根兒只有半個，那就是本村學校從外縣請來的教書先生。我所以說是半個，不僅因為他不是村上人，而是因為他沒有學究的才氣，而有學究的論調；沒有學究的高逸，而有學究的傲慢；逢宴會必據上座，一見校董，鞠躬竚立如僕役，腐酸之態可掬。教起書來是音義模糊，連幾個小學生都應付不了。

但他卻依舊能够教下去。

這所學校里一共有七十幾個學生，教員是二個。其他一個名雖是校長，但所管的卻是村政，而不是校務，他要忙着做校董的書記，村長的策士，以及紳士座上的清客。把七十幾個年青的學生，像托孤一樣地托給我們的學究了。

紳士們設辦這個學校的動機，決不是要提倡教育，不過是替本村撐面子。說得透徹一些，也就是替自己撐面子。這倒並不是小村幾位紳士的創舉，全國君子爲着要撐面子而辦教育事業的，不知凡幾。這種好名的行爲，本來不足深責。但迷信着二位寶貨，把兒童教育玩忽到如此地步，

實在是罪無可赦的。

我在附近鄉村打聽了幾處，覺得他們對於兒童教育的隨便態度，實在使人吃驚。私塾的制度已經過去，而主持私塾的毒物卻依舊能够在新制的學校里搖擺，這真是鄉村當前一個亟應注意的問題，甚麼國家大事倒可暫時不提的。

(四) 卽景

天氣逐日暖了起來，院子里的柳葉也一絲絲掛上了，早晨的太陽照在紙糊窗上，顯得熱烘烘地。

因爲每天要到外面去散步，我於六時左右就起身，這在鄉村並不算得怎樣早，最早的應該是瓦檐縫里的麻雀，天剛破曉就可以聽見牠們的叫聲。禽類對於光明的需求極迫切，又因爲棲止飛行的所在很高，所以對於光明的感覺也最快，此外要算是獸類，而以人類爲最遲。這緣故，是因爲有一種人知道利用這黑暗，另一種人卻又屈服於黑暗，黑暗對於人類既成習慣，光明的感覺也就一天一天遲鈍了。

但在人類里面，其實也並不一樣，窮人對於光明的感覺比富人來得快，鄉村又比都市來得快。這里既是鄉村，又多窮人，所以等鳥獸一叫，接着就有人在這破曉的光明里活動了。

我每天散步的地點，是沿着村子北面的大路。那地方可以看見紅霞擁着太陽從東方出來，農家的炊烟繚繞着村後的榆錢樹。鄉村二月的空氣隨處都溢着芬香，田里是成畦的草紫，嫩綠的葉兒承住露，油菜花也黃了。

在種着各色草花的園地里，三五成羣的年青村姑，在那兒蹲着採花，她們準備帶到鎮上去賣，這上面每年也可以出產不少錢。種了穀，種了麥，種了一粒粒農夫的汗水，帶到城市里，價錢是出乎意外的賤，也從來不會有人稱讚過，如果把花帶往鎮上，太太小姐們就這個說美麗，那個說新鮮，說不定在輿頭上，還會多賞給幾個錢兒。

這種情形鄉下人看得很明白，所以種花的也終於一年年多起來，替鄉村添了不少美麗的景色，這景色，也就顯示了一種悲慘的命運。

村北大路是沒有盡頭的，我知道怎樣帶往我的脚步，站着看農人在田里工作。他們忙着把泥土翻鬆，忙着把野草除去，他們的工作是緊張的，我真不相信自己有可以安閑地站着理由。

太太，小姐，老爺，少爺們知道怎樣享受那些花，穀，麥，以及一切非鄉下人所能想得出的新花樣和洋傢貨。奢侈，荒淫，閑適，享樂包住了他們整個的生命。

然而，人是沒有安閑地站着的原因的。

(五) 模仿都市

如果現在還是三百年前，大概不會有理髮這一種行業吧！但現在畢竟是現在，男人的髮辮固然不再存留，連女人也非剪去不可了。於是有了理髮這一門行業，說得體面一些，爲蒼生着想，是有功可居的。

近幾年，鄉村女人剪頭髮的也一天天多起來，但從來沒有人能講出剪髮的利弊來的。據反對的說，剪了髮像吊死鬼，像無常鬼，像半雌雄。但後來卻又沈默下去了。這大概是感於吊死鬼和無常鬼太多了，會影響到人命上去吧；便是太多了半雌雄，也好像不成體統的，所以連這也不再說。至於讚成的呢，那理由可更簡單，據說是因爲從上海回來的女人都剪去的。

這里鄉村的學上海，無疑地是一種共同的趨向，尤其是那些愛時髦的年青男女。但所學的

東西都很卻滑稽，即就服裝一門而論，男人們學得的是流氓裝，女人們學得的是野雞裝。真純的天性使他們相信這種服裝並不會影響到自己的人格。如果有誰告訴他們這是流氓野鷄的標幟，他們決不相信。

流氓野雞的服裝能夠通行於鄉間，是有他必然的環境的。把纔從泥堆裏鑽出來的身體去套上簇新的西裝，這決不是鄉下人所敢希冀；至於上海時髦小姐的服裝，動輒以幾百幾十金計，鄉村女子想積這幾個錢，也許得積蓄一世，也許沒世還不足此數。何況時髦小姐隨時更換新花樣，不換花樣也就不時髦。但愛美畢竟是人同此心，學上海也已毫無疑義，於是流氓野雞的服裝就當選了。

更有使志士們喪氣的地方，便是那些服裝的原料都是洋貨。但這也還有他必然的環境。近年來都市的抵制×貨，那些沒有見效的地方不必說，至於有效的呢，也只效在「只許經過，不許駐足」的八個字上，於是×貨就經過了「不許駐足」的抵制商埠而湧向鄉村。價格賤，花樣新，又沒有「這是×貨」的呼聲，於是一切都太平地過去。

有誰會罵鄉下人是「冷血動物」的麼？我想：是有的。而且必須是在「只許經過」的抵制

商埠裏。

四月二十二日

農荒瑣記

兩個月前，翻翻上海的報紙，知道有幾個慈善機關，登着巨幅的廣告，正在向大家勸募，後面列着災區的名單，故鄉也正是其中之一。時隔二月，鄉民總算挨過了六十幾天——自然也有挨不過的，計算起來，善士佛婆們總該在掏腰包了，但這裡卻還是只見災荒，不見賑濟。

其實鄉民也並不想。

我曾經告訴過他們：「上海的紳士們正在爲你們設法勸募，或鈔或米。」他們聽了似乎很奇怪，瞪着目，張着口，終於掉一掉頭走開了。

村上百多份人家都是辛苦，質樸，堅忍。從早上到夜晚，在河邊戽水，在田里除草，一點不偷空。他們大都是務農的，但未必都有田種，所種的多半是別人的田，每季要還田主的租穀，要給幫工的薪水，也還要下本，着力。但他們卻依舊相信着自己工作的效能，辛苦，質樸，堅忍，一點不偷空。

然而，現在也居然有空可偷了，老天要他們休息休息。

村外種着晚稻的農田里，一顆一顆的，全是枯灰的亂草，偶然也有矗立的，望去不過尺把長，比往年要短一半多。泥土龜裂着，隨處都可以找到二三寸闊的裂縫。露在地上的植物，除了剛種下不久的菜蔬，和上了年紀的常綠樹外，幾乎找不到一點青色。窩在泥里的像蘿荻芋艿之類，爛的爛，腐的腐，剩下的就不過算盤珠那麼大。鄉民像掘藏金似的，小心地從泥土里掘出來，挑到城里去賣，滿想換幾個鈔來糶米——不，糶糞糠吧。

鄉間的運輸是專靠河道的。一個村落的四周，大都繚繞着小河，它可以航行船隻，洗滌什物，灌溉田地以及供作飲料。經過這兩月的不下雨，又碰着農作物需水的當兒，各處的小河便很快地乾涸了，乾涸以後還是不下雨，於是乎就鬧旱災。

現在，小河又流通着海水了。海水是農作物的對頭，因為它含有鹽質。但既經判定死刑的囚犯，雖然再加幾年徒刑，也還不過是一個死，這可見農人們是怎樣地絕了望。

他們仍舊只好去理自己的荒田。把亂蓬蓬的稻草割了來，希圖還能夠換一點錢。往年晚稻每畝普通可收穫淨穀二百斤，今年是一粒都不見。早稻又早給田主做了租穀，留給他們的就只

有這一點亂蓬蓬的稻草

於是，他們只得喝西北風。

不必還租穀的自耕農，雖然少，但也還有幾家，單靠着早稻，照例是終還可以溫飽的。然而並不。荒年重征賦，他們應付的田稅有：

正稅每畝

銀元四分

上期每正稅一元帶征建設特捐、建設

附捐、特捐、自治附捐、教育附捐、征收費。

銀元一元四角七分九厘

下期每正稅一元帶征建設特捐、特捐、

附捐、建設附捐、習藝所經費、征收費。

銀元九角五分六厘

每正稅一元，帶征銀元二元四角三分半，外加測量費每畝二角五分，不知什麼費〇角〇分，總計今年自耕農所付的稅，每畝統計在大洋八角七分至八角八分之間。

於是，他們也只得喝西北風。

天災人災，他們不是可以休息休息了麼？

然而農民們卻還是辛苦，質樸，堅忍，一點不偷空。
他們把希望寄到明年去。

十一月二十五日

也算試筆

又到新年了，照例總有一番熱鬧。學校放假，商店休業，要人舉行團拜，機關開慶祝大會，遊戲場擠足了人，看嘞！看嘞！實在很熱鬧的。

可是鄉下人說：「這是外國新年！」

這個新年也真像是外國的。耶誕節前後，郵局開始在收寄賀年片了；跳舞場一直跳到天亮；（我不知道跳舞場里是不是也有天亮。）大菜館準備好漲了價的大菜；紳士們忙忙碌碌，喜形於色，說是要過年了。但大多數的老百姓，卻還是不知不覺，「不見動靜。」

不過在上海，老百姓過着外國年的，卻也有，例如工廠里的工人就是。廠主大抵是外國人，至少也是紳士之類，他們是洋派或學洋派，要過的自然是外國年。元旦放假，工人們叨恩可以息一

天，要想玩，於是一齊湧向遊戲場，這樣就熱鬧起來了。自然，只要有休息，也算是過了年了。

文人們所過的，也是外國年，這是欽定的。報章雜誌在元旦那天，不能不出一些特刊，添幾張篇幅，於是大家就得寫一點，照例總是試筆獻詞之類。但只要寫了試筆獻詞，也算是過了年了。

年年如此，今年也不能例外。

但每到新年，我總是默默過去的。雖然也有筆，然而「試」不得。今年因為脚痛，行走不便，元旦躲在家里，把報紙翻翻，權當神遊。鐘點一多，不覺寂寞起來，非動不可了，於是也來試筆，還試了刀——然而不是剪刀。

元旦報上最多的，是賀年廣告。或曰進步，或曰發財，或曰快樂，連醫生也在祝人康健，好像一點也不替自己的生意着想，實在值得佩服的。但商號可就不同了，它們在一個鞠躬之後，接着就是：「本號開設有年，貨色道地，價錢便宜，諸君賜顧，無任歡迎」云云。

影戲院也是生意經，也要替自己開成績表。滑稽片曰：「槍花大，膽子小，嘴巴硬，骨頭酥。」「十足狂笑二小時。」歌舞片曰：「裸體肌膚，堆成了羣玉山，健美肉身，變化為活圖案。」又曰：「粉腿兒飛，柳腰兒扭，五光十色，瞧一個飽。」連什麼劇團的，也有「麻醉着你的骨髓，出竅了你的靈

魂，掀開了你的心扉，煽動了你的慾火」的廣告。嬌豔，肉感，滑稽，有趣，總括的說一句，都是說自己好，元旦當頭，值得「一飽眼福。」但也有例外的，如：

恭賀

各界

新年進步

勞萊鞠躬
哈台鞠躬

元旦日在起九星開映拙作「怕老婆」

身**在好萊塢**，而到中國來登報賀年，這已經值得讚嘆，偏偏又稱自己的作品曰「拙作」，這樣懂禮識趣的洋鬼子，我還是第一次聽見，實在值得佩服的。

然而，佩服儘管佩服，但主要的目的，還是在要大家掏腰包，倘使沒有錢，他決不肯打躬作揖，裝腔做勢，讓你「瞧一個飽」的。所以這還不免有點市儈氣。如果要仗義疏財，大方一點的，就得到教育界里來。

市教育局
核准設立中國商業函授學校第四年招生
元旦優待券

(學科)商業國文科商業簿記科銀行簿記科三科 (講義)請名家專編新穎豐富每科六冊均係鉛印 (入學程度)國文粗通 (教授)答問迅速批改精詳 (修業)六個月至一年 (畢業)教局驗印發給證書 (學費)本年起定章每科整繳者十元分繳者每期二元繳滿六期止共十二元講義郵雜費一切在內 (優待條例)元旦起一月月底止裁下此券報名者本校願特別犧牲減收半費每科只須一次繳清五元入學至畢業全訖分繳及過期無效不附此券無效有志者請速開年歲籍貫住址郵匯掛號附券報名索章附郵三分

上海滿洲路本校校長楊公炎佈

招生而偏要優待，優待而必曰元旦，無論如何，這還是值得佩服的。我希望「有志者速開年歲籍貫住址郵匯掛號附券報名」免得「過期無效」。

報紙雖未翦完，而時間確已不早了。倘要剪下去，那是難免剪着別人的心口的。「言路窄如

活路，我還是息息罷。

一九三五二夜

追話舊歷年

元旦試了回筆以後，一擱就擱了一個多月，在這一個多月里，又看到不少文章，或者清算過去，或者希望來茲，總括一句說，是都爲新年而發的。

我也還想寫一點，也是關於新年的，這雖然已經很遲，然而不管，橫豎還有一個舊曆新年。倘可彌補，則對於遲早，我們照例是不管的。陽曆新年里打麻將輸了錢，於是想：橫豎還有一個新年。陽曆新年里拜貴客沒有碰面，於是想：橫豎還有一個新年。孩子領不到壓歲錢，夥計得不到休息，於是大家一齊想：橫豎還有一個新年。

但所謂還有一個新年，也終於來了。打牌，拜客，領錢，「白相」，自然又有一番熱鬧。然而拍賣，關店，縮小範圍，延長時間，支票不兌現：這熱鬧也終於落了空。

熱鬧一落了空，照例是要冷靜的，但在上海可不盡然。新年畢竟是小市民們「愛不忍釋」

的東西，我們有殺牲口，接財神的市僧；有乘佳節，作雅集的書生；有釘着女人攢擲砲的英雄；有立在馬路邊拍手叫好的清客。跑狗場，影戲院，酒館茶樓，街頭巷尾，買獨贏，猜五奎，鬧新年鑼鼓，「恭喜發財！」

上海，在這舊曆新年里，是熱鬧的。

鄉村的舊曆新年，留在我記憶里的，也還一樣的熱鬧。

初一那天，東方還不會發白的時候，就要起來祭天地，照例是三杯茶，四盆糕，四盆水果，叩頭既畢，放了個開門砲，一年便這樣地開始了。接着是去拜年，先到家廟，次到宗祠，然後再拜在世的長輩。老老小小的面上都很高興。

他們高興，因為他們還活着。這年頭的天災人禍，隨時都可以叫一個小百姓死。他們居然在這艱難困苦的人生道上，又挨過了一年，不但自己沒有死，連別人也還活着，所以要互相道喜，希望這一年仍舊能夠順流地過去，明年還有元旦，還得見面，還得互相道喜。

這樣一年一年地下去，縱然艱苦，在他們卻還以為幸福的。

元旦吃飯的時候，照例要用圓檯子，要全家圍在一處吃，意思是這樣纔能博得一家的團圓。

他們實在怕「流連」，怕「家破人亡」。

然而他們卻偏有這樣的預感。

造成他們這預感的，是無數人的「流連」，無數人的「家破人亡」。

初二初三依舊是拜年的日子，親戚朋友們來來往往，閒敘心曲，互道好話，這實在是他們僅有的高興。一年四季里可以高興的日子雖然多，然而別人團拜慶祝的，未必便是他們所要慶祝的日子，只有這新年纔是他們的。賭錢無須避官，偷閑不至挨罵，每一個人都覺得輕鬆，自由，放任。新年特有的花樣，是船燈，馬燈，龍燈，和尚戲和打花鼓，琴琴鏗鏘，嘍嘍哨哨，這樣一直要鬧到月底。

鄉村的舊曆新年，留在我記憶里的，也是熱鬧的。

然而我的記憶卻終於被打碎了。經過這一回的旱災以後，去年受兒孫拜年的長輩，已經不知死向何處；去年向父親拜年的兒子，已經不知賣向何處；只賸幾個餓癩了的肚子，還在那里掙扎，呼號。

新年又到了，淒涼，寂寞，荒蕪，新年不再是他們的。天，誰能再裝一個笑臉？

二月五日

春

「春已歸來，看美人頭上，裊裊春幡。無端風雨，未肯收盡餘寒。年時燕子，料今宵夢到西園。渾未辦黃柑薦酒，更傳青韭堆盤。卻笑春風從此，便薰梅染柳，更沒些閒。閒時又來鏡里，轉變朱顏。清愁不斷，問何人會解連環？生怕見花開花落，朝來寒雁先還。」

——辛棄疾：漢宮春調。

天氣暖和起來了，走在馬路上，穿着過冬的衣服便覺得熱辣辣地，店舖櫺窗里另換了一種陳設，電線木上貼着勸種牛痘的佈告，畫着一個有辮子的小孩。

因此想到自己也有一個孩子，他雖然沒有辮子，然而卻的確該種牛痘了，這佈告實在很有效力。

在種完了牛痘的歸途上，我抱着孩子，穿着過冬的衣服，在太陽底下走着，渾身熱辣辣地發

黏，我在淌汗。

是春天了，第一次意識到。

緊接着這一個念頭，我又想起了故園的風物。——葡萄藤發芽了吧，那枝枇杷樹不知又高了多少？田野里長滿着齊菜，馬蘭頭，紫雲英，油菜花。我們四五個人一羣，蹲着，跑着，剪着。阿四和阿瑞跑得頂快，剪得頂多，他們懂得什麼地方有齊菜，馬蘭頭。他們會在牛背上打虎跳，豎蜻蜓，「聽譙樓，打罷了……噢噢噢……」

——我不甚明白那是什麼話，然而我也會唱：「聽譙樓，打罷了……噢噢噢……」——
孩子在我臉上抓了一把，他指着電車在告訴我。但我還是想下去。

——阿杏跑得頂慢，我們奔着的時候她老是趕不上。她剪的馬蘭頭也頂少。一看見大花蛇就急得哭了出來，她是我們中間頂膽小的一個。然而卻很乖巧，她會把紫雲英花編成球，我們拿來當皮球踢。她還會唱山歌，比我們的「聽譙樓……」要好聽得多。——

「爸爸！」孩子喊着。

——我常常喜歡坐在種滿着紫雲英的田里放着風箏，小夥伴還是那幾個。我不懂得什麼

是春夏秋冬，只記得紫雲英開花是頂可愛的時候。但我所常常引以為恨的，是也就在那個時候，我們都得種牛痘。

——種痘的地方離我們那兒大概有三四里路，醫生是一個教書先生。我們去的時候照例是坐船的。母親替我換了新衣服，說是帶着我去看城隍會，船上滿是孩子，有阿四，阿瑞，也有阿杏。我們笑着，跳着，問着幾時可以到達目的地。

——到了那個佈種牛痘的地方，我們雖然很奇怪為什麼不見行會，然而卻仍舊很快活，因為陌生的地方在我們看來終覺得有趣。及等到那個醫生拿出了那把雪亮的刀，我們纔一齊「哇」的一聲哭了出來。

——然而畢竟是孩子呵！一會兒我們又記起齊菜，馬蘭頭來了。紫雲英開花是可愛的時候呢！

「爸爸！——」孩子指着我的下頰說。

續雜記

讀「研山齋雜記」漫記

去年六月，政府裏有幾位關心文化的名公，和商務印書館商量，要選印四庫全書裏不曾刊行的珍本，消息傳開以後，輿論界頗會熱鬧了一通。有的懷疑選擇的標準；有的責難選者的識見；有的根本看不起四庫全書，以為那是正統書，是只配束之御閣的。我曾經爲着這些話想了一想，覺得凡所指摘，都屬事實，是很不錯的。而且既稱是文化事業，理該有這種懷疑，質問，指摘，反對。但贊成而加以擁護的，自然也有。

選本的不足爲訓，早已有人指出了。大家知道四庫全書收集的時候，是先經過乾隆和他的奴才們的檢查，然後再去取的，所以這其實也是選本。但乾隆比其他選本的選者還要壞，他胸懷成見，排斥異端，把有礙於自己「特權」的思想，一律加以抹煞。他決不肯看蕭伯納的樣，說自己壞話，出版別人奚落自己的文章，因爲他是皇帝，皇帝照例是尊嚴的。而蕭伯納，據說不過是一個丑角而已。

但是，丑角有時候卻實在偉大。

經過非丑角檢查過的四庫全書，也只是尊嚴，而並不偉大。它宣傳忠君勤王，和那些奴才們一齊成了清室的幫手。我們可以在裏面看到雍容揖讓，卻看不到凌厲峭拔，因為它是「敷張文教」的，所以也終於變了籠罩漢族士子的羅網，使他們就範，入甕。

到現在已經是一百六十年了。

一百六十年後的現在，清祚早就完結，乾隆和他的奴才們的白骨，也該變做灰燼了吧。但四庫全書卻又業經奉令選印了。我想，倘使那目的仍舊是在使士子就範，入甕，恐怕不會見效的。因為它已經是先朝的遺物，敵國的戰利品，不但掏起沈滓，且又染上血腥。倘不太糊塗，是總該想到，覺着的。

那些想到，覺着的東西，是新的經驗。四庫全書裏面固然沒有，乾隆也不會加以排斥。

但四庫全書裏除了忠君勤王的大作外，就一無所有了麼？那也並不盡然。倘使對於主子的「特權」沒有妨礙，那就玩玩骨董，評評書畫，是可以的。因為乾隆還不會把自己看做道學先生，一味提倡四維八德，他還要附庸風雅，學做騷人的樣子。這就是四庫全書裏還有研山齋雜記這

一類書的緣故。

研山齋雜記四卷，我是新近在一家圖書館裏纔看到的。那當然是商務印書館的翻印本。選者所以選這部書的緣故，如果除了「（一）外間絕無存留之古本；（二）只有抄本而從未刻過；（三）宋元間雖有刻本，而至今已散佚無從查考。」的三項理由外，還有一點爲書本內容着想的話，那末，大概是爲要便利考古家，收藏家和骨董商的稽考纔選的吧。據紀昀編首提要所載，這部書的原本是不著撰人名氏的，因爲研山是孫承澤的齋名，就疑心是承澤所著，但「然引查慎行敬業堂詩，王士禛居易錄等書，皆在承澤以後，則必不出承澤手。考承澤之孫炯，有硯山齋珍玩集，此書或亦炯所撰歟。」照此看來，似乎又該是孫炯所撰了，可是這回翻印出來的四庫本，在研山齋雜記的書名下，卻明明刻著「北平孫承澤編。」我不知當時是怎樣翻案過來的。

書裏首論六書，附以璽印，刊板，告身，表文之屬，次研說墨譜，附以眼鏡；又次爲銅器鑿器考。六書一節，篇幅最長，對於碑帖字畫，多所闡發。可是使我感到興趣的，並不是王羲之米元章輩的遺聞逸事，倒是這書裏對於日常用品的稽考，如押字的起原，眼鏡的初用等等。其關於押字云：

法書題名首尾紙縫間，曰押縫；又曰押尾。後人以草記自書，曰押字。孫公談圃：先朝書狀

簡冊，多用押字，非自專，從簡省，代名也。劉幸老蘇子容得張安道書，但著押字，不稱名。畢文簡與蔡公帖，尾用押字，下加拜咨。皆以押字代名。按東觀餘論：唐文皇令羣臣上奏，任用真草，惟名不得草。遂於草名爲花押。

又關於眼鏡云：

眼鏡初入中國，名曰鑿鑿。惟一鏡之貴，價準匹馬，今則三五分可得，然不過山東米汁燒料；玻璃者貴矣，水晶尤貴，水晶之墨色者，貴至七八金，餘值以漸而減，真讀書之一助也。西洋天主教人，神奇其說，云自萬歷年中，彼教入中國，始有者，非也。偶見吳匏翁集中，有謝屠公送西域眼鏡篇曰：眼鏡從何來？異者不可詰。圓與策錢同，淨與雲母匹；又若臺星然，兩比半天出。持之近眼，偏宜對書帙，蠅頭瑣細字，明瑩類椽筆。余生抱書淫，視短苦目疾；及茲佐吏曹，文案夕未畢。太宰定知我，投贈不待乞，一朝忽得此，舊病覺頓失。謝卻撥雲膏，生白訝虛室。扁鵲見五臟，未必有奇術，隨身或得此，遂使目光溢。世傳離婁明，雙睛不能沒，千年黃壤間，化此直百益。聞之西域產，其名殊不一，博物有張華。吾當從彼質。觀此鏡之形模畢具，又知文定公目近視。所云產西域，則文定之爲吏侍，當在弘治正德間，彼時中國久有此鏡矣。何待天主教始

能造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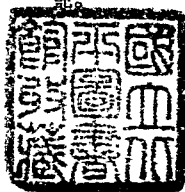
留青日札：提學副使潮陽林公，有二物，如大錢形，質薄而透明，如硝子石，如玻璃；色如雲母。每目力昏倦，不辨細書，以此掩目，精神不散，筆畫培明，中用綾絹聯之，縛於腦後。人皆不識，舉以問余，余曰：此鑿也，出於西域滿刺國。或問公，得自南海胡賈。後見張公方洲雜錄云：宣廟賜胡宗伯物，卽此。以金相輪廓而衍之，爲柄，紐制其末，合則爲一，歧則爲二，如市肆中等子匣。又孫參政景章，亦有一具，云以良馬易得於西域。似聞其名爲優逮，則其二字之說也。蓋鑿乃輕雲貌。言如輕雲之籠日月，不掩其明也。若作暖，亦可。

在這裏，我們知道當天主教傳入中國以前，是已經有了眼鏡的，不過並不普遍。但看當時大家對於這東西的大驚小怪，足見傳入還不多久，而且式樣是很不同的。

研山齋主人孫承澤，是有名的收藏家。孫炯承其餘緒，觀覽必多，所以他能够旁證博引。而這一部書的好處，也就在於它有這類資料。

這一點，大概就是使選者中意的地方吧！

十二月十九夜記。





推 背 集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三月初版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三月發行

實價國幣六角
(郵費另加)



著 作 者
唐 弢

發 行 者
郭 澂

印 刷 者
天馬書店

總 發 行 所
分 發 行 所

上海河南路永甯里
五十五號
各省特約所
天馬書店
各大書坊

